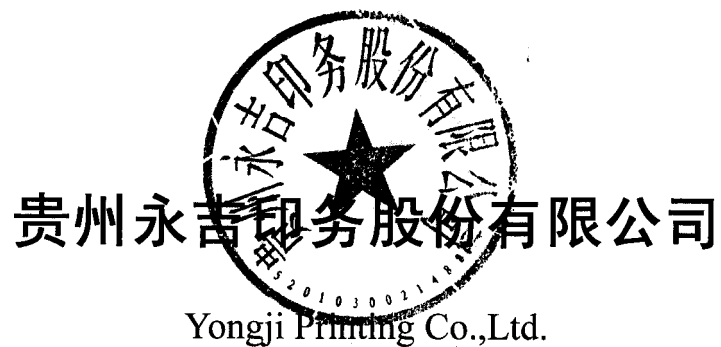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观山东路 198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元人民币
发行股数	4,216万股	发行后总股本	42,156万股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本次发行前股份 流通限制、股东对 所持股份自愿锁 定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永吉房开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票的，股票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若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3、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0%。如超过上述期限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承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进行公告。 实际控制人邓维加、邓代兴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发行人股东云商印务、裕美纸业、圣泉实业、雄润印务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		

	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本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股票，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进行公告。 发行人其他股东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邓维加、蔡瑞民、王昆雄、高翔承诺： 除上述承诺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
保荐人、主承销商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 日	【】年【】月【】日

声明和承诺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保荐人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一、发行人股东关于其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发行人股票的，股票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若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3、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数量累计不超过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0%。如超过上述期限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承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进行公告。

（二）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邓维加、邓代兴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三）发行人股东云商印务、裕美纸业、圣泉实业、雄润印务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减持股份数量累计不超

过本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本公司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进行公告。

（四）发行人其他股东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五）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邓维加、蔡瑞民、王昆雄、高翔承诺：

除上述承诺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

二、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一）发行人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1、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上述回购实施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公司将及时提出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

3、若因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公司上市所在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2个交易日内，相关各方应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

约束措施：若上述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并且本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回购股份、购回股份以及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1、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邓维加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1）若因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若因上述事项或本人提供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者未履行有关承诺事项给中介机构带来损失的，将赔偿有关中介机构的损失。

本人以在前述事实认定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其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若未履行上述赔偿义务，本人及永吉房开所持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

除此以外，本人还将依据公司首发上市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中披露的内容履行其他有关承诺事项及其相应的约束措施。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依法赔偿公司、公众股东及其他第三方因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导致的损失。

2、发行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1）若因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若因上述事项或本人提供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或者未履行有关承诺事项给中介机构带来损失的，应赔偿有关中介机构的损失。

本人以在前述事实认定当年度在公司所取得的薪酬作为履约担保，若未履行上述赔偿义务，扣减上述薪酬的 1/2 归公司所有。

除此以外，本人还将依据公司首发上市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中披露的内容履行其他有关承诺事项及其相应的约束措施。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依法赔偿公司、公众股东及其他第三方因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导致的损失。

（三）各中介机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保荐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会计师承诺：若监管部门认定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律师承诺：因本所为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司法机关生效判决认定后，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因本所制作、出具的文件所载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而遭受的损失。

三、稳定股价预案

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如下：

（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则公司应按下述规则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和程序

1、公司回购

（1）公司为稳定股价的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公司董事会应在公司回购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5 个交易日内做出回购股份的决议。

（3）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4）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若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超过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公司董事会应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且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

（5）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6）公司为稳定股价的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A、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B、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C、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积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7) 公司回购应在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日内实施完毕。

(8) 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控股股东增持

(1) 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5 号—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业务管理》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A、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 1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公司股份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

B、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

(2) 公司董事会应在控股股东增持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做出增持公告。

(3) 控股股东承诺单次增持总金额不应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但单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4) 控股股东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日内实施完毕。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 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

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A、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 1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公司股份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

B、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

（2）公司董事会应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做出增持公告。

（3）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领取的现金分红和薪酬总和的 3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现金分红和薪酬总和的 80%。

（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日内实施完毕。

（5）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完成后，如果公司股票价格再次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则公司应依照本预案的规定，依次开展公司回购、控股股东增持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工作。

（三）股价稳定方案的保障措施

发行人负有回购股份义务的，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发行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发行人董事会未在回购条件满足后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回购股份决议的，发行人将延期向董事发放 50%的薪酬（津贴），董事同时担任发行人其他职务的，发行人延期向其发放除基本工资外的其他奖金或津贴，直至董事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方案之日止。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回购生效后未按该方案执行的，发行人将自稳定股价方案期限届满之日起延期十二个月发放未按该方案执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50%的董事薪酬（津贴）、以及除基本工资外的其他奖金或津贴。

发行人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本议案的规定提出增持计划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仍不履行，未履行增持义务的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且公司延期向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分红、以及除基本工资外的薪酬（津贴），直至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完毕增持股票义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拒不履行本预案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情节严重的，控股股东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公司董事会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四）预案的生效及有效期

本预案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三年。

（五）相关主体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公司承诺：如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本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的相关规定履行回购公司股票的义务。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公司董事会未在回购条件满足后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回购股份决议的，公司将延期向董事发放百分之五十的薪酬（津贴），董事同时担任公司其他职务的，公司延期向其发放除基本工资外的其他奖金或津贴，直至董事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方案之日

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回购决议生效后未按该方案执行的，公司将自稳定股价方案期限届满之日起延期十二个月发放未按该方案执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百分之五十的董事薪酬（津贴）、以及除基本工资外的其他奖金或津贴。

控股股东承诺：如发行人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本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的相关规定履行增持发行人股票的义务。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的，自未履行承诺之日起，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且同意发行人延期向本公司支付分红、以及除基本工资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公司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负有增持股票义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本人将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的相关规定履行增持公司股票的义务。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未履行

上述承诺的，自未履行承诺之日起，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且同意公司延期向本人支付分红、以及除基本工资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四、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除前述披露的各责任主体相关承诺及约束措施外，发行人及全体董事承诺：本公司及全体董事承诺将依据公司本次首发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所披露的内容履行其他有关承诺事项及其相应的约束措施。如本公司或公司董事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应依法赔偿公司、公众股东及其他第三方因本公司或公司董事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导致的损失，公司与全体董事互负连带责任。

五、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本公司发行完成前可供分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六、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实施积极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实施股利分配应当遵守以下规定：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进行现金分红，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分配利润，采取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或转增公司资本，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上市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三）现金分红的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当年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指以下情形之一：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四）现金分红的时间间隔

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分

红。

（五）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前述利润分配政策制订利润分配方案，经过半数董事及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监事会应当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经过半数监事通过。

2、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方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4、在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审议进行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等）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回答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5、因特殊情况不进行现金分红的，董事会应就不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等事项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制定的媒体上披露。

6、监事会对董事会拟定和审核的利润分配方案的程序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提出审核意见，监督公司利润分配的执行。

（六）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程序

公司因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或者长期发展的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时，在不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情况下，可以提交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并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及三分之二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批，议案经出资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提交的利润分配调整议案进行审议，并经过半数监事通过。

为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本次股东大会应当同时采取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

（七）占用即冻结机制

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和净资产都将有所增加，但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一定的实施周期，并且项目预期产生的效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公司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短期内可能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请投资者注意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公司拟采取以下方式提高未来回报能力：

（一）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募投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其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使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收益。同时，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募集资金管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按照既定用途实现预期收益。

（二）扩大业务规模，加强研发投入

公司将在稳固现有市场和客户的基础上，加强现有业务的市场开拓力度，不断扩大主营业务的盈利规模。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加强人才队伍建设，重视技术创新，提升产品竞争力和公司盈利能力。

（三）提高管理水平，严格控制成本费用

公司将不断提高管理水平，通过建立有效的成本和费用考核体系，对采购、生产、销售等各方面进行管控，加大成本、费用控制力度，提高公司利润率。

八、风险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应该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

目录

发行人声明	3
重大事项提示	4
一、发行人股东关于其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4
二、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5
三、稳定股价预案	8
四、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3
五、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13
六、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3
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16
八、风险提示	16
第一节 释义	21
一、简称	21
二、专业术语	22
第二节 概览	24
一、发行人简介	24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24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25
四、本次发行情况	26
五、募集资金的用途	26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8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28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28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之间的关系	30
四、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日期	30
第四节 风险因素	31
一、单一客户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高的风险	31
二、产品单一、销售价格下降的风险	31
三、下游卷烟行业增长缓慢的风险	32
四、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32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效益和预期目的风险	32
六、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导致利润短期下滑和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32
七、税收优惠政策调整风险	33
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33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4
一、概况	34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34
三、发行人历次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6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44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45
六、发行人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48
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54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82
九、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84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94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94
二、发行人行业管理情况	94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98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20
五、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123
六、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133
七、发行人拥有经营许可的情况	137
八、发行人技术研发情况	138
九、发行人不存在境外经营、境外资产	141
十、发行人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	141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43
一、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143
二、同业竞争	144
三、关联交易	14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158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要情况	158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162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163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收入情况	164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165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与公司签订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166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166
八、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6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69
一、公司治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169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运行及履行职责情况	170
三、公司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178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178
第十节 财务与会计信息	180
一、财务报表	180
二、审计意见	190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90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91

五、主要税项及税收优惠	203
六、分部信息	203
七、最近一年的收购兼并情况	204
八、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4
九、主要资产情况	206
十、主要债项情况	208
十一、所有者权益	210
十二、现金流量情况	211
十三、或有事项、承诺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12
十四、财务指标	212
十五、关于盈利预测的说明	214
十六、资产评估情况	214
十七、历次验资情况	214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15
一、财务状况分析	215
二、经营成果、盈利能力分析	232
三、现金流量分析	256
四、重大资本性支出分析	258
五、公司财务优势和困难及未来的趋势分析	259
六、股东未来的分红回报分析	260
七、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及填补措施	260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264
一、发行人发行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264
二、具体业务发展计划	264
三、目标完成依据的假设条件	266
四、实施上述计划的困难	267
五、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267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268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268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简介	273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296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298
一、公司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298
二、公司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298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299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99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304
一、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的负责部门和人员	304
二、重要合同	304
三、对外担保事项	306

四、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306
第十六节 有关声明	308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08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309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310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311
五、承担验资业务的验资机构声明	312
六、承担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314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315
一、备查文件	315
二、查阅地址及时间	315

第一节 释义

一、简称

贵州永吉/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永吉有限	指	贵州永吉印务有限公司，发行人前身
永吉房开	指	贵州永吉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
云商印务	指	贵州云商印务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一佳印务	指	贵州一佳印务有限公司，发行人原股东
圣泉实业	指	贵州圣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雄润印务	指	贵州雄润印务有限公司，发行人股东
裕美纸业	指	贵州裕美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股东
永吉包材	指	贵州永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黔兴图文	指	上海黔兴图文设计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西牛王印务	指	贵州西牛王印务有限公司，发行人联营企业
武汉艾特	指	武汉艾特纸塑包装有限公司，发行人联营企业
贵州中烟	指	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	指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6 月
社会公众股、A 股	指	发行人向社会公开发行的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公开发行面值 1 元的人民币 A 股普通股的行为
上市	指	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行为
元/万元	指	除另有说明外，均指人民币元/万元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英大证券	指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会计师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专业术语

凹印	指	凹版印刷，印版的图文部分低于非图文部分，印刷时油墨被充填到凹坑内，印版表面的油墨用刮墨刀刮掉，印版与承印物之间有一定的压力接触，将凹坑内的油墨转移到承印物上，完成印刷。
胶印	指	平版印刷，印版的图文部分和非图文部分几乎处于同一平面，印刷时非图文部分对油墨不吸附，图文部分对油墨有良好的吸附作用，利用油水不相溶原理完成印刷。因其大多采用间接印刷的方式，印版上的图文墨层先转移到橡胶布上，再利用橡皮滚筒和压印滚筒之间的压力，将图文墨层转移到承印物上，俗称“胶印”。
柔印	指	凸版印刷的一种，印版的图文部分高于非图文部分，最古老的印刷技术，雕版、活字印刷等都属于凸版印刷方式。
丝印	指	孔板印刷的一种，丝网印版上图文部分的丝网孔为通孔，而非图文部分的丝网孔被堵住。印刷时通过刮板的挤压，使油墨通过图文部分的网孔转移到承印物上，形成与原稿一样的图文
烫金	指	电化铝烫印，是一种不用油墨的特种印刷工艺，即借助一定的压力与温度，运用装在烫印机上的模版，使印刷品和烫印箔在短时间内互相受压，将金属箔或颜料箔按烫印模版的图文转印到被烫印刷品的表面
凹凸	指	也称为“轧凹凸”或“压凸印”，即利用压力在已经印好的彩色印刷品或空白的纸上压出凹凸图形和花纹，体现图案的立体感
模切	指	用模切刀根据产品设计要求的图样组合成模切版，在压力的作用下将印刷品切成所需形状和切痕的工艺
真空镀铝	指	在真空条件下，将铝丝气化以后蒸镀在薄膜基材的表面形成复合膜的一种工艺
卡纸	指	介于纸和纸板之间的一类厚纸的总称
镭射膜	指	镭射膜指经模压把具有彩虹动态、三维立体效果的全息图像转移到 PET、BOPP、PVC 或带涂层的基材上，然后利用复合、烫印、转移等方式使商品包装表面获得某种激光镭射效果，一般包括镭射转移膜和镭射复合膜两大类
转移纸	指	指将镭射转移膜与卡纸复合、将铝层再转移后到纸张所得到的产品，这种纸品不含塑料薄膜成分，具有可降解功能，因而环保性能良好

复合纸	指	指将镭射复合膜与卡纸复合所得到的产品，由于这种纸品含有塑料薄膜成分，不能自然降解，相对于镭射转移纸不够环保
覆膜	指	是指以透明塑料薄膜通过热压覆贴到印刷品表面，起保护及增加光泽的作用
印前	指	在印刷之前进行图文信息设计、输入、处理和输出等全部过程
印后	指	使印刷品获得所要求的形状和使用性能以及产品分发的后序加工
箱	指	香烟计量单位，1 箱=250 条盒，1 条盒=10 小盒，1 小盒=20 支
套	指	烟标计量单位，每套包含 10 小盒和 1 条盒
VOCs	指	VOCs 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简称。英语全称 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
Smithers Pira 公司	指	一家为包装、纸张、印刷行业提供研究、咨询与测试业务的公司，其总部位于英国

注：本招股说明书指中尾数差异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发行人概况

中文名称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Yongji Printing Co.,Ltd.
注册资本	37,94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邓维加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7 年 3 月 12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07 年 12 月 18 日
住所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观山东路 198 号

（二）设立情况

发行人是由永吉有限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2007 年 12 月 18 日，经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永吉有限以截至 2007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190,739,301.55 元为基础，折为 18,97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剩余部分 1,039,301.55 元计入资本公积），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三）主营业务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烟标和其他包装印刷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一）控股股东：永吉房开

永吉房开持有公司 19,349.40 万股，占本次发行前发行人股份比例 51.00%，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邓维加、邓代兴

邓维加、邓代兴父子合计持有发行人控股股东永吉房开 100.00%的股权，邓维加、邓代兴父子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	62,558.21	59,575.78	56,610.66	55,480.48
负债总计	6,680.27	6,794.85	7,263.72	15,392.3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877.94	52,780.94	49,346.94	40,088.16
少数股东权益	-	-	-	-
股东权益合计	55,877.94	52,780.94	49,346.94	40,088.16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一、营业收入	17,044.20	32,876.34	35,070.19	34,509.31
二、营业利润	5,187.91	10,226.47	10,578.93	11,170.22
三、利润总额	5,511.24	10,677.97	10,779.56	11,172.85
四、净利润	4,726.47	9,125.00	9,258.78	9,671.2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26.47	9,125.00	9,258.78	9,671.25
少数股东损益	-	-	-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¹ (元/股)	0.12	0.24	0.24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24	0.24	0.25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	--------------	--------	--------	--------

¹ 发行人股本于 2015 年 4 月由 18,970 万股增加到 37,940 万股，此处为最新股本计算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0.25	10,076.76	6,951.84	12,452.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49	-3,255.41	1,195.05	-685.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4.74	-5,977.69	-6,517.09	-15,221.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79.02	843.65	1,629.80	-3,453.99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流动比率	4.70	4.77	3.59	1.36
速动比率	4.22	4.15	2.81	0.9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48%	10.57%	11.39%	26.5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2	2.96	3.71	3.90
存货周转率（次）	3.01	4.49	4.24	4.7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109.35	13,911.06	14,058.44	14,158.16
利息保障倍数	-	-	822.85	64.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3%	17.12%	20.32%	21.13%

注：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计算。

四、本次发行情况

本次发行每股面值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4,216 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0%。

公司股东不发售老股。

本次发行采用向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五、募集资金的用途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入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	备案文件
1	冷烫工艺及后加工配套设施技改项目	9,578.82	云工投备 (2015) 10 号

2	年产 1 万吨复合转移纸搬迁技改项目	6,913.99	云工投备 (2015) 09 号
3	研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5,002.26	-
合计		21,495.07	-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各项目的实际进度，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支付上述项目款项。募集资金到位后，将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支付款项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足完成上述项目的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4,216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10%
每股发行价	【】元
市盈率	【】倍（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的孰低额和发行后总股本全面摊薄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市净率	【】倍（以发行后总股本全面摊薄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向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设 A 股账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自然人和机构投资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或法规禁止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保荐、承销费用	【】万元
审计、验资费用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信息披露费	【】万元
其他发行相关的手续费	【】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保荐人（主承销商）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骏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联系电话	0755-83007352
传真:	0755-83007150
保荐代表人	杜承彪、黎友强
项目协办人	黄婷婷
项目经办人	刘江、韩冬
律师事务所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王丽
住所	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十二层
联系电话	010-52682888
传真	010-52682999
签字律师	贺存勛、吴永富、何超
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胡咏华、吴卫星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1504 室
联系电话	010-82330559
传真	010-82332287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炜、李斌
资产评估机构	江苏银信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顺林
住所	南京市江东中路 359 号国睿大厦 2 号楼 20 层
联系电话	025-83723371
传真	025-85653872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吴吉东、冯艳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联系电话	021-58708888
传真	021-58899400
收款银行	【】

开户名：	【】
账号：	【】
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
联系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4868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之间的关系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投资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一、单一客户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高的风险

2013年、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6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34,509.31万元、35,070.19万元、32,876.34万元和17,044.20万元，其中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99.23%、99.24%、99.47%和99.65%，而第一大客户贵州中烟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96.32%、97.46%、97.80%和97.63%。

2007年至2015年，发行人对贵州中烟的销售收入稳定在3-4亿元左右，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一直在94%以上。发行人依靠产品质量优秀、生产场所距离相近供货及时、成本价格的相对优势维持了和贵州中烟的稳定合作关系，但也存在贵州中烟订单减少导致业绩下滑、以及贵州中烟终止合作致使发行人烟标业务不能持续的风险。

二、产品单一、销售价格下降的风险

2013年、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6月，发行人核心产品烟标销售收入分别为33,878.09万元、34,590.76万元、32,335.70万元和16,745.64万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98.17%、98.63%、98.36%和98.25%。

发行人以先进的技术装备、强大的服务能力获得较高毛利的烟标订单，但烟标印刷是相对开放的竞争市场，面临较为激烈的外部竞争和中烟工业公司持续降低成本的压力，如中标产品的价格和市场份额迅速下降，将导致公司盈利下滑。

三、下游卷烟行业增长缓慢的风险

发行人下游行业为卷烟行业。在我国，卷烟产量受到国家控制，多地也出台了控烟措施。此外，随着人们健康意识的增强，也可能减少对卷烟的消费。2015年5月7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调整卷烟消费税的通知》（财税[2015]60号），将卷烟批发环节从价税税率由5%提高至11%，并按0.005元/支加征从量税，从而影响卷烟的零售价格，减少卷烟的市场需求。因此，发行人面临下游卷烟行业增长缓慢的风险。

四、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烟标印刷业务主要原材料为卡纸、镭射膜、油墨及溶剂、电化铝。2013年、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6月，该四种原材料合计占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90.34%、90.35%、89.33%和89.01%，其中卡纸占发行人采购总额比例分别为59.48%、59.14%、56.10%和59.40%。由于订单采取年度招标的方式，如主要原材料价格短期上涨幅度较大，对发行人盈利将带来不利影响。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效益和预期目的的风险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是对原有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和强化设计开发能力，通过项目实施达到满足客户需求、提升竞争力、节约成本的目的。公司对项目投资预算、盈利能力进行了详细的论证并编制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并在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披露了该项目预算投入及预期收益。但受项目实际实施进度、市场环境变化等影响，项目预算投入及预期收益均具有不确定性，该等项目存在不能达到预期收益和实现预期目的的风险。

六、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导致利润短期下滑和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相关的固定资产需要计提折旧费用，研发中心也需要投入较大金额的运营费用，由于项目从开始营运到效益完全

显现需要一定时间，如果公司新增投入的收益不足以弥补新增费用，则公司存在短期内利润下滑和净资产收益率下降风险。

七、税收优惠政策调整风险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发“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发行人每年依据《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指导目录》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13 年第 21 号）向云岩区地方税务局申请备案，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财税[2011]58 号文的有效期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税后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本次发行前，实际控制人邓维加、邓代兴通过永吉房开持有发行人 51.00% 的股份。虽然发行人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管理制度，但实际控制人邓维加、邓代兴仍可凭借其永吉房开的控股地位，通过永吉房开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本公司的人事任免、生产和经营决策等进行不当控制，从而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概况

中文名称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Yongji Printing Co., Ltd.
注册资本	37,94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邓维加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7 年 3 月 12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07 年 12 月 18 日
住所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观山东路 198 号
邮政编码	550001
电话号码	0851-86607332
传真号码	0851-86608777
互联网网址	http://www.gz-yongji.com
电子信箱	yugx_777@sina.com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

发行人是由永吉有限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2007 年 12 月 18 日，经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永吉有限以截至 2007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190,739,301.55 元为基础，折为 18,97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剩余部分 1,039,301.55 元计入资本公积），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二）发起人

发起人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永吉房开	9,674.70	51.00

云商印务	3,035.20	16.00
一佳印务	2,086.70	11.00
圣泉实业	1,707.30	9.00
雄润印务	1,043.35	5.50
高翔	743.62	3.92
刘伟	284.55	1.50
彭辉	216.26	1.14
张渝	178.32	0.94
合计	18,970.00	100.00

（三）发行人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改制设立前和改制设立后，除持有本公司股权，主要发起人永吉房开从事的业务为房地产开发及销售，拥有的主要资产为与房地产开发相关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及固定资产等。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业务

发行人是由永吉有限以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承继了永吉有限的全部资产和业务。

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从永吉有限承继的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成立时实际从事的业务主要是烟标和其他包装印刷品的设计、生产及销售。

发行人在设立前后拥有的资产和从事的业务未发生变化。

（五）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间的联系

发行人是以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整体承继了永吉有限的业务，改制前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未发生变化。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发行人设立前后，在生产经营方面均独立于主要发起人永吉房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生产经营方面不存在依赖主要发起人的情形。报告期内，本公司与永吉房开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关联交易。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发行人是以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成立时有限公司的所有资产、负债、业务及人员均由发行人承继，公司依法办理了资产产权变更。

三、发行人历次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发行人历次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1997年3月，永吉有限设立

永吉有限由邓维加、邓小芸和李秀玉共同出资设立，邓小芸系邓维加之妹，李秀玉系邓维加配偶。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400万元，其中邓维加出资200万元、邓小芸出资100万元、李秀玉出资1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出资来源为邓维加个人出资。

1997年2月25日，贵阳审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设立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97）筑审安分验字第019号《验资报告》，验证股东出资到位。

1997年3月12日，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29082141-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永吉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邓维加	200.00	50.00
2	邓小芸	100.00	25.00
3	李秀玉	100.00	25.00
	总计	400.00	100.00

2、2001 年 3 月，永吉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

（1）股权转让

2001 年 2 月，邓小芸将其所持有永吉有限出资额 100 万元转让给邓维加，本次股权转让系兄妹间转让。

（2）注册资本增加

2001 年 2 月 16 日，永吉有限股东会议作出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400 万元增资至 2,08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 1,680 万元，其中：邓维加增加出资 680 万元，永吉房开出资 1,000 万元。

邓维加本次增资构成为：1998 年 7 月 1 日现金出资 80 万元，2000 年 5 月 20 日现金出资 100 万元，2001 年 2 月 28 日现金出资 500 万元；永吉房开本次出资 1,000 万元系由其对永吉有限的债权转为出资。1998 年和 2000 年邓维加的出资未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虽不符合当时有效的公司登记管理条例，但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债权人利益，不存在不利的法律后果。

1998 年 7 月和 2000 年 5 月邓维加的资本投入未办理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2001 年 3 月 16 日，贵州明建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2001）黔明建会所验字第 021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增资到位，其验资事项说明中记载永吉有限本次变更前的注册资本和投入资本分别为 400 万元和 580 万元以及债权增资的 1,000 万元。

对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永吉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20000220150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永吉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邓维加	980.00	47.12
2	李秀玉	100.00	4.80
3	永吉房开	1,000.00	48.08
	总计	2,080.00	100.00

3、2006 年 2 月，永吉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2 月，李秀玉将其所持有永吉有限出资额 100 万元全部转让给邓维加，本次转让系配偶间转让。

2006 年 2 月 10 日，永吉有限在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本次股权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永吉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邓维加	1,080.00	51.92
2	永吉房开	1,000.00	48.08
	总计	2,080.00	100.00

4、2006 年 9 月，永吉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次增资

（1）股权转让

2006 年 9 月，邓维加将其所持有永吉有限出资额 1,080 万元全部转让给永吉房开。

本次股权转让时，邓维加、邓代兴两人合计持有永吉房开 100%的股权，因而本次股权转让系邓维加与其控制的永吉房开之间的转让。

（2）注册资本增加

在全国和贵州省烟草生产企业整合重组的背景下，为加大设备和技术改造投入，改善和提高对客户的服务能力，云商印务、圣泉实业、雄润印务、一佳印务等四家贵州省内烟标印刷企业同意以现金和设备对永吉有限增资，将四家企业的烟标印刷业务整合到永吉有限。

2006 年 9 月，永吉有限股东会议作出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 2,080 万元增资至 12,75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 10,670 万元，其中：永吉房开以永吉有限的未分配利润增加出资 3,620 万元；新股东云商印务出资 2,700 万元、圣泉实业出资 2,250 万元、雄润印务出资 1,050 万元、一佳印务出资 1,050 万元。

截至 2006 年 9 月 22 日，各股东缴纳了本次出资，具体情况如下：

出资人	本次增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设备评估情况	设备交接情况
永吉房开	3,620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	-
云商印务	2,700	其中：货币资金出资 808 万元、机器设备出资 1,892 万元	设备评估值为 1,903 万元（海通[2006]资 028 号《评估报告》）	2006 年 9 月已办理完交接手续
圣泉实业	2,250	其中：货币资金出资 1,586 万元、机器设备出资 664 万元	设备评估值为 685 万元（海通[2006]资 027 号《评估报告》）	2006 年 9 月已办理完交接手续
雄润印务	1,050	全部货币资金出资	-	-
一佳印务	1,050	其中：货币资金出资 1,000 万元、机器设备出资 50 万元	设备评估值为 54 万元（海通[2006]资 030 号《评估报告》）	2006 年 9 月已办理完交接手续

2006 年 9 月 25 日，贵州致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黔致远验字[2006]388 号《验资报告》，验证股东出资到位。

2006 年 9 月 27 日，永吉有限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20100222840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永吉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永吉房开	5,700.00	44.70
2	云商印务	2,700.00	21.18
3	圣泉实业	2,250.00	17.64
4	雄润印务	1,050.00	8.24
5	一佳印务	1,050.00	8.24
	总计	12,750.00	100.00

5、2007 年 6 月，永吉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6 月，圣泉实业将其所持有永吉有限 4%的股权转让给股东永吉房开，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 560 万元。

2007 年 6 月 18 日，永吉有限办理了本次股权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永吉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永吉房开	6,210.00	48.70
2	云商印务	2,700.00	21.18
3	圣泉实业	1,740.00	13.64
4	雄润印务	1,050.00	8.24
5	一佳印务	1,050.00	8.24
	总计	12,750.00	100.00

6、2007 年 9 月，永吉有限第五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9 月，云商印务、雄润印务将其所持永吉有限部分股权转让给一佳印务，雄润印务、圣泉实业将其所持永吉有限部分股权转让给永吉房开，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本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出资额价格。

本次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股权转让方	股权受让方	所转股权对应出资额 （元）	所转股权比例 （%）
云商印务	一佳印务	4,665,892.00	3.66
雄润印务	一佳印务	183,766.00	0.14
雄润印务	永吉房开	1,652,192.00	1.30
圣泉实业	永吉房开	2,936,152.00	2.30

2007 年 9 月 28 日，永吉有限办理了本次股权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永吉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	---------	---------

1	永吉房开	6,668.83	52.30
2	云商印务	2,233.41	17.52
3	一佳印务	1,534.97	12.04
4	圣泉实业	1,446.38	11.34
5	雄润印务	866.40	6.80
	总计	12,750.00	100.00

7、2007 年 10 月，永吉有限第六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9 月，永吉房开将其所持永吉有限部分股权转让给彭辉；一佳印务将其所持永吉有限部分股权转让给张渝；圣泉实业、雄润印务将其所持永吉有限部分股权转让给刘伟；永吉房开、云商印务、圣泉实业、雄润印务、一佳印务将其所持永吉有限部分股权转让给高翔。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本次股权转让参照永吉有限 2007 年 8 月 31 日每注册资本净资产 1.58 元协商确定，转让价格为每注册资本 1.65 元。本次股权转让具体情况如下：

股权转让方	股权受让方	所转股权对应出资额（元）	股权转让价格（元）	所转股权比例（%）
永吉房开	彭辉	1,450,000.00	2,393,370.00	1.14
一佳印务	张渝	1,200,000.00	1,980,720.00	0.94
圣泉实业	刘伟	1,275,000.00	2,104,515.00	1.00
雄润印务	刘伟	637,500.00	1,052,258.00	0.50
永吉房开	高翔	213,344.00	352,146.00	0.17
云商印务	高翔	1,934,108.00	3,192,439.00	1.52
圣泉实业	高翔	1,713,848.00	2,828,878.00	1.34
雄润印务	高翔	1,014,042.00	1,673,778.00	0.80
一佳印务	高翔	124,658.00	205,760.00	0.10

2007 年 10 月 11 日，永吉有限办理了本次股权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永吉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	----	---------	---------

1	永吉房开	6,502.50	51.00
2	云商印务	2,040.00	16.00
3	一佳印务	1,402.50	11.00
4	圣泉实业	1,147.50	9.00
5	雄润印务	701.25	5.50
6	高翔	500.00	3.92
7	刘伟	191.25	1.50
8	彭辉	145.00	1.14
9	张渝	120.00	0.94
	总计	12,750.00	100.00

8、2007 年 12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07 年 12 月，永吉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后净资产 190,739,301.55 元（亚太审字[2007]C-240 号《审计报告》）折合股本 189,700,000.00 股，差额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原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

改制时公司聘请长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²进行评估，根据其出具的长会评报字(2007)第 7141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07 年 10 月 31 日，永吉有限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194,036,325.16 元。

本次申报公司聘请了江苏银信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进行复核，根据其出具的《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复核追溯性评估项目评估报告》（苏银信评报字[2015]第 037 号），截至 2007 年 10 月 31 日，永吉有限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20,568.51 万元。

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贵州永吉整体变更设立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亚太验字[2007]C-58 号《验资报告》，验证股东出资到位。2007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取得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20100122840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18,970 万元。

²北京长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8 年 7 月从长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分立设立。本次申报时，北京长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不再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的资格。

股份公司设立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永吉房开	9,674.70	51.00
2	云商印务	3,035.20	16.00
3	一佳印务	2,086.70	11.00
4	圣泉实业	1,707.30	9.00
5	雄润印务	1,043.35	5.50
6	高翔	743.62	3.92
7	刘伟	284.55	1.50
8	彭辉	216.26	1.14
9	张渝	178.32	0.94
	合计	18,970.00	100.00

9、2014 年 1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变更

2014 年 1 月 15 日，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作出（2014）云执字第 296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二、贵州一佳印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对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 20,867,000.00 股权及派生权益转让给贵州裕美纸业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据此确认了裕美纸业的股东地位。本次股权变更时一佳印务与裕美纸业系同一实际控制人毛一及其配偶邸玉虹控制的企业。

本次股权变更，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20100000064305 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永吉房开	9,674.70	51.00
2	云商印务	3,035.20	16.00
3	裕美纸业	2,086.70	11.00
4	圣泉实业	1,707.30	9.00
5	雄润印务	1,043.35	5.50

6	高翔	743.62	3.92
7	刘伟	284.55	1.50
8	彭辉	216.26	1.14
9	张渝	178.32	0.94
	合计	18,970.00	100.00

10、2015 年 4 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4 月，公司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每 10 股送红股 10 股，公司股本由 1.897 亿股变更为 3.794 亿股。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5]第 5-00007 号《验资报告》，验证注册资本到位。

201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办理完成了变更后的工商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永吉房开	19,349.40	51.00
2	云商印务	6,070.40	16.00
3	裕美纸业	4,173.40	11.00
4	圣泉实业	3,414.60	9.00
5	雄润印务	2,086.70	5.50
6	高翔	1,487.25	3.92
7	刘伟	569.10	1.50
8	彭辉	432.52	1.14
9	张渝	356.64	0.94
	合计	37,940.00	100.00

（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一）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的历次验资情况如下：

验资事由	验资时间	验资机构	验资报告文号	注册资本 (万元)	验资结论
1997年3月 有限公司设立	1997-2-25	贵阳审计师 事务所安云 分所	(97)筑审安分 验字第019号	400.00	400万元注册 资本全部到位
2001年3月 第一次增资	2001-3-16	贵州明建会 计师事务所	(2001)黔明建 会所验字第 021号	2,080.00	增 资 额 1,680 万元注册资本 全部到位
2006年9月 第二次增资	2006-9-25	贵州致远会 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黔致远验字 [2006]388号	12,750.00	增 资 额 10,670 万元注册资本 全部到位
2007年12月 整体变更	2007-11-19	亚太中汇会 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亚太验字 [2007]C-58号	18,970.00	各股东全部出 资均已到位
2015年4月送 红股	2015-4-28	大信会计师 事务所	大信验字 [2015]第 5-00007号	37,940.00	各股东全部出 资均已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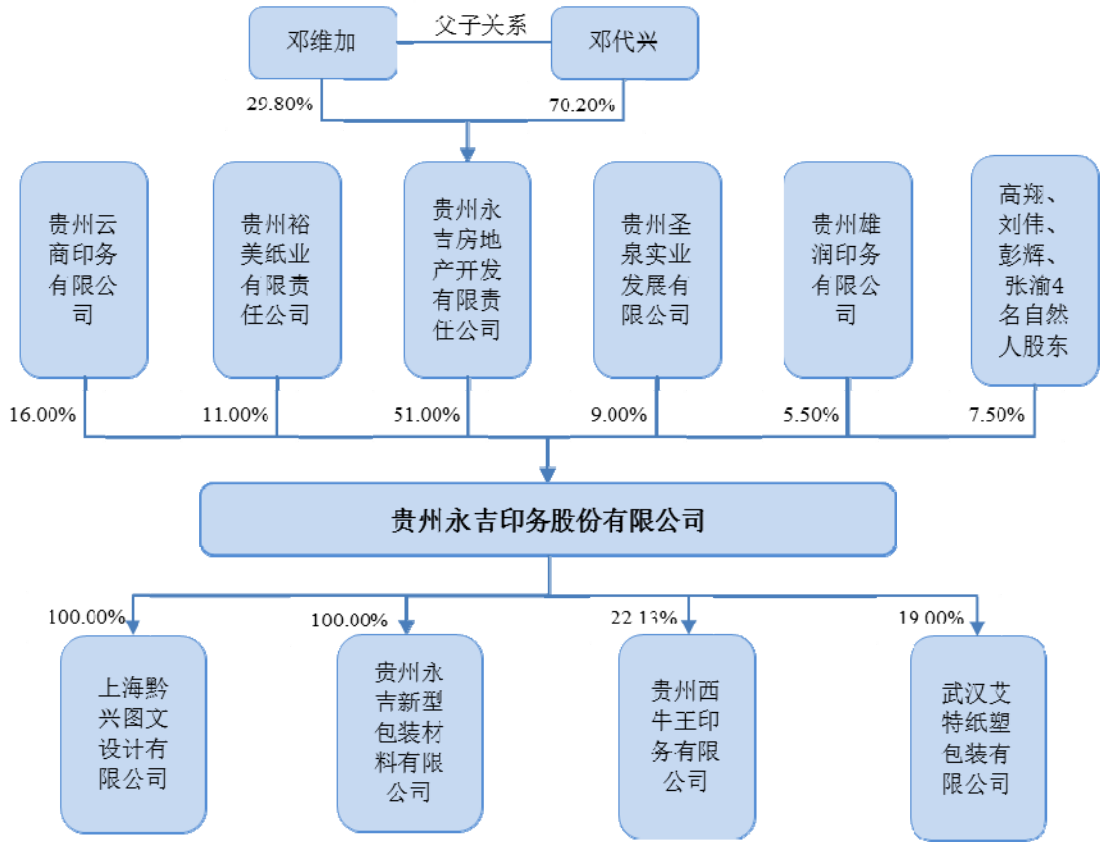
（二）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2007年12月18日，全体发起人在整体变更永吉有限的基础上，共同发起设立贵州永吉时，是以永吉有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投入，投入资产以账面价值入账。

五、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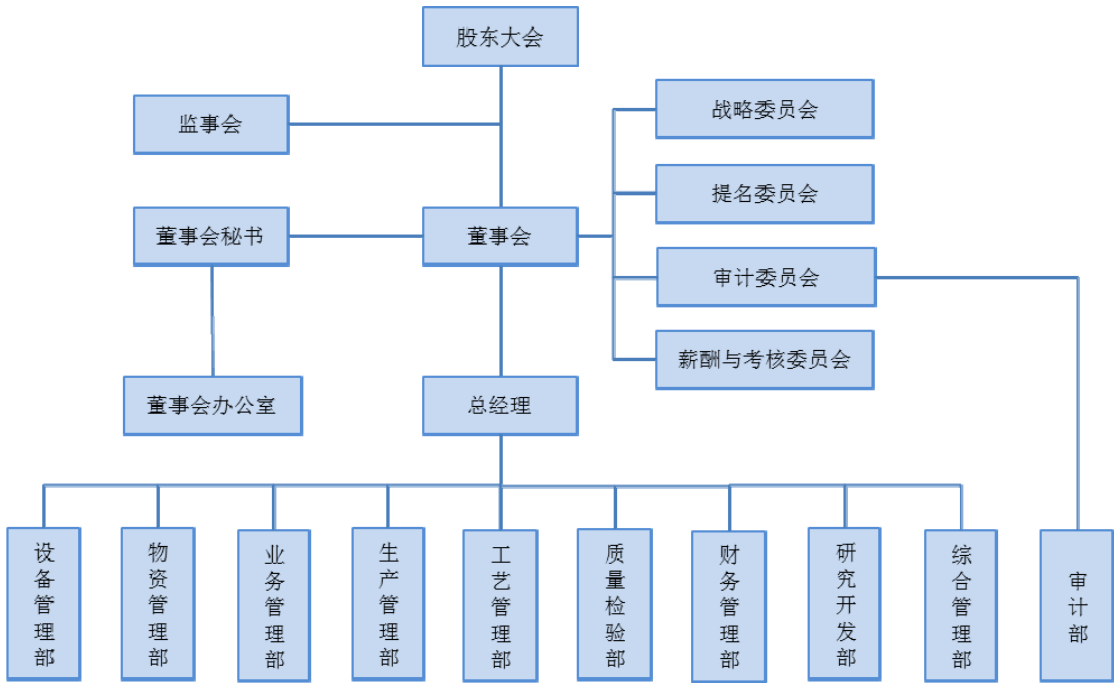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二) 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图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的组织结构图如下：



(三) 主要职能部门工作职责

序号	职能部门	主要职责
1	设备管理部	负责设备维修、保养、安装，公司水、电、气等的管理工作。负责公司网络、邮箱、电脑、ERP 等信息技术管理工作。负责废水、废气的排放和处置，符合环保要求。
2	物资管理部	负责公司物料计划、物料库存管理、物料消耗标准的合理性进行管控。根据请购单、物料计划、市场订单等合理采购生产物料。
3	业务管理部	主要负责客户开发、业务洽谈、产品交付、货款回收、日常客户订单的下单、跟单、对账等工作。业务合同管理、合同执行检查等工作。
4	生产管理部	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要求，完成公司产量、交期、成本等各项目标。依据订单安排生产计划。
5	工艺管理部	负责制定产品工艺技术标准，优化工艺流程。根据公司生产工艺能力对客户订单进行评估，制作生产指示。
6	质量检验部	负责对公司所有生产物料和产品的品质检验和质量管控工作。
7	财务管理部	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对财务预算、往来核算、成本控制进行监督和控制，为经营决策提供财务依据。负责公司财务核算、财务监督、资金运作、财务服务等工作。
8	研究开发部	负责公司新产品、新技术、新物料、新工艺等的研发工作。负责产品印前制作。
9	综合管理部	负责“三体系”的运行管理，规范和监督公司各部门体系标准执行情况；负责针对业务部提供的客户反馈信息，快速响应客户诉求，拟定并验证信息处置单的完成情况。负责公司保安、后勤、食堂等综合管理工作。负责公司人员招聘、入职、培训、绩效考核等人力资源管理工作。负责公司固体废物等的处理工作。负责公司消防安全工作。
10	审计部	对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内部审计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

六、发行人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两家全资子公司、两家参股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一）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1、贵州永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	邓维加
成立日期	2011 年 1 月 17 日
注册资本	490 万元
实收资本	490 万元
注册地	贵阳市高新区金阳科技产业园创业大厦 618-1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高穴村贵阳友联精机厂房 1 号厂房一楼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一般经营项目：销售：印刷包装材料，纸张，油墨，电化铝。※※许可经营项目：（无）。※※※）
主要产品及服务	PET 光银转移卡、PET 光银转移金卡、铝箔金卡、PET 横纹光柱转移卡、烟标印刷专用纸张。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永吉包材总资产为 2,780.34 万元、净资产为 1,608.86 万元，2016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 96.02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审计）

2、上海黔兴图文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	邓维加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3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
注册地	上海市徐汇区零陵路 583 号 9 楼 185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徐汇区零陵路 583 号 9 楼 185 室
经营范围	电脑图文设计制作, 创意服务, 设计、制作各类广告, 文化用品、工艺品、日用百货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产品及服务	电脑图文设计制作

黔兴图文是为本次募投项目之一“研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而设立的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 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二) 发行人的参股公司

1、贵州西牛王印务有限公司

项目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	龚立朋
成立日期	2001 年 4 月 3 日
注册资本	6,100 万元
实收资本	6,100 万元
注册地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改茶工业区后坝路
主要生产经营地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改茶工业区后坝路 53 号
股东构成	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601515) 直接持有其 30.00% 的股权, 通过香港福瑞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29.64% 的股权, 合计持有 59.64% 的股权; 发行人持有其 22.131% 的股权; 贵州福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³ 持有其 18.23% 的股权。
经营范围	生产纸包装印刷产品, 商标设计与制作, 开发新包装产品, 商标印刷, 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
主要产品及服务	卷烟商标盒、条包装纸的生产、制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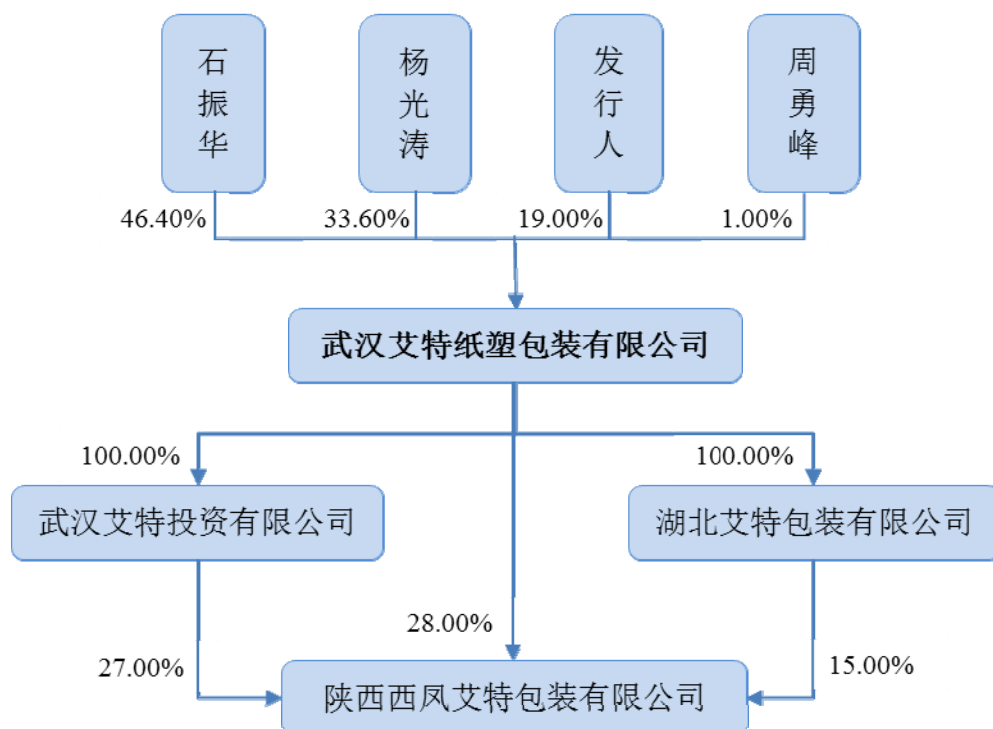
³ 福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履行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对外多元化投资出资人职责及企业管理的职能。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西牛王印务总资产 20,566.13 万元,净资产 16,633.25 万元,2016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9,921.93 万元,营业利润 2,390.55 万元,净利润 2,087.33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审计)

2、武汉艾特纸塑包装有限公司

项目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	石振华
成立日期	2003 年 10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2,500 万元
实收资本	2,500 万元
注册地	武汉市东西湖区径河路 21 号 (10)
主要生产经营地	武汉市东西湖区径河路 21 号 (10)
经营范围	塑料制品、烟包材料的生产;工艺礼品、皮具、玻璃、五金、塑料、纸制品、日用百货、电子产品、化妆品批兼零;平面设计,包装制作;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产品及服务	烟标、酒标及其他包装印刷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

武汉艾特系发行人 2016 年 3 月投资参股的公司。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武汉艾特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1) 投资背景

武汉艾特专业从事烟标、酒标及其他包装印刷品的研发生产型企业。

武汉艾特拥有高端烟、酒产品外盒设计生产能力，是全国烟标生产企业中手工异形条盒实力最强的企业之一，先后获得多项烟标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工艺发明专利。武汉艾特的烟标产品主要是黄鹤楼 1916 系列、白沙和天下、娇子、黄金叶、金圣等高档手工条盒，其主要客户为湖北淡雅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德金鹏印务有限公司、湖南金沙利彩色印刷有限公司、浙江美浓丝网印刷有限公司等，最终客户包括湖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湖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河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等。主要生产模式为武汉艾特生产手工条盒，销售给其主要客户，由主要客户生产配套机制小盒，然后成套供应给中烟工业公司。2015 年，武汉艾特自行设计生产的“宽窄”系列烟标中标四川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并于当年 10 月获得批量订单。同时，“宽窄”系列卷烟产品在市场推广过程中获得全国其他卷烟生产企业的广泛认同。

武汉艾特曾参与“泸州老窖”、西凤“凤香经典”、杜康“酒祖杜康”、仁怀“国台”等多个品牌酒类包装盒的设计与生产，酒标客户主要为陕西西凤酒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双轮酒业有限责任公司、汝阳杜康酿酒有限公司等。

基于上述背景，对武汉艾特进行参股投资有利于双方实现资源共享，充分发挥武汉艾特在高档手工异形条盒的设计生产优势，利用发行人充沛产能和优秀制造能力批量供应机制小盒，实现发行人向湖北、湖南、四川等省外烟标市场的渗透，加强武汉艾特的大批量配套能力，发挥良好的协同效应。

（2）投资过程及所履行的程序

2016年1月9日，发行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武汉艾特纸塑包装有限公司的议案》。

2016年1月26日，发行人召开2016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投资武汉艾特纸塑包装有限公司的议案》。

2016年1月27日，武汉艾特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增资形式投资武汉艾特纸塑包装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7日，发行人与武汉艾特纸塑包装有限公司签署《武汉艾特纸塑包装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协议约定：发行人以货币5,065.40万元认缴武汉艾特新增注册资本475万元，增资完成后发行人持股比例为19%。

武汉艾特原股东石振华、杨光涛承诺2016年、2017年、2018年公司净利润分别不低于2,000万元、3,000万元、4,000万元，若在2018年末未能达到承诺净利润，公司有权要求原股东以现金方式回购公司所持武汉艾特的全部股权，其中回购溢价率按照银行三年期贷款利率计算，投资期间的现金分红可以冲抵回购款项的利息和本金。

武汉正远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武正远验字[2016]001号《验资报告》，验证股东出资到位。

2016年3月10日，武汉艾特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西湖分局办理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持有武汉艾特 19%的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增资前武汉艾特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后武汉艾特股权结构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石振华	1,160.00	58.00%	石振华	1,160.00	46.40
杨光涛	840.00	42.00%	杨光涛	840.00	33.60
——	——	——	发行人	475.00	19.00
——	——	——	周勇峰	25.00	1.00
合计	2,000.00	100.00	合计	2,500.00	100.00

（3）武汉艾特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本次增资前武汉艾特对公司架构进行了整合，将同一控制下的武汉艾特投资有限公司、湖北艾特包装有限公司整合成为全资子公司、相应陕西西凤艾特包装有限公司成为武汉艾特的控股子公司。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武汉艾特总资产 25,101.71 万元，净资产 10,973.90 万元，2016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5,749.16 万元，营业利润-258.66 万元，净利润-245.6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23.71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大信会计师审计）

2016 年 1-6 月，武汉艾特因厂房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等原因致折旧费用同比增加 259.55 万元，因业务拓展而发生的设计和打样费用同比增加 134.64 万元，因《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 号）出台但具体征收管理办法尚未明确，致收到的增值税退税金额同比减少 150.15 万元，以上主要原因造成武汉艾特 2016 年上半年的经营亏损。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之日，武汉艾特已中标四川中烟 2016 年 7 月-2018 年 12 月娇子（宽窄）、娇子（宽窄自在）、娇子（宽窄如意）烟标采购项目，同时试制的江西中烟新款滕王阁烟标开始小批量生产，实现了武汉艾特由间接供应商成为合格直接供应商的转变，同时凭借设计和服务能力中标新品供应合同，本公司的投资目的初步实现。

（4）本次增资价格的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本次增资价格的定价依据为：新老股东根据武汉艾特盈利状况及未来发展预期，经协商，按照武汉艾特原股东承诺的 2016-2018 年度平均净利润预计数 3,000 万元、以增资后股本全面摊薄的 8.88 倍市盈率为定价依据，确定增资价格为 10.66 元/股。

本次投资前发行人与武汉艾特不存在业务、资金、技术、人员和产品等方面的往来，也不存在交易行为。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与武汉艾特及其原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任何代持股权或信托持股的情形。

综上所述，发行人本次参股投资行为均为双方基于一般商业原则进行的自愿、平等、真实的交易行为，其增资价格是在充分考虑了双方的发展战略、竞争优势以及整合潜在的协同效应、未来的盈利能力等综合因素，并基于平等的商业谈判原则所形成，定价公允。

（5）本次投资对发行人的影响

本次投资前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资产、人员、机构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并且本次投资金额占发行人净资产比重不足 10%，对公司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投资与发行人的经营战略和具体业务发展计划高度契合，通过参股武汉艾特，有利于发行人向湖北、湖南、四川等省外烟标市场的渗透，对发行人提升经营业绩和应对单一客户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高的风险均产生积极影响；同时通过与武汉艾特在包装外观设计方面的资源共享，可以发挥良好的协同效应，有助于发行人进一步改善技术开发和创新设计能力。

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系由永吉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发起人为永吉房开、云商印务、一佳印务、圣泉实业、雄润印务 5 名法人股东与高翔、刘伟、彭辉、张渝 4 名自然人股东。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本结构如下：

发起人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永吉房开	9,674.70	51.00
云商印务	3,035.20	16.00
一佳印务	2,086.70	11.00
圣泉实业	1,707.30	9.00
雄润印务	1,043.35	5.50
高翔	743.62	3.92
刘伟	284.55	1.50
彭辉	216.26	1.14
张渝	178.32	0.94
合计	18,970.00	100.00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发起人一佳印务根据贵阳市云岩区人民法院的裁定，将其持有公司的 2,086.70 万股及其派生权益全部转让给裕美纸业（具体见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三、发行人历次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发行人历次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外，其他发起人均未发生变化。

1、永吉房开

项目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	邓维加
成立日期	1995 年 9 月 20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0 万元
注册地	贵州省贵阳市陕西路 99 号创世纪新城北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贵州省贵阳市陕西路 99 号创世纪新城北楼

股东构成	邓维加持股 29.80%，邓代兴持股 70.20%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屋租赁。）
主要产品及服务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永吉房开总资产为 70,231.00 万元、净资产 58,728.60 万元，2016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 447.55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云商印务

项目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	蔡瑞民
成立日期	1997 年 7 月 31 日
注册资本	800 万元
实收资本	800 万元
注册地	贵阳市三桥中坝路 60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贵阳市三桥中坝路 60 号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销售：印刷物资；房地产开发及销售。（以下空白））
主要产品及服务	无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云商印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蔡瑞民	408	51.00
2	蔡雪飞	192	24.00
3	李华荣	88	11.00

4	周忠彪	72	9.00
5	李瑾	20	2.50
6	蔡晓波	20	2.50
	合计	800	100.00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云商印务总资产为 7,758.43 万元、净资产为 2,170.69 万元,2016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 0, 净利润-42.78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历史沿革

①1997 年 7 月, 云商印务的设立

1996 年 10 月 18 日, 蔡瑞民、李发金、李华容、周忠彪和黄贵生共同制定并签署《公司章程》, 约定云商印务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 万元, 其中蔡瑞民认缴注册资本 183 万元, 李发金认缴注册资本 36 万元, 李华容认缴注册资本 30 万元, 周忠彪认缴注册资本 27 万元, 黄贵生认缴注册资本 24 万元。

1997 年 5 月 21 日, 贵州省审计师事务所出具黔审所(1997) 281 号《验资报告》, 验证: 截至 1997 年 5 月 21 日, 云商印务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300 万元, 各股东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其中, 蔡瑞民缴纳注册资本 183 万元, 李发金缴纳注册资本 36 万元, 李华容缴纳注册资本 30 万元, 周忠彪缴纳注册资本 27 万元, 黄贵生缴纳注册资本 24 万元。

云商印务设立时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贵州云商印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三桥中坝路 60 号

法定代表人: 蔡瑞民

设立日期: 1997 年 7 月 31 日

经营范围: 主营商标印刷; 兼营印刷物资

云商印务设立时的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蔡瑞民	183.00	61.00
2	李发金	36.00	12.00
3	李华容	30.00	10.00
4	周忠彪	27.00	9.00
5	黄贵生	24.00	8.00
合计		300.00	100.00

②1999 年 4 月，云商印务第一次股权转让。

1998 年 3 月 31 日，云商印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黄贵生将其持有云商印务 14 万元的注册资本转让给李发金，持有 7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李华荣，持有 3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周忠彪。同日，股东签署本次变更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1998 年 3 月 31 日，黄贵生与李金发、李华荣、周忠彪签署上述股权转让的《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云商印务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蔡瑞民	183.00	61.00
2	李发金	50.00	16.67
3	李华容	37.00	12.33
4	周忠彪	30.00	10.00
合计		300.00	100.00

③2001 年 4 月，云商印务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1 年 4 月 2 日，云商印务股东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李金发将其持有云商印务 50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蔡瑞民。

2001 年 4 月 20 日，蔡瑞民与李金发签署本次股权转让的《出资转让协议》。

2001 年 4 月 23 日，股东签署本次变更事项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本次股权转让后，云商印务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蔡瑞民	233.00	77.67
2	李华容	37.00	12.33
3	周忠彪	30.00	10.00
合计		300.00	100.00

④2004 年 10 月，云商印务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4 年 10 月 28 日，云商印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蔡瑞民将其持有云商印务 7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蔡雪飞。

2004 年 10 月 28 日，蔡瑞民与蔡雪飞签署本次股权转让的《转让协议书》。

同日，云商印务股东签署本次变更事项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本次股权转让后，云商印务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蔡瑞民	158.00	52.67
2	蔡雪飞	75.00	25.00
3	李华容	37.00	12.33
4	周忠彪	30.00	10.00
合计		300.00	100.00

⑤2007 年 12 月，云商印务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12 月 18 日，云商印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蔡瑞民将其持有云商印务 4.5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蔡晓波，持有的 0.51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李瑾；李华荣将其持有云商印务 3.99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李瑾；周忠彪将其持有云商印务 3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李瑾；蔡雪飞将其持有云商印务 3 万元的注册资本转让给蔡晓波；同意重新签署公司章程。

同日，李瑾分别与蔡瑞民、周忠彪、李华荣签署本次股权转让的《股权转让协议》；蔡晓波分别与蔡瑞民、蔡雪飞签署本次股权转让的《股权转让协议》。

2007年12月18日，云商印务股东重新签署《公司章程》。

2007年12月25日，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本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本次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云商印务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蔡瑞民	153.00	51.00
2	蔡雪飞	72.00	24.00
3	李华容	33.00	11.00
4	周忠彪	27.00	9.00
5	蔡晓波	7.50	2.50
6	李瑾	7.50	2.50
合计		300.00	100.00

⑥2010年4月，云商印务经营范围变更

2010年4月26日，云商印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经营范围变更为“出版物、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批零兼营、印刷物资”。

同日，股东签署本次变更事项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⑦2015年1月，云商印务第一次增资

2015年1月7日，云商印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云商印务注册资本变更为8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500万元，其中蔡瑞民认缴新增注册资本255万元，蔡雪飞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20万元，李华荣认缴新增注册资本55万元，周忠彪认缴新增注册资本45万元，李瑾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2.5万元，蔡晓波认缴新增注册资本12.5万元；经营范围变更为“房地产开发及销售、出版物、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销售印刷物资”；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同日，签署本次变更事项的《章程修正案》。

2015年1月15日，云岩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核准本次经营范围的变更及增资。

本次增资后，云商印务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蔡瑞民	408.00	51.00
2	蔡雪飞	192.00	24.00
3	李华容	88.00	11.00
4	周忠彪	72.00	9.00
5	蔡晓波	20.00	2.50
6	李瑾	20.00	2.50
合计		800.00	100.00

⑧2015年3月，云商印务经营范围变更

2015年3月31日，云商印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云商印务经营范围变更变更为“销售：印刷物资；房地产开发及销售”；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同日，签署本次变更事项的《章程修正案》。

2015年3月31日，云岩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核准本次经营范围变更。

（2）实际经营业务

2006年，发行人、云商印务、圣泉实业、一佳印务和雄润印务五家印刷公司进行业务整合，重组完成后，以发行人作为主体经营烟标印刷业务，其他四家印务公司均不再经营烟标印刷业务，鉴于整合后，云商印务已不再进行烟标印刷，后续经营状况不良，目前已无实际经营业务，且不具备经营印刷业务的生产能力，仅作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平台。

3、一佳印务

项目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	马明琴
成立日期	2002年12月24日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 万元
注册地	贵州省遵义市忠庄高新技术产业园内
主要生产经营地	贵州省遵义市忠庄高新技术产业园内
股东构成	马明琴持股 85.00%，毛笛持股 15.00%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印刷技术咨询服务；销售：办公用品、包装材料；房屋租赁；利用自有资金对项目进行投资和管理（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需经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主要产品及服务	无实际业务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一佳印务总资产为 1,623.94 万元、净资产为 1,473.53 万元，2016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18.05 万元，净利润 1.66 万元，营业收入来源为房屋租金。（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历史沿革

①2002 年 12 月，一佳印务设立

2002 年 12 月 20 日，邸玉虹、张雷、张裕贵、李军和程源共同制定并签署《公司章程》，约定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其中邸玉虹认缴注册资本 153 万元、王雷认缴注册资本 75 万元、张裕贵认缴注册资本 45 万元、李军认缴注册资本 13.5 万元、程源认缴注册资本 13.5 万元。

2002 年 12 月 12 日，遵义天正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会所验字[2002]第 09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2 年 12 月 12 日止，一佳印务（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300 万元，其中邸玉虹以货币出资 76.5 万元、以实物出资 76.5 万元，王雷以货币出资 37.5 万元、以实物出资 37.5 万元，张裕贵以货币出资 22.5 万元、以实物出资 22.5 万元，李军以货币出资 13.5 万元、以实物出资 13.5 万元，程源以货币出资 13.5 万元、以实物出资 13.5 万元。

2002 年 12 月 24 日，遵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注册号为 520302220098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一佳印务的设立。设立时，一佳印务的基本情况如下所示：

企业名称：贵州一佳印务有限公司

住所：遵义市桃溪寺纺织印刷厂内

法定代表人：邸玉虹

成立日期：2002 年 12 月 24 日

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印刷品的印刷

设立时，一佳印务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邸玉虹	153.00	51.00
2	王雷	75.00	25.00
3	张裕贵	45.00	15.00
4	李军	13.50	4.50
5	程源	13.50	4.50
合计		300.00	100.00

②2003 年 12 月，一佳印务第一次增资

2003 年 11 月，一佳印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一佳印务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200 万元，各股东按原比例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2003 年 11 月 14 日，贵州天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天会所验字[2003A]第 133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3 年 11 月 14 日，一佳印务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其中邸玉虹出资 102 万元、张裕贵出资 30 万元、李军出资 9 万元、程源出资 9 万元均以实物出资，王雷以货币方式出资 10 万元，以实物出资 40 万元。

2003 年 11 月 17 日，遵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一佳印务本次增资。

本次增资后，一佳印务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邸玉虹	255.00	51.00
2	王雷	125.00	25.00
3	张裕贵	75.00	15.00
4	李军	22.50	4.50
5	程源	22.50	4.50
合计		500.00	100.00

③2004 年 6 月，一佳印务经营范围变更

2004 年 4 月 6 日，一佳印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一佳印务的住所变更为遵义市红花岗区忠庄镇遵义大道北段，经营范围变更为“出版物（包含包装装潢）的印刷”。

同日，一佳印务股东签署《公司章程》。

2004 年 4 月 9 日，遵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红花岗分局核发本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本次经营范围的变更。

④2007 年 2 月，一佳印务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12 月 30 日，一佳印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王雷将其持有一佳印务 5%股权转让给张裕贵，4%股权转让给卢俊，4%股权转让给宋光伟，4%股权转让给唐晓涛，4%股权转让给周开权，4%股权转让给姜先红。

2006 年 12 月 20 日，一佳印务签署本次变更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6 年 12 月 30 日，王雷与张裕贵、卢俊、宋光伟、唐晓涛、周开权、姜先红签署本次股权转让合同书。

2007 年 2 月 7 日，遵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红花岗分局核发本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本次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后，一佳印务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邸玉虹	255.00	51.00
2	张裕贵	100.00	20.00
3	李军	22.50	4.50
4	程源	22.50	4.50
5	卢俊	20.00	4.00
6	宋光伟	20.00	4.00
7	唐晓涛	20.00	4.00
8	周开权	20.00	4.00
9	姜先红	20.00	4.00
合计		500.00	100.00

⑤2008年4月，一佳印务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年1月18日，一佳印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邸玉虹将其持有一佳印务25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毛一。

同日，一佳印务股东签署本次变更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8年1月18日，毛一与邸玉虹签署本次股权转让的转让协议书。

2008年4月20日，遵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红花岗分局核发本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本次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后，一佳印务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毛一	255.00	51.00
2	张裕贵	100.00	20.00
3	李军	22.50	4.50
4	程源	22.50	4.50
5	卢俊	20.00	4.00
6	宋光伟	20.00	4.00
7	唐晓涛	20.00	4.00

8	周开权	20.00	4.00
9	姜先红	20.00	4.00
合计		500.00	100.00

⑥2008年5月，一佳印务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年5月7日，一佳印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毛一将其持有一佳印务255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邸玉虹。

同日，毛一与邸玉虹签署本次股权转让的转让协议书。

2008年5月8日，一佳印务股东签署本次变更事项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8年5月12日，遵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红花岗分局核发本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本次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后，一佳印务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邸玉虹	255.00	51.00
2	张裕贵	100.00	20.00
3	李军	22.50	4.50
4	程源	22.50	4.50
5	卢俊	20.00	4.00
6	宋光伟	20.00	4.00
7	唐晓涛	20.00	4.00
8	周开权	20.00	4.00
9	姜先红	20.00	4.00
合计		500.00	100.00

⑦2010年10月，一佳印务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0年10月19日，一佳印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张裕贵、李军、程源、卢俊、宋光伟、唐晓涛、周开权、姜先红分别将其持有一佳印务的100万元、22.5万元、22.5万元、20万元、20万元、20万元、20万元、20万元出

资额转让给毛一。

2010年10月19日，一佳印务股东签署本次变更事项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0年10月19日，本次股权转让方分别与毛一签署本次股权转让的转让协议书。

遵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红花岗分局核发本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本次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后，一佳印务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邸玉虹	255.00	51.00
2	毛一	245.00	49.00
合计		500.00	100.00

⑧2014年1月，一佳印务经营范围变更

2014年1月15日，一佳印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一佳印务的经营范围变更为“印刷技术咨询；销售：办公用品、包装材料；房屋租赁；利用自有资金对项目进行投资和管理（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法律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须经审批而未批准的不得经营）”。

同日公司股东签署本次事项变更后的《公司章程》。

2014年2月10日，红花岗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本次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一佳印务经营范围变更。

⑨2014年12月，一佳印务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年12月8日，一佳印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邸玉虹将其持有一佳印务255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马明琴，毛一将其持有一佳印务170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马明琴，75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毛笛。

同日，股东签署变更后的《公司章程》。

2014年12月24日，红花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本次变更后的《企业法

人营业执照》，核准本次股权转让。转让后，一佳印务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马明琴	425.00	85.00
2	毛笛	75.00	15.00
合计		500.00	100.00

（2）实际经营业务

2006 年，发行人、云商印务、圣泉实业、一佳印务和雄润印务五家印刷公司进行业务整合，重组完成后，以发行人为主体经营烟标印刷业务，其他四家印务公司均不再经营烟标印刷业务，鉴于整合后，一佳印务已不再进行烟标印刷，后续经营状况不良，目前已无实际经营业务。

4、圣泉实业

项目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	先照庆
成立日期	1997 年 12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实收资本	500 万元
注册地	贵州省贵阳市三桥中坝路 64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贵州省贵阳市三桥中坝路 64 号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百货、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家具、建筑材料的批零兼营。）
主要产品及服务	无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圣泉实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先照庆	305.00	61.00

2	王国祥	40.00	8.00
3	缪洪腾	30.00	6.00
4	江恺	30.00	6.00
5	刘正荣	25.00	5.00
6	先照云	25.00	5.00
7	禹振邦	15.00	3.00
8	陈俊英	15.00	3.00
9	陆筱燕	15.00	3.00
	合计	500.00	100.00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圣泉实业总资产为 1,486.98 万元、净资产为 121.34 万元，2016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为 0，净利润 35.73 万元，净利润来自投资收益。（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历史沿革

①1997 年 12 月，圣泉实业设立

1997 年 11 月 8 日，余崇福、王国祥、廖洪腾、江恺、刘正荣、先照云、禹振邦、陈俊英、陆筱燕共同制定并签署《公司章程》，约定圣泉实业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余崇福认缴注册资本 610 万元，王国祥认缴注册资本 80 万元，廖洪腾认缴注册资本 60 万元，江恺认缴注册资本 60 万元，刘正荣认缴注册资本 50 万元，先照云认缴注册资本 50 万元、禹振邦认缴注册资本 30 万元、陈俊英认缴注册资本 30 万元、陆筱燕认缴注册资本 30 万元。

1997 年 12 月 15 日，贵阳商业审计师事务所出具商审验（97）233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1997 年 12 月 15 日，圣泉实业已收到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方式出资，其中余崇福缴纳注册资本 610 万元，王国祥缴纳注册资本 80 万元，廖洪腾缴纳注册资本 60 万元，江恺缴纳注册资本 60 万元，刘正荣缴纳注册资本 50 万元，先照云缴纳注册资本 50 万元、禹振邦缴纳注册资本 30 万元、陈俊英缴纳注册资本 30 万元、陆筱燕缴纳注册资本 30 万元。

圣泉实业设立时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贵州圣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三桥中坝路 64 号

法定代表人：余崇福

成立日期：1997 年 12 月 18 日

经营范围：主营印刷，兼营印刷物资、百货、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农副土特产、酒、家具、建筑材料。

圣泉实业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余崇福	610.00	61.00
2	王国祥	80.00	8.00
3	廖洪腾	60.00	6.00
4	江恺	60.00	6.00
5	刘正荣	50.00	5.00
6	先照云	50.00	5.00
7	禹振邦	30.00	3.00
8	陈俊英	30.00	3.00
9	陆筱燕	30.00	3.00
合计		1,000.00	100.00

②2007 年 2 月，圣泉实业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2 月 5 日，圣泉实业召开股东会，鉴于股东余崇福于 2007 年 1 月病故，根据其遗嘱其持有圣泉实业股权由配偶余照庆继承；先照庆继承持有圣泉实业 610 万元注册资本，同意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同日，股东签署公司章程修正案。

本次股权继承后，圣泉实业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1	先照庆	610.00	61.00
2	王国祥	80.00	8.00
3	廖洪腾	60.00	6.00
4	江恺	60.00	6.00
5	刘正荣	50.00	5.00
6	先照云	50.00	5.00
7	禹振邦	30.00	3.00
8	陈俊英	30.00	3.00
9	陆筱燕	30.00	3.00
合计		1,000.00	100.00

③2010年11月，圣泉实业减资至500万元

2010年11月3日，圣泉实业股东同意减少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减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00万元，各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减资，减资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同日，股东签署变更后的公司章程。

2010年10月27日，贵州慧中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黔慧中验字【2010】095号《验资报告》，截至2010年9月30日，公司减少注册资本500万元，先照庆减少出资额305万元，王国祥减少出资额40万元，廖洪腾减少出资额30万元，江恺减少出资额30万元，刘正荣减少出资额25万元，先照云减少出资额25万元、禹振邦减少出资额15万元、陈俊英减少出资额15万元、陆筱燕减少出资额15万元，减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500万元。

2010年11月4日，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核准圣泉实业本次减资。

减资后，圣泉实业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先照庆	305.00	61.00
2	王国祥	40.00	8.00

3	廖洪腾	30.00	6.00
4	江恺	30.00	6.00
5	刘正荣	25.00	5.00
6	先照云	25.00	5.00
7	禹振邦	15.00	3.00
8	陈俊英	15.00	3.00
9	陆筱燕	15.00	3.00
合计		500.00	100.00

④2015年5月，经营范围变更

2015年5月12日，圣泉实业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圣泉实业经营范围变更为“百货、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家具、建筑材料的批发兼营”；修改公司章程。

同日，圣泉实业股东签署本次变更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5年5月15日，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核准圣泉实业本次经营范围的变更。

(2) 实际经营业务

2006年，发行人、云商印务、圣泉实业、一佳印务和雄润印务五家印刷公司进行业务整合，重组完成后，以发行人为主体经营烟标印刷业务，其他四家印务公司均不再经营烟标印刷业务，鉴于整合后，圣泉实业已不再进行烟标印刷，后续经营状况不良，目前已无实际经营业务，且不具备经营印刷业务的生产能力，仅作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平台。

5、雄润印务

项目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	王昆雄
成立日期	1997年5月23日
注册资本	707万元

实收资本	707 万元
注册地	贵州省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宽村
主要生产经营地	贵州省贵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宽村
经营范围	批零兼营：包装材料、印刷物资。
主要产品及服务	无实际经营业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雄润印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昆雄	398.04	56.30
2	张建鸣	154.13	21.80
3	谭金兰	143.52	20.30
4	王爱民	11.31	1.60
	合计	707.00	100.00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雄润印务总资产为 5,589.53 万元、净资产为 3,576.54 万元，2016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0，净利润 67.61 万元，净利润来源于发行人的股利分配。（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历史沿革

①1994 年 5 月设立

1994 年 5 月 13 日，贵州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核发黔体改股字（1994）67 号《关于设立贵州雄润印务有限公司批复》，同意设立“贵州雄润印务有限公司”，原则同意公司章程，公司董事长王昆雄，法定代表人：王爱民，注册资本人民币 618 万元。

1994 年 4 月 21 日，贵州雄润企业有限公司、贵州经协彩印厂、海南亚龙湾工贸有限公司、海南亚奥工贸有限公司制定并签署公司章程，雄润印务注册资本 618 万元，其中贵州雄润企业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216 万元、贵州经协彩印厂认缴注册资本 37 万元、海南亚龙湾工贸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175 万元、海南亚奥工贸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60 万元，戴秀云、蒋红、黄儒丽、谭金兰、王宝荣、肖平、史建民、陈时祥、孙丽莉、张海玲、张桂琴、王爱民、韩子康分别

认缴注册资本 10 万元。

1994 年 5 月 16 日, 贵州公信资产评估公司出具公信资评验字(1994)第 0532 号《验资报告》, 验证公司筹集资金总额 618 万元, 贵州雄润企业有限公司以实物方式投资 100 万元, 借入 116 万元、贵州经协彩印厂以货币方式投资 11 万、海南亚龙湾工贸有限公司投入 175 万元、海南亚奥工贸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投资 60 万元, 戴秀云、蒋红、黄儒丽、谭金兰、肖平、陈时祥、孙丽莉、张海玲、张桂琴、王爱明、韩子康分别以货币方式投资 10 万元; 丁大刚、郭荣各分别以货币方式投资 5 万元; 王宝荣、史建民以货币方式各投资 18 万元, 个人筹资共 156 万, 全部资金已投资到位。

雄润印务设立时基本情况如下所示:

企业名称: 贵州雄润印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爱民

注册资本: 618 万元

住所: 贵阳市市南路 22 号

经营范围: 主营印刷; 兼营印刷物资、包装材料。

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贵州雄润企业有限公司	216.00	34.95
2	贵州经协彩印厂	11.00	1.80
3	海南亚龙湾工贸有限公司	175.00	28.30
4	海南亚奥工贸有限公司	60.00	9.70
5	王宝荣	18.00	2.91
6	史建民	18.00	2.91
7	戴秀云	10.00	1.62
8	蒋红	10.00	1.62
9	黄儒丽	10.00	1.62

10	谭金兰	10.00	1.62
11	肖平	10.00	1.62
12	陈时祥	10.00	1.62
13	孙丽莉	10.00	1.62
14	张海玲	10.00	1.62
15	张桂琴	10.00	1.62
16	王爱民	10.00	1.62
17	韩子康	10.00	1.62
18	丁大刚	5.00	0.80
19	郭荣	5.00	0.80
合计		618.00	100.00

②1996年4月，雄润印务第一次增资

1996年4月9日，雄润印务申请公司的注册资金变更为707万元。

1996年4月9日，贵州公信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黔公信资评验字（1996）0413号《注册资本金年检验证说明》，经查实，雄润印务将资本公积业经评估的设备增值896295.88元转入实收资本；确认，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7076295.88，申请注册资本金为707万元。

③雄润印务规范登记

根据“国务院关于原有限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进行规范通知”等规范精神，雄润印务于1997年4月向工商局办理规范登记。

1997年4月6日，雄润印务申请办理工商规范登记。

1997年3月7日，雄润印务的股东重新制定并签署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资本707万元；资本公积转增89万元，贵州雄润印务企业有限公司的出资227万元，王昆雄出资231万元，张建鸣出资135万元，谭金兰出资15万元，王爱民出资10万元。

1997年4月9日，贵州公信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黔公信资评验字（97）0305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1996年12月31日，雄润印务投入资本总额

10,720,344.54 元，其中，实收资本 707 万元，资本公积 2,434,667.15 元，盈余公积 967,909.68 元，未分配利润 247,767.71 元，规范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707 万元。

根据验资事项说明，1996 年 7 月，雄润印务召开股东大会，同意海南亚龙湾工贸公司将其持有雄润印务 175 万元的注册资本转让给王昆雄，海南亚奥工贸有限公司将其持有雄润印务 35 万元的注册资本转让给王昆雄，将其持有 25 万元注册资本转让给张剑鸣，公司设立时张爱民等 15 人出资 156 万元注册资本系由王爱民、王昆雄、谭金兰、张剑鸣垫付，该 15 人协商同意，王昆雄享有雄润印务 21 万元注册资本，张剑鸣享有雄润印务 110 万元注册资本，谭金兰享有雄润印务 15 万元注册资本，王爱民享有雄润印务 10 万元注册资本。

本次规范登记后，雄润印务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贵州雄润企业有限公司	259.68	36.73
2	王昆雄	264.91	37.47
3	张剑鸣	154.13	21.80
4	谭金兰	16.97	2.40
5	王爱民	11.31	1.60
合计		707.00	100.00

④2009 年 3 月，雄润印务住所变更

2009 年 3 月 27 日，雄润印务申请住所变更为贵阳新桥街 5 号。

2009 年 3 月 31 日，雄润印务签署本次住所变更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⑤2009 年 9 月，雄润印务股权转让

2009 年 9 月 1 日，雄润印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贵州雄润企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雄润印务 36.73%股权转让给王昆雄。

同日，股东签署本次变更事宜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9 年 9 月 2 日，贵州雄润企业有限公司与王昆雄签署上述股权转让的《股

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后，雄润印务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昆雄	524.59	74.20
2	张剑鸣	154.13	21.80
3	谭金兰	16.97	2.40
4	王爱民	11.31	1.60
合计		707.00	100.00

⑥2014 年 12 月，雄润印务住所变更

2014 年 12 月 18 日，雄润印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雄润印务住所变更为“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观山东路 198 号”。

同日，雄润印务签署本次变更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⑦2015 年 2 月，雄润印务住所变更

2015 年 2 月 11 日，雄润印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雄润印务的住所变更为“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毓秀路佳和花园 25,26 楼 D 座”。

2015 年 2 月 11 日，雄润印务签署本次变更《公司章程修正案》。

⑧2015 年 5 月，雄润印务经营范围变更

2015 年 5 月 7 日，雄润印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雄润印务的经营范围变更为“批零兼营：包装材料、印刷物资”。

2015 年 5 月 7 日，雄润印务签署本次变更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根据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20000000006416 的《营业执照》，核准本次经营范围变更。

⑨2015 年 11 月，雄润印务股权转让及住所变更

2015 年 11 月 27 日，雄润印务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雄润印务的住所变更为“贵州省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王宽村；同意股东王昆雄将其持有雄润印

务 17.9%的股权转让给谭金兰。

同日，股东签署本次变更事宜的《章程修正案》。

同日，王昆雄与谭金兰签署上述股权转让的《股东变更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后，雄润印务的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昆雄	398.04	56.30
2	张建鸣	154.13	21.80
3	谭金兰	143.52	20.30
4	王爱民	11.31	1.60
合计		707.00	100.00

（2）实际经营业务

2006 年，发行人、云商印务、圣泉实业、一佳印务和雄润印务五家印刷公司进行业务整合，重组完成后，以发行人为主体经营烟标印刷业务，其他四家印务公司均不再经营烟标印刷业务，鉴于整合后，雄润印务已不再进行烟标印刷，后续经营状况不良，不具备经营印刷业务的生产能力，仅作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持股平台。

6、高翔

高翔，男，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居留权，身份证号 52010319630727****，住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吉贵路**号。

7、刘伟

刘伟，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 52010319591023****，住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凤蝶巷**号。

8、彭辉

彭辉，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 51010219650117****，住所：成都市武侯区桐梓林中路**号。

9、张渝

张渝，女，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 11010819701204****，住所：上海市闵行区七莘路**号。

（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的股东均为法人股东，分别为：永吉房开、云商印务、裕美纸业、圣泉实业和雄润印务。

永吉房开、云商印务、圣泉实业、雄润印务的基本情况介绍详见本节“七、发起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发起人的基本情况”。

裕美纸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	毛一
成立日期	1995 年 1 月 14 日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实收资本	300 万元
注册地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扁井巷 76 号 B 幢 1 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扁井巷 76 号 B 幢 1 层
股东构成	毛一持股 100%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进口及国产纸张、油墨、包装材料、印刷物资及器材、现代办公用品、建筑装饰材料、纸张分切。）
主要产品及服务	销售办公用纸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裕美纸业总资产为 4,930.71 万元、净资产为 491.94 万元，2016 年 1-6 月实现营业收入 477.02 万元，净利润-23.99 万元，营业收入为办公用纸的贸易收入。（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总股本为 37,940 万股，其中永吉房开持有 19,349.40 万股，持股比例 51.00%，因此，永吉房开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

本次发行前邓维加、邓代兴父子合计持有发行人控股股东永吉房开 100.00% 的股权，从而间接控制发行人 51.00% 的股权，故邓维加、邓代兴父子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邓维加

邓维加，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 52010319580128****，住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路。

邓代兴

邓代兴，男，中国国籍，拥有加拿大居留权及香港居留权，身份证号 52010319850321****，住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路。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贵阳黄果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	邓代兴
成立日期	1998 年 12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0 万元
注册地	贵阳市云岩区陕西路 99 号
股东构成	邓维加持股 25%，邓代兴持股 55%，李秀玉持股 20%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销售、批零兼营建筑材料、（含钢材、装饰材料）批发零售、代购代销、房屋租赁。
主要产品及服务	物业租赁

截至2016年6月30日,贵阳黄果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9,773.86万元、净资产为6,867.27万元,2016年1-6月实现净利润156.11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贵州德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	高翔
成立日期	2011年2月21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万元
注册地	贵阳市高新区金阳科技产业园创业大厦576室
股东构成	永吉房开持股50%，高翔持股30%，张秋生持股20%
经营范围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地产销售；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对房地产业的投资。（以上经营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须持经营许可证方可经营））
主要产品及服务	房地产开发和销售

截至2016年6月30日,贵州德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127,509.94万元、净资产为6,698.78万元,2016年1-6月实现净利润-450.94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上海叁圭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	邓代兴
成立日期	2016年2月4日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3,600.00万元

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华申路 180 号 1 幢三层 338 室
股东构成	邓代兴持股 100%
经营范围	投资咨询，商务咨询，财务咨询，企业管理，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营销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展览展示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产品及服务	投资境外房地产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上海叁圭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总资产为 3,598.78 万元、净资产为 3,598.77 万元，2016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1.23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份总数为 37,940 万股，本次拟发行 4,216 万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为 42,156 万股，本次发行的股份占发行后总股份数的比例为 10.00%。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永吉房开	19,349.40	51.00	19,349.40	45.90
2	云商印务	6,070.40	16.00	6,070.40	14.40
3	裕美纸业	4,173.40	11.00	4,173.40	9.90
4	圣泉实业	3,414.60	9.00	3,414.60	8.10
5	雄润印务	2,086.70	5.50	2,086.70	4.95
6	高翔	1,487.24	3.92	1,487.24	3.53
7	刘伟	569.10	1.50	569.10	1.35
8	彭辉	432.52	1.14	432.52	1.03
9	张渝	356.64	0.94	356.64	0.85

10	社会公众股	-	-	4,216.00	10.00
-	合计	37,940.00	100.00	42,156.00	100.00

（二）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序号	股东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1	高翔	743.62	3.92	监事会主席
2	刘伟	284.55	1.50	--
3	彭辉	216.26	1.14	--
4	张渝	178.32	0.94	--

（三）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各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发行人股东关于其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五）发行人股本的其他情况

2008年5月，云商印务与自然人李晓英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持有的发行人1%股份（1,897,000股）按3.1元/股的价格转让给李晓英，因不符合发行人股东之间口头约定不得转让，该股权转让未完成过户。

2014年3月，李晓英诉请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要求解除《股权转让协议》，返还股权转让款并支付违约金。2014年9月番禺区人民法院作出（2014）穗番法民三处字第28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解除原告李晓英与被告云商印务于2008年5月29日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被告向李晓英返还股份转让价款5,880,700元及违约金（自2008年10月23日起以5,880,700元为基数按0.789%每天的标准至云商印务还款日止），本案受理费111,650元由云商印务承担”。

2015年4月，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作出“（2015）穗番法执字第797-1号”《执行裁定书》，裁定鉴于“（2014）穗番法民三处字第287号”《民事判决书》已发生效力，因云商印务未自觉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现裁定查封、扣押、冻结、提取、扣划云商印务价值1700万元的财产（详见本院协助执行通知）。

2015年4月，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向发行人作出“（2015）穗番法执字第797-1号”《协助执行通知书》，冻结、提取云商印务在发行人股权分配收益，本案冻结、提取的金额为人民币1700万元。

根据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云商印务持有发行人3,035.2万元的股权全部被冻结，冻结期限自2015年4月15日至2017年4月14日。

2015年9月19日，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5）穗中法民审字第12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再审申请人贵州云商印务有限公司与被申请人李晓英股权纠纷一案由本院提审，再审期间，中止原判决的执行。

2015年10月30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再审该案件，申请人云商印务请求判令解除双方于2008年5月29日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并驳回原审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2015年11月24日，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作出“（2015）穗番法执字第797-2号”《执行裁定书》，裁定查封担保人贵州黄果树立爽药业有限公司名下的土地和房产；解除（2015）穗番法执字第797-1号执行裁定书对被执行人贵州云商印务有限公司持有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的冻结。

2016年5月12日，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5）穗中法审监民再字第79号《民事裁定书》，裁定“一、撤销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2014）穗番法民二初字第287号民事判决；二、本案发回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重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案重审尚未判决。

基于上述情况，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再审已推翻已生效判决，云商印务持有发行人16%的股份，但这1%的股份最终权利人暂时未定，该事项不影响发行人股权清晰。原因如下：一、公司控股股东永吉房开持有发行人51%的股份，云商印务持有发行人16%的股份，仅为公司第二大股东；二、云商印务发生纠纷的标的为发行人1%的股份，对公司股权稳定和经营没有任何影响；三、云商印务已经置换查封物，解除了对相应股份的司法冻结，不会对公司发行上市构成障碍。

九、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基本情况

1、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时间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员工人数	396	394	411	437

2、员工专业结构

截至2016年6月30日，发行人员工专业结构如下：

分工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管理人员	95	23.99%
销售人员	9	2.27%
研发人员	28	7.07%
生产人员	264	66.67%
总计	396	100.00%

3、员工教育程度

截至2016年6月30日，发行人员工教育程度如下：

教育程度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本科及以上	17	4.29%
大、中专	76	19.19%
其他	303	76.52%
总计	396	100.00%

4、员工年龄分布

截至2016年6月30日，发行人员工年龄结构如下：

年龄区间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30岁以下	77	19.45%
30—40岁	131	33.08%
40—50岁	160	40.40%

50 岁以上	28	7.07%
总计	396	100.00%

（二）发行人薪酬制度及员工工资水平

1、发行人员工薪酬制度

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理念和发展战略制定了一系列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薪酬制度，包括：《劳动报酬、社会保险管理制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主要内容如下：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采用年薪制，薪酬结构为：基本年薪+经营年薪。

基本年薪按月发放，按照职系与岗位责任等级、能力等级确定，范围为人民币 8 万元至人民币 150 万元。

经营年薪按年发放，按照管理团队整体经营年薪及分配系数确定。其中管理团队整体经营年薪由年度净利润、净利润增长额、净利润增长率、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经营性净现金流增长率综合决定。

（2）其他员工

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员工薪酬采用月薪制，薪酬结构为：基本工资+效益工资+工龄工资。

基本工资按照员工的岗位、学历制定了相应的标准，范围在 1000-3000 元/月，同时根据员工的工作年限、能力、表现、贡献度及岗位重要程度允许一定程度的上浮，一般控制在 20%。

效益工资按照员工的不同岗位分为以下几类：

①车间人员：效益工资为计件工资，按照当月完工合格产品数量计算。

②销售人员：烟标销售人员效益工资按当月公司烟标产品销售额以及

业绩排名系数计算；药盒销售人员效益工资按当月公司药盒产品回款额的一定比例计算。

③管理行政人员：效益工资按当月公司销售额的固定比例计算。

工龄工资按照员工在公司的工作年限计算。

员工每月薪酬总额不得低于贵阳市规定的最低工资总额标准。

2、发行人各级别、各类岗位员工收入水平

（1）收入大致范围

报告期内，发行人员工收入大致范围具体如下：

单位：元/年

类别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0,000-700,000	110,000-1,090,000	90,000-1,000,000	80,000-1,000,000
车间人员	16,000-87,000	30,000-170,000	30,000-160,000	25,000-130,000
销售人员	40,000-140,000	80,000-180,000	70,000-180,000	60,000-180,000
管理行政人员	13,000-100,000	26,000-170,000	26,000-170,000	20,000-150,000

注：（1）发行人员工收入大致范围为报告期各期税前金额；（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收入大致范围不包含发行人独立董事。

（2）与当地平均工资水平的比较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员工收入水平与当地平均水平对比如下：

单位：元/年

类别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全体员工平均工资	45,834.40	80,034	77,456	74,646
剔除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后员工平均工资	38,455.68	68,677	67,581	66,684
贵阳当地平均工资	-	-	54,272	47,017

注：1、发行人员工平均工资为报告期各期税前实发数；2、贵阳当地平均工资数据来

源于贵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布的《1985年-2014年贵阳市（贵州省）职工平均工资》的贵阳市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2015年度及2016年1-6月数据尚未公布。

报告期内，发行人员工平均工资水平持续提升，剔除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后员工平均工资高于各年度贵阳当地平均工资。

3、发行人未来薪酬制度及水平变化趋势

公司薪酬体系是公司经营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未来将随着公司的发展以及治理水平的提高不断完善。每年公司将参考同行业薪资增幅水平、通货膨胀水平、公司盈利状况等对员工薪资进行调整，坚持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和福利体系，并适时增加任期激励、期权激励等长效考核办法，保证员工的稳定性和积极性，实现公司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预计未来公司员工的固定薪酬水平将保持一定的增长幅度，员工薪酬总额将继续高于贵阳地区的平均水平。

（三）发行人执行社会保障情况

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按照《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与员工按程序签订劳动合同，员工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

公司每月向员工支付工资，并向员工提供必要的社会保障计划，实行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医疗保险制度、工伤保险制度、失业保险制度、生育保险制度和住房公积金制度。公司及子公司均参加了职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能够按期履行足额缴纳义务；自成立以来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方面的规定和要求，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上述规定和要求而被处罚的情形。

（1）发行人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起始日期

发行人前身永吉有限成立于1997年3月，于1999年12月参加社会保险、2005年7月参加工伤保险、2006年1月参加医疗保险和生育保险、2008年10月参加失业保险，于2011年12月开设住房公积金账户并开始汇缴。

发行人子公司永吉包材成立于2011年1月，于2011年3月开始参加社会保险，于2012年3月开设住房公积金账户并次月起开始汇缴。

(2) 发行人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比例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永吉包材均在贵州省贵阳市开展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具体执行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比例如下：

类别	缴纳比例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养老保险	公司缴纳比例	20.00	20.00	20.00	20.00
	个人缴纳比例	8.00	8.00	8.00	8.00
医疗保险	公司缴纳比例	7.50	7.50	7.50	7.50
	个人缴纳比例	2.00	2.00	2.00	2.00
失业保险	公司缴纳比例	1.50	1.50、2.00	2.00	2.00
	个人缴纳比例	0.50	0.50、1.00	1.00	1.00
工伤保险	公司缴纳比例	1.00、1.20	1.20	1.20	1.20
	个人缴纳比例	-	-	-	-
生育保险	公司缴纳比例	0.50	0.50、0.70	0.70	0.70
	个人缴纳比例	-	-	-	-
住房公积金	公司缴纳比例	5.00	5.00	5.00	5.00
	个人缴纳比例	5.00	5.00	5.00	5.00

注：1、失业保险自 2015 年 3 月起公司缴纳比例调整为 1.50%、个人缴纳比例调整为 0.50%；2、生育保险自 2015 年 10 月起公司缴纳比例调整为 0.50%；3、工伤保险自 2016 年 4 月起公司缴纳比例调整为 1.00%。

(3) 发行人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人数

①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永吉包材员工总人数、社保缴纳人数、差异人数、差异原因及规范情况具体如下：

日期	员工总人数	缴纳人数	差异人数	差异原因及规范情况
2016年6月30日	396	375	21	1、正在办理相关手续人员： (1) 新入职 9 人。 规范情况：上述人员 9 人已于 2016 年 7 月办理完相关手续。 2、不需要缴纳社保的人员：

				(1) 退休返聘 4 人；(2) 在外单位参保或个人缴纳 4 人；(3) 参加新型农村社会养老及合作医疗保险 5 人；(4) 非全日制从业人员 1 人。 3、不存在劳动关系尚在缴纳： (1) 当月辞职暂未停保 2 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94	380	14	1、正在办理相关手续人员： (1) 新入职 2 人。 规范情况：上述人员 2 人已于 2016 年 1 月办理完相关手续。 2、不需要缴纳社保的人员： (1) 退休返聘 2 人；(2) 在外单位参保或个人缴纳 4 人；(3) 参加新型农村社会养老及合作医疗保险 5 人；(4) 非全日制从业人员 1 人。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11	395	16	1、正在办理相关手续人员： (1) 新入职 5 人；(2) 社保关系仍在原单位，暂无法办理社保关系转移 1 人。 规范情况：上述 (1) 中人员 1 人已于 2015 年 1 月离职，1 人因资料不全无法办理，其他 3 人均于 2015 年 1 月办理完相关手续；(2) 中人员已于 2015 年 1 月办理完相关手续。 2、不需要缴纳社保的人员： (1) 退休返聘 3 人；(2) 在外单位参保或个人缴纳 3 人；(3) 参加新型农村社会养老及合作医疗保险 5 人。 3、不存在劳动关系尚在缴纳： (1) 当月退休暂未停保 1 人。
2013 年 12 月 31 日	437	422	15	1、正在办理相关手续人员： (1) 新入职 5 人；(2) 社保关系仍在原单位，暂无法办理社保关系转移 2 人。 规范情况：上述 (1) 中人员 1 人已于 2014 年 1 月离职，其他 4 人均于 2014 年 1 月办理完相关手续；(2) 中人员已于 2014 年 1 月办理完相关手续。 2、不需要缴纳社保的人员： (1) 退休返聘 2 人；(2) 在外单位参保或个人缴纳 3 人；(3) 参加新型农村社会养老及合作医疗保险 5 人；(4) 非全日制从业人员 1 人。 3、不存在劳动关系尚在缴纳： (1) 当月辞职暂未停保 3 人。

②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永吉包材员工总人数、住房公积金缴纳人数、差异人数、差异原因及规范情况具体如下：

日期	员工总	缴纳	差异	差异原因及规范情况
----	-----	----	----	-----------

	人数	人数	人数	
2016年6月30日	396	374	22	1、正在办理相关手续人员： （1）新入职9人。 规范情况：上述人员9人已于2016年7月办理完相关手续。 2、不需要缴纳公积金的人员： （1）退休返聘4人；（2）在外单位缴纳4人； （3）农村户籍遵照其意愿未强制缴纳6人；（4）非全日制从业人员1人。 3、不存在劳动关系尚在缴纳： （1）当月辞职暂未停止缴纳2人。
2015年12月31日	394	379	15	1、正在办理相关手续人员： （1）新入职2人。 规范情况：上述人员2人已于2016年1月办理完相关手续。 2、不需要缴纳公积金的人员： （1）退休返聘2人；（2）在外单位缴纳4人； （3）农村户籍遵照其意愿未强制缴纳6人；（4）非全日制从业人员1人。
2014年12月31日	411	393	18	1、正在办理相关手续人员： （1）新入职5人。 规范情况：上述（1）中人员1人已于2015年1月离职，1人因资料不全无法办理，其他3人均于2015年1月办理完相关手续。 2、不需要缴纳公积金的人员： （1）退休返聘3人；（2）在外单位缴纳4人； （3）农村户籍遵照其意愿未强制缴纳6人。
2013年12月31日	437	419	18	1、正在办理相关手续人员： （1）新入职5人；（2）原单位未停止，暂无法办理公积金转移2人。 规范情况：上述（1）中人员1人已于2014年1月离职，其他4人均于2014年1月办理完相关手续；（2）中人员已于2014年1月办理完相关手续。 2、不需要缴纳公积金的人员： （1）退休返聘2人；（2）在外单位缴纳4人； （3）农村户籍遵照其意愿未强制缴纳7人；（4）非全日制从业人员1人。 3、不存在劳动关系尚在缴纳： （1）当月辞职暂未停止缴纳3人。

（4）发行人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金额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永吉包材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单位及个人

合计) 的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 万元

类别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养老保险	123.75	284.47	297.75	643.43
医疗保险	71.31	145.59	109.58	103.97
失业保险	7.73	19.73	27.08	26.34
工伤保险	4.86	11.50	12.03	11.94
生育保险	2.21	6.61	7.45	7.33
小计	209.86	467.90	453.89	793.01
住房公积金	40.11	88.66	92.75	70.20
合计	249.97	556.56	546.64	863.21

2013 年缴纳的养老保险金额包含了补缴的养老保险 338 万, 补缴原因为: 发行人设立之初公司和员工均对养老保险认识不足, 当时整个社会环境也不重视养老保险的重要性, 存在部分员工未缴纳或者未及时缴纳的情形。公司于 2013 年 4 月、5 月对员工缴纳养老保险情况进行了全面清查, 对当时所有在职员工(含离职员工)在公司服务期间的所有欠缴、漏缴期间全部补足, 从此之后, 除退休返聘或在其他单位缴纳的员工外, 公司为所有员工均办理了入职以来的所有养老保险。

2016 年 7 月 22 日, 贵阳市云岩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 公司已根据国家 and 地方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开立了社会保险账户, 按时缴纳各种社会统筹保险, 近三年不存在违反劳动保护和劳动保障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形, 未受到相关行政处罚。

2016 年 2 月 3 日, 贵阳市社会保险收付管理中心出具《证明》, 子公司永吉包材按照有关规定开立了社会保险账户, 按实缴纳各种社会统筹保险费用, 近三年不存在违反劳动保护和劳动保障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形, 未受到相关行政处罚。

2016 年 7 月 18 日, 贵阳市社会保险收付管理中心出具《证明》, 子公司永吉包材按照有关规定开立了社会保险账户, 按实缴纳各种社会统筹保险费用, 自

2016年1月1日起不存在违反劳动保护和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形，未受到相关行政处罚。

公司实际控制人邓维加、邓代兴已出具《承诺函》，承诺：“如应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则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补缴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及由此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保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受到任何损失。”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烟标和其他包装印刷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

经过近 20 年的发展，公司通过持续投入研发、装备，完成了技术和人才积累，成长为优秀的西部印刷企业，在竞争激烈的印刷市场，尤其是毛利较高的烟标印刷市场牢牢占有一席之地，多年保持稳定的市场份额。

（二）发行人主要产品

公司充分利用贵州省烟草、中医药和白酒的产业优势，立足省内市场，逐步开拓省外市场，形成了以烟标产品为主，兼顾药包的产品线。

（三）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变化情况

自成立以来，公司专注于烟标和其他包装印刷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烟标产品一直是公司的核心产品。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未发生变化。

二、发行人行业管理情况

（一）发行人所属行业为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发行人属于“C23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下的“C 2319 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对“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的释义为：“指根据一定的商品属性、形态，采用一定的包装材料，经过对商品包装的造型结构艺术和图案文字的设计与安排来装饰美化商品的印刷，以及其他印刷活动”。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发行人属于制造业中的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行业代码为 C23。

（二）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是印刷行业主管部门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负责印刷业的监督管理。其内设机构印刷发行司主要职能包括：“承担印刷、复制、出版物发行单位和业务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查处、纠正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组织指导党和国家重要文件文献、教科书的印制发行工作。指导内部资料性出版物的印刷管理工作。推动印刷业转型升级及新兴印刷业发展。”

（三）印刷行业监管体制

1、行政管理体制

我国印刷行业实行由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统一管理，各地方新闻出版广电局分级管理，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则根据其职责分工对印刷行业进行管理的管理体制，比如，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负责对印刷行业市场主体的市场经营行为进行监督管理。

2、行业自律

印刷行业的行业自律性组织主要包括中国包装联合会、中国印刷技术协会等。中国包装联合会、中国印刷技术协会职能之一则包括对行业进行自律性管理，规范行业行为、维护公平的市场竞争环境。行业自律性组织对推动行业规范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主要法律法规

《印刷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15号）是规范印刷行业的一部重要法律规范。《印刷业管理条例》对印刷企业的设立、出版物的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的印刷、其他印刷品的印刷应遵循的义务进行了详细规定，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的印刷经营活动都必须遵守《印刷业管理条例》。

（五）主要产业政策

印刷业是文化产业的主要载体实现形式之一，兼具文化产业和加工工业的双重属性，是我国国民经济重要产业部门。国家及地方政府均不断出台支持印刷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近年来，国家及地方政府出台的支持印刷业发展的相关产业政策如下：

序号	产业政策	文件编号/发布时间	支持印刷行业发展相关政策
1	《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纲要》	2012 年	加快发展文化产业： 1、实施一批重大项目，推进文化产业结构调整，发展壮大出版发行、影视制作、印刷、广告、演艺、娱乐、会展等传统文化产业，加快发展文化创意、数字出版、移动多媒体、动漫游戏等新兴文化产业。 2、培育骨干企业，扶持中小企业，完善文化产业分工协作体系。 3、鼓励有实力的文化企业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兼并重组，推动文化资源和生产要素向优势企业适度集中，培育文化产业领域战略投资者。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1 年	1、包装行业要加快发展先进包装装备、包装新材料和高端包装制品。 2、制定支持企业技术改造的政策，加快应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装备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提高市场竞争能力。 3、推进文化产业结构调整，大力发展文化创意、影视制作、出版发行、印刷复制、演艺娱乐、数字内容和动漫等重点文化产业，培育骨干企业，扶持中小企业，鼓励文化企业跨地域、跨行业、跨所有制经营和重组，提高文化产业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水平。
3	《新闻出版业“十二五”时期发展规划》	2011 年	1、大力推动绿色印刷发展，以数字印刷、数字化工作流程、CTP 和数字化管理系统为重点，在全行业推广数字化技术，推动我国从印刷大国向印刷强国的转变取得重大进展，争取在新闻出版业中提前实现强国目标。 2、到“十二五”期末，争取成为全球第二印刷大国；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优势印刷企业。
4	《印刷业“十二五”时期发展规划》	2011 年	1、引导整个印刷业由数量增长向质量提升、由粗放经营向效益增长、由依靠资源扩张向依靠科技进步转变。促进印刷业向信息技术、创意设计、加工服务三位一体的方向扩展，加快从被动加工型产业向主动服务型产业的转变。调整产业布局，优化资源配置，完善珠三角、长三角和环渤海三个综合印刷产业带的定位，引导重大项目向三大印刷产业带集中，提高集约化程度。 2、鼓励应用数字、网络技术改造现有印刷业，促进印刷业现代化。加大印刷高新技术、装备以及先进工艺的引进和开发力度。支持规模以上重点印刷企业采用多色高速、柔印、自动、联动等先进技术，提高技术水平；支持建立完善企业管理信息系统（MIS）和印刷电子商务系统，力争使印刷生产工艺和经营管理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推进印刷高新技术企业的认证工作，对高新技术企业的重点技术改造项目给予扶持。
5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修订）》	2013 年	“高新、数字印刷技术及高清晰度制版系统开发与应用”和“真空镀膜、喷镀氧化硅、聚乙烯醇（PVA）涂布型薄膜、功能性聚酯（PET）薄膜、定向聚苯乙烯（OPS）薄膜及纸塑基多层共挤或复合等新型包装材料”属于鼓励类产业

6	《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	财税[2011]58号	根据《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高新、数字印刷技术及高清晰度制版系统开发与应用”属于鼓励类产业。通知规定: 一、对西部地区内资鼓励类产业、外商投资鼓励类产业及优势产业的项目在投资总额内进口的自用设备,在政策规定范围内免征关税。 二、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7	《2014年关税实施方案》	税委会[2013]36号	自2014年起,对部分进口印刷设备关税进行调整: 1、对计算机直接制版机器用零件、胶印机用墨量遥控装置2014年暂定税率为零; 2、2014年对部分胶印机、柔印机、凹印机暂定3%-9%不等税率。
8	《贵州省“十二五”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规划》	2011年	(十)整合提高印刷业。 加大印刷业调整力度,优化结构,转变发展方式。利用产业园区,通过兼并重组,提高区域和企业聚集度,支持印刷业向规模化、集约化方向发展;调整产品结构,大力发展包装装潢印刷。推进技术进步和节能减排,发展数字印刷和绿色印刷,按照国家规定时限淘汰落后产能。延伸产业链条,向创意设计领域拓展。促进按需印刷发展,提升服务水平,扩大印刷市场。 (十七)培育新型骨干企业。 1、推进实施“100个骨干文化企业”培育工程。 2、鼓励引导非公有资本以独资、合资、合作、特许经营等方式进入国家政策法律法规禁止的文化产业领域,发展民营电影院线和民营图书销售连锁业、民营包装装潢印刷业等。 3创造条件,力争2至3家具备条件的国有、国有控股或民营上市融资,实现低成本扩张。 4、将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列入“贵州省“十二五”期间重点培育的文化企业”。
9	《关于促进全省消费品配套产业加快发展的通知》	黔经信消费[2016]3号	一、加大市场培育,鼓励优先使用本身产品 充分发挥我省“五张名片”及天然饮用水等产业发展的市场带动作用,鼓励在同等质价条件下优化选用省内包装产品及其他配套产品或服务,依托省内市场的融合发展,不断做大市场过。茅台集团、贵州中烟公司、老干妈公司等重点企业要发挥龙头带动和标杆引领作用,积极加强与永吉印务、劲嘉、贤俊龙等省内重点包装配套企业沟通合作,在互通供需、合作共赢的基础上,加大配套产品、配套服务合作力度,积极推动“企业带企业、品牌带品牌”的联动发展格局。 二、实施“千企改造”,着力培育龙头企业 各地要把彩色包装印刷、外包装瓦楞纸板及纸箱、塑料复合膜软包装、喷涂彩釉仿陶玻璃瓶等配套产业纳入全省“千企改造”的工作范围,支持和引导企业加大技术改造投入,提升产品技术化、精细化、信息化生产水平,不断提升消费品配套产品供给能力,壮大包装配套企业规模。 鼓励整合省内企业资源,打造包装及产品设计、新材料应用、包

			装物生产、电商及物流等一站式服务平台。
--	--	--	---------------------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情况

（一）包装印刷行业简介

当今社会已发展到凡商品均需包装，凡包装均需印刷。印刷是产品包装最重要的装潢加工手段之一，印刷起着传递信息、宣传介绍产品的作用，优质的包装印刷有助于吸引消费者眼球、传导产品质量信息，从而提升产品销量。同时，技术复杂的包装印刷有利于消费者辨别真伪，起着重要的产品防伪作用。正因为包装印刷在实现产品价值过程中的作用日趋重要，包装印刷方案设计、包装材质选择、技术路线、装备选择等发展成一个复杂的产业链条，包装印刷市场规模稳步提升。

1、全球包装印刷行业发展概况

（1）全球包装印刷市场保持稳定增长

Smithers Pira 公司发布的一项调查报告显示，全球印刷市场产值将从 2010 年的 8,060 亿美元增长至 2020 年的 8,240 亿美元，但印刷产量将有所下降，印刷产值的上升主要是由高附加值产品，特别是包装产品的需求增加所带动的，另外印刷客户分布也将更加分散。

（2）折叠纸盒增长率高于包装行业增长

Smithers Pira 公司发布的调查报告显示，随着市场需求的增长，特别是新兴国家消费市场的快速发展，全球折叠纸盒消费市场消费量持续增长，2012 年消费量达到 4,710 万吨。预计未来五年，全球折叠纸盒市场将以年均 5.1% 的速度增长，2018 年全球折叠纸盒市场规模将达到 1,840 亿美元。

从终端市场来看，2012 年全球折叠纸盒市场消费量主要集中在十大应用领域，分别为保健品 9%，烟草制品 8%，家居护理 7%，消费电子等硬件产品 7%，冷冻食品 6%、干食品 6%、乳制品 5%、冷藏食品 4%、个人护理用品 4%、糖果 4%，其他 40%。

（3）亚洲是全球最大的包装市场

2012 年亚洲包装市场销售额占全球包装市场销售额的 36%；其次是北美和西欧，分别占 23%和 22%；接下来是东欧，占 6%；排在第五位的是拉丁美洲，占 5%；随后是中东，占 3%；非洲和大洋洲各占 2%。预计到 2018 年亚洲包装市场将占到 41%。伴随亚洲经济的发展和中产阶级消费群体的快速增加，将促进包装市场的快速发展。数据显示，德国人均年包装消费量为 42KG，亚洲最大的中国人均年包装消费为 20KG，印度人均年包装消费量为 4.3KG。（数据来源：2014 中国印刷业年度报告/中国印刷科学技术研究所 印刷技术杂志社编）

2、我国印刷行业概况

（1）我国印刷行业进入中速增长阶段

根据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的统计，2014 年全国共有各类印刷企业 10.5 万家，印刷总产值 10,857.5 亿元，资产总额 11,763.0 亿元，利润总额 714.2 亿元。其中规模以上重点印刷企业 3,125 家，产值占行业总产值 54.2%，骨干企业成为集约发展的中间力量。

2014 年，我国印刷业总产值增速从 2013 年的 9.3%降至 5.3%，增速继续放缓，但仍走在全球前列，我国印刷业已进入中速增长阶段，呈现稳中有进的增长态势。

（2）我国印刷行业利润率较为稳定

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数据，2013 年-2014 年，我国规模以上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主营活动利润如下：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利润总额		主营活动利润	
	全年累计	同比增长	全年累计	同比增长	全年累计	同比增长
	(亿元)	(%)	(亿元)	(%)	(亿元)	(%)
2014 年	6,643.20	9.50	515.20	9.20	492.10	7.30
2013 年	5,291.30	14.10	420.10	11.30	413.20	4.80

（二）我国烟标印刷市场概况

烟标印刷的下游为卷烟生产企业，因而烟标印刷行业的发展直接受卷烟行业发展影响。

1、烟草行业概况

（1）卷烟市场销量下降但收入仍持续增长

卷烟作为消费品，其需求具有一定的刚性，市场规模稳定，我国卷烟销量长期保持低速增长但于 2015 年开始下降。根据《中国烟草年鉴》以及《中国烟草》公布的数据，2007 年，我国卷烟生产 4,282.80 万箱、销量为 4,279.20 万箱，到 2014 年，我国卷烟生产 5,170.00 万箱、销量为 5,099.04 万箱，2007 年到 2014 年，我国卷烟的产量和销量年均增长分别为 2.73%、2.54%。2015 年，我国卷烟生产 5,124.30 万箱、销量为 4,979.00 万箱，产量和销量较 2014 年分别下降 0.88%、2.35%。

在我国卷烟销量 2015 年开始下降的背景下，从烟草行业每年税利总额的持续增长来推断，我国卷烟市场整体收入仍保持一定的增长。

（2）烟草行业财政收入贡献大

根据烟草专卖局凌成兴局长在 2016 年烟草工作会议上的报告（摘要）披露，2015 年，烟草行业以“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为动力，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卷烟提税顺价、控烟过激的巨大压力，经济运行稳中有进、稳中有好。狠抓了“三个精心调控”，即精心调控提税顺价、烟叶生产、财税任务。保持了“五个持续向好”，即重点品牌发展、细支卷烟发展、卷烟打假打私、控烟履约进展、干部作风建设持续向好。实现了“两增长”，即全年实现税利总额 11,436 亿元，同比增加 919 亿元，增长 8.73%；上缴财政总额 10,950 亿元，同比增加 1,840 亿元，增长 20.2%。2015 年全国一般公共财政收入 152,217 亿元，在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情况下，烟草行业为国家财政增收作出了新的贡献。

（3）卷烟市场集中度高

随着国家关于培养大型烟草集团战略的实施，烟草行业整合重组已经取得了阶段性成果，我国卷烟生产集中在 17 家中烟工业公司和上海烟草集团，卷烟品牌也逐步整合到少数重点品牌。

《中国烟草》公布我国卷烟重点品牌 2015 年销售情况如下：2015 年 1-12 月份，行业重点品牌累计销售 4,168.57 万箱，同比降低 2%，占行业总销量比重达 83.72%。实现商业销售收入 13,352.37 亿元，同比增长 4.83%。

2015 年 1-12 月份，行业一至三类烟⁴销量前 15 名品牌累计销售 3,139.22 万箱，同比增长 0.24%，占行业总销量比重为 63.05%。

2015 年 1-12 月份，行业销售收入前 15 名品牌累计实现商业销售收入 11,477.93 亿元，同比增长 5.21%，占行业销售收入总额的 80.7%，同比提高了 0.42 个百分点。

2、烟标印刷行业的发展历程

烟草传入我国有 400 多年的历史，但有品牌形成烟标的时间也不过 100 多年。我国早期烟标图案设计简单、风格单一，套色少，印刷简单粗糙，直至改革开放，更健康、时尚的过滤嘴香烟取代了 70S 平烟，包装工艺日新月异，进入了以翻盖硬盒包装为主流的时代，摄影技术、防伪技术、高档印刷技术、镭射激光技术开始广泛应用于烟标上。

我国烟标印刷企业主要从上世纪八九十年代初陆续建立起来，当时烟草企业众多，烟草品牌众多，不同的卷烟企业几乎都有下属的烟标印刷企业。这些烟标印刷企业依附烟草企业经营，行业从业人员也基本上是烟草企业的分流人员。

2000 年前后，伴随我国烟草企业组织结构和产品结构的调整，卷烟企业效益提高使得烟标印刷企业利润增厚，一批民营包装印刷企业进入市场，其中一些发展成为规模较大的企业。

烟标印刷行业经过几十年的发展，市场增长率及需求增长率趋于稳定，技术较为成熟，行业及用户特点明晰，行业进入壁垒较高，因此在行业生命周期中属于成熟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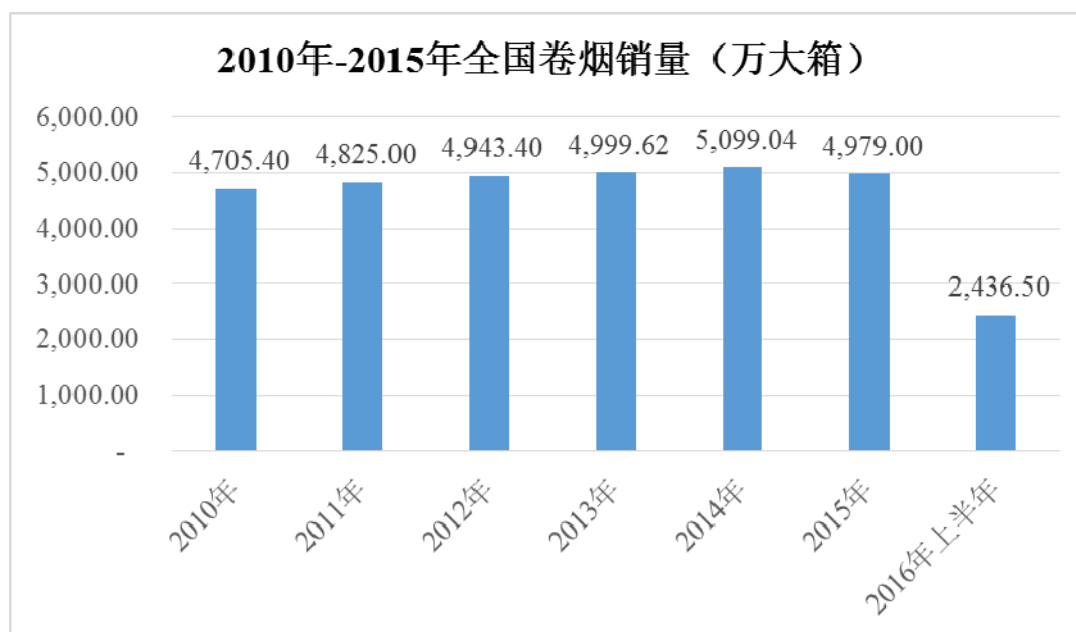
3、烟标印刷行业的市场规模

（1）烟标产品的市场容量

烟标产品和烟草产品有严格的对应关系，烟草产品数量直接决定了烟标产品的数量，每年全国烟草销量对应需要同等数量的烟标产品。

2010 年-2016 年上半年全国卷烟销量如下图所示：

⁴卷烟价类划分标准（以下均为不含税调拨价）如下：一类烟：100 元/条以上；二类烟：70 元（含）-100 元/条；三类烟：30 元（含）-70 元/条；四类烟：16.5 元（含）-30 元/条；五类烟：16.5 元/条以下。



数据来源：《烟草在线》、全国烟草工作会议以及国家烟草专卖局召开的新闻发布会公布的数据

（2）烟标产品的市场金额

由于没有对全国烟标企业的销售金额统计数据，只能按照烟标的平均售价推算。如上图所示，2012 年到 2016 年上半年，全国卷烟销量分别为 4,943.40、4,999.62、5,099.04、4,979.00、2436.50 万大箱，每大箱需要 250 套烟标，全国烟标年需求量为 123.59、124.99、127.48、124.48、121.83⁵亿套，整体市场容量 300 亿元左右。

4、烟标印刷企业的主要情况

全国规模以上的烟标印刷企业约有 200 余家，平均每家约为 25 万大箱的烟标市场，烟标市场集中度低，竞争分散。参与主体主要有三类：（1）以劲嘉股份、东风股份等为代表的全国性烟标印刷企业，市场份额约 30%；（2）中小型、地方性烟标印刷企业，市场份额约 30%-40%；（3）卷烟厂下属的“三产”企业，市场份额约 30%-40%。

除全国性的烟标印刷企业之外，大部分烟标印刷企业的客户集中度高，均为 1-2 家中烟工业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审计报告等公开

⁵ 2016 年烟标需求量按 2016 年上半年烟标销量的 2 倍预计

信息文件，中小型烟标印刷企业的客户集中属于行业普遍现象。

上市公司	公告编号	收购标的	标的企业规模	主要客户收入占比
劲嘉股份 (深圳中小板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 002191)	2012-044	江苏顺泰包装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2011 年销售收入 2.99 亿元	2011 年对江苏中烟的收入 21,525.65 万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72.00%
	2015 年 12 月 11 日公告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修订稿)	重庆宏劲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销售收入 4.39 亿元	对川渝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收入 4.26 亿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97.01%
	2016-038	长春吉星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销售收入 1.53 亿元	主要客户为吉林烟草、黑龙江烟草和河南中烟
长荣股份 (深圳创业板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 300195)	XYZH/2013TJA2003-2 审计报告	深圳市力群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销售收入 4.44 亿元	对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云南中烟的全资子公司)的收入 2.61 亿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58.78%; 对河北白沙烟草有限责任公司(湖南中烟和河北中烟的合营企业)的收入 1.56 亿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35.02%。前述客户收入合计占比 93.80%
上海绿新 (深圳中小板上市公司, 股票代码 002565)	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225 号审计报告	大理美登印务有限公司	2014 年销售收入 1.76 亿元	对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云南中烟的全资子公司)的收入 1.71 亿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97.54%
	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230 号	云南省玉溪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销售收入 1.36 亿元	对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云南中烟的全资子公司)的收入 0.81 亿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59.34%; 对海南红塔卷烟有限责任公司(云南中烟实际控制的企业, 孙公司)的收入 0.25 亿元,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18.30%。前述客户收入合计占比 77.64%
	信会师报字[2015]第	曲靖福牌	2014 年	对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

	115224 号	彩印有限公司	销售收入 0.70 亿元	责任公司（云南中烟的全资子公司）的收入 0.45 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64.45%；对山西昆明烟草有限责任公司（云南中烟实际控制的企业，孙公司）的收入 0.14 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20.59%；对内蒙古昆明卷烟有限责任公司（云南中烟实际控制的企业，孙公司）的收入 0.10 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14.61%。前述客户收入合计占比 99.65%
东风股份 （上海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002565）	临 2016-010 临 2016-022	汕头保税区金光实业有限公司	2015 年销售收入 1.72 亿元	主要为河南中烟、山西昆明烟草有限责任公司（云南中烟实际控制的企业，孙公司）、云南中烟等客户提供烟标配套印刷服务
	临 2016-023	湖南金沙利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	主要长期为湖南中烟白沙系列等产品提供配套印刷服务
陕西金叶 （深圳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000812）	2015 年 11 月公告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昆明瑞丰印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丰印刷”）	2015 年 1-7 月销售收入 1.44 亿元	对江苏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收入 0.40 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27.87%；对云南中烟物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云南中烟的全资子公司）的收入 0.29 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20.18%；对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收入 0.24 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16.99%；对武汉市新特装璜印刷有限公司（委托瑞丰印刷加工贵州中烟产品的烟标）的收入 0.19 亿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13.56%。前述客户收入合计占比 78.60%

5、烟标印刷行业的特点

（1）烟标印刷行业容量和规模稳定、增速快于烟草行业

我国实行烟草国家专卖的制度，各中烟工业公司按照国家烟草专卖局的计划进行生产，2001 年至 2014 年整体保持 2-3%的低速增长。但烟标市场的增速超

过烟草行业增速，主要是卷烟结构的调整，中高端烟的增长速度较快所致。根据《中国烟草》公布数据，2007年及2014年，我国各类卷烟的构成如下：

分类	2007 年		2014 年		年均复合增长率
	销量（万箱）	构成	销量（万箱）	构成	
一类烟	243.91	5.70%	1,024.91	20.10%	22.76%
二类烟	312.38	7.30%	528.77	10.37%	7.81%
三类烟	847.28	19.80%	2,292.53	44.96%	15.28%
四类烟	1,514.83	35.40%	928.03	18.20%	-6.76%
五类烟	1,360.78	31.80%	324.81	6.37%	-18.51%
合计	4,279.18	100.00%	5,099.04	100.00%	2.54%

烟标占卷烟售价很低。通常烟标占卷烟售价的比例仅在 2-5%之间，且越是高档香烟占比越低。三类及三类以上烟在我国卷烟市场的占比从 2007 年的 32.8% 提高至 2014 年的 75.43%。中高档卷烟的增速快带来单位价值高的烟标占比增加，是烟标市场的增速快于烟草行业增速的主要原因。

（2）烟标印刷市场毛利率较高

我国禁止香烟进行广告宣传，卷烟生产企业非常重视烟标的品牌、形象展示和防伪功能，另外烟标的设计融入文化元素，烟标设计越来越精美，以刺激消费者需求。在上述动因驱动下，烟标印刷是工业化大规模印刷中技术含量最高的子行业，烟标印刷使用的设备都是世界顶级的胶印、凹印和丝网印刷机器，所使用的原材料都是环保无害纸张和油墨，因而烟标印刷市场的毛利率较高，一般都在 30% 以上。

（3）烟标印刷行业的企业客户稳定

A 烟标印刷企业客观上有一定的服务区域

烟标印刷企业一般按订单生产。烟标生产完成后，存在最佳的湿度、油墨固化程度的期间，超过该期间可能发生烟标上机后油墨断裂、印刷图案色差等情形；另外，卷烟生产企业会根据各品牌销售情况随时调整生产计划，上述原因导致烟标订单的执行期非常短暂，一般为 7-15 天，短的可能 2-3 天，大批量快速供货能力决定了烟标印刷企业实际上有一定的服务半径限制，一般主要客户均为其生产基地周边的中烟工业公司。

B 主要供应商都能获得相对稳定的市场份额

烟标采购采取集中竞标的模式，但主要供应商一般都能获得较为稳定的市场份额。主要原因是：

①快速、大批量、多批次的稳定供货能力是卷烟生产企业选定供应商的主要标准。对卷烟生产企业而言，保质保量完成国家烟草专卖局下达的生产任务是其首要目标，卷烟生产已经实现了大规模自动化生产，自动化生产程度越高，对材料稳定的要求越高，一旦出现质量问题将影响整个流水线的运转。由于订单执行周期短，卷烟生产企业一般在周边选择主要供应商，沟通顺畅快捷。

②卷烟市场的低速增长，决定了新加入的竞争者生存难度提高。由于整体卷烟市场的增速较低，而烟标印刷对固定资产的投资门槛很高，对行业资源没有积累的新竞争者很难获得生存必须的订单量。

③保持 2-3 家主要供应商符合卷烟生产企业的利益。2-3 家主要供应商有利于保持适度的竞争，可靠的质量和服务水平，能有效降低供应商管理和订单跟踪成本，同时又能有足够的利润促使其不断提高技术装备水平，充分满足卷烟生产企业持续提高的质量和环保要求。

（4）烟标印刷行业的集中度未来会持续提升

烟标印刷企业具有稳定的市场和客户，较高的毛利率和很好的现金流，且目前行业集中度很低，未来会持续提高。主要原因是：

①上市公司持续并购和中小型烟标印刷企业资产证券化的要求

烟标印刷企业一般运作规范、客户稳定、盈利能力良好，属于优质的投资标的。上市公司需要持续的并购拓展业务，劲嘉股份、东风股份、长荣股份和上海绿新都在持续的并购中小型烟标企业，且中小型烟标企业股东也有资产证券化的需求，因而行业集中度会持续提高。

②三产企业剥离的契机

如上，烟标印刷行业还有 30%的市场份额被卷烟行业的三产企业所控制，三产企业不利于烟草企业突出主业，不符合国有企业主辅分离、做强主业的政策方向，虽然目前烟草行业三产剥离未达预期目标，但未来剥离的方向不会变更，为烟标印刷市场的整合提供了较大的市场空间。

③行业发展的选择

大型烟标印刷企业如劲嘉股份、东风股份产业链延伸至上游的烟卡、油墨、塑料膜的生产，在成本方面规模化优势显著，另外可以有充裕的资金投入至产品研发、设备升级，未来与小型烟标印刷企业的差距会逐步扩大，直至小型企业利润降低、设备更新放缓，自然选择被并购或者被市场淘汰，和国民经济的发展一致，整体行业集中度会稳步上升。

6、烟标行业的技术装备壁垒较高

由于我国禁止香烟进行广告宣传，在市场竞争加剧、消费者对品牌重视程度加强的背景下，卷烟生产企业逐步开始重视烟标的品牌、形象展示功能，烟标的设计逐步融入了文化元素，在这样动因驱动下，烟标的设计、烟标的材质都得到不断提升，烟标的附加值也逐步提升。其次，烟标对防伪技术和环保要求也有更高的要求。在上述背景下，烟标印刷行业作为印刷行业的子行业在技术装备方面有以下特点：

①设备先进

目前烟标印刷引进的凹印设备幅宽越来越大，800~900mm 幅宽（条盒排 4 联、小硬盒排 15~18 联）的凹印设备应用较多，生产效率大幅提升。凹印设备的色组也由原来的 6~7 色增加到 8~10 色，而且根据产品的不同特点增加了 UV 上光、联机模切压痕、联机烫印等特殊功能。

胶印设备的印刷色组越来越多，应用较多的机型为 6~8 个色组加 1 个或 2 个上光单元。上光单元由原来也由原来的辊涂式改为腔式刮刀式；印刷色组一般也配有 UV 固化系统，一些新型胶印设备还采用无轴传动给纸技术、纸张分离头高低自动调节技术、无侧规技术等专利技术。

随着市场对烟标精美程度的要求越来越高，烫印工艺得到广泛应用，一款烟标上应用多次烫印工艺成为潮流，印后加工设备中多工位烫金设备的装机量快速上升。

②技术先进

目前在烟标中应用普遍的防伪技术主要有：印前设计防伪，如微缩防伪、版

纹防伪和图案安全防伪；印刷材料防伪，如纸张防伪、油墨防伪（包括 DNA 油墨防伪）；激光全息防伪，如专版定位纸或定位烫；组合印刷防伪，如多种印刷设备并用，多种印刷工艺相互渗透，以增加仿造难度；电码防伪，如声讯系统及防伪码查询系统；二维码应用及综合防伪（目前处于应用推广阶段）。

激光图案压印转移技术，可以在普通纸张上呈现梦幻般的镭射图案，使烟标具有更强的艺术效果。

冷烫印技术适合先烫后印，成为烟标印刷行业的新宠，改变了目前采用的胶印联机冷烫印的方式。

③环保要求高

印前工艺使用 CTP 技术替代传统的制版工艺，以减少含银、对苯二酚等对人体和环境有害的液体排放；在打样方式上，逐步使用数字打印替代传统打样工艺，减少胶片与印版的使用。

印前建立色彩管理系统，通过 CIP4 油墨预置系统预置油墨参数，一定程度上节省油墨消耗，实现快速调机，减少过版纸的浪费，通过对上墨量和配色比例的精确估算，平均省墨量达到 20%。

生产上纸张方面使用通过森林认证的纸张、再生浆占 30%以上的纸张或本色纸张。油墨方面选用不同档次的环保油墨，尤其是增加水性油墨的应用比例。

印刷企业需要配置相应数量的净废装置，回收并处理废液，减少废液排放对环境造成的污染。

④设计水平高

卷烟生产企业根据业务发展和品牌建设需要提出新包装的意向性设计、确定新包装需要传递的品牌信息，并将新包装作为设计标的发往多家烟标印刷企业进行烟标设计，由各烟标印刷企业根据卷烟生产企业的设计意向、需要传递的品牌信息进行设计，将设计结果提交给卷烟生产企业，经过卷烟生产企业多轮评选、改进后，确定最终设计方案并确定最终中标的烟标印刷企业，由中标的印刷企业开展烟标的印刷工作。烟标印刷企业所提供服务从简单生产向设计开发、协助品牌建设与推广、生产加工等综合性服务转变，其服务内容的深度和广度都进一步延伸。

（三）行业的主要壁垒

1、市场壁垒

烟标印刷企业需要投入大量的资源，建立稳定的营销渠道，保持对卷烟企业全方位零距离的配套服务，并在长期的经营过程中逐步积累和完善。

烟标印刷企业需要拥有从设计、产品打样、小试、中试到大批量生产能力，并能为卷烟企业生产工艺提供配套解决方案的服务。对于烟标供应商的选择，卷烟企业是相当慎重的，需要考察其设备生产能力、技术先进水平、资金实力和供货能力等，选定的合格供应商一般不会更换，避免因产品质量不稳定、供货不及时等情况影响其自身生产。新进入的烟标印刷企业很难在短期内快速争取市场份额。营销渠道，客户服务能力以及行业内长期建立的信誉是进入本行业的重要市场壁垒。

2、技术壁垒

烟标中应用普遍的各种防伪组合技术，涵盖印前设计防伪-印刷材料防伪-印刷组合工艺防伪等全部生产环节；烟标的图案精美，涉及激光图案压印转移、冷烫印等各种先进印刷技术的运用；烟标要适应自动化程度高、速度快的卷烟包装机械⁶使用，对烟标的平整光滑度、耐磨度、模切精度要求高等。卷烟企业对烟标的要求决定了烟标印刷是整个印刷包装行业先进技术运用最多、最快、最广泛的子行业，需要烟标印刷企业长期的技术积累沉淀，才能满足大批量、多批次之间的产品质量一致性和稳定性。新进入的企业难以在短期内聚集熟练掌握世界先进的生产设备、各种印刷工艺组合的技术队伍，从而实现批量稳定供货。

3、资金壁垒

烟标印刷采用的成套生产关键设备，目前仍从欧美等发达国家进口，购置成本较高。如意大利制造的一套 R960 连线复合转移赛鲁迪凹印设备购置价格约 3,000 万元。同时，由于产品配套化及生产规模化的要求，新进入本行业的企业

⁶ 20 世纪 80 年代，我国卷烟包装生产能力也由 150 包/分钟提高到 300 包/分钟，2013 年“ZB48”800 包/分钟硬盒包装机组通过鉴定，2014 年“ZB28”600 包/分钟软盒包装机组通过鉴定，我国烟机制造水平已步入世界先进水平。

需要一次性投入其他相关设备和相应的流动资金。可见，烟标生产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初始投资规模较大，资金成为进入该行业的另一壁垒。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影响印刷行业发展特别是烟标印刷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如下：

1、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

印刷产业是文化行业的组成部分，《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纲要》提出，“实施一批重大项目，推进文化产业结构调整，发展壮大出版发行、影视制作、印刷、广告、演艺、娱乐、会展等传统文化产业”，“鼓励有实力的文化企业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兼并重组，推动文化资源和生产要素向优势企业适度集中，培育文化产业领域战略投资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修订）》将“高新、数字印刷技术及高清晰度制版系统开发与应用”列入鼓励类项目。同样，地方政府也纷纷出台产业政策支持印刷行业发展，《贵州省“十二五”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规划》提出“调整产品结构，大力发展包装装潢印刷”，推进实施“100个骨干文化企业”培育工程。“创造条件，力争2至3家具备条件的国有、国有控股或民营上市融资，实现低成本扩张。”该专项规划将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列入“贵州省“十二五”期间重点培育的文化企业”。

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将加快我国印刷行业的发展。有关国家支持印刷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详细内容，请参照本节前述“主要产业政策”有关内容。

（2）我国经济稳健发展，是我国印刷行业稳健发展的重要保障

印刷行业特别是包装印刷与经济发展密切相关，企业商品离不开包装，激烈的市场竞争要求企业加大包装装潢投入。因此，我国经济稳定发展，是我国印刷行业稳健发展的重要保障。

同样，卷烟市场竞争加剧，要求卷烟生产企业加大对烟标的投入，而我国经济的发展，人民消费水平升级，又助力我国卷烟市场的结构调整，使我国中高档卷烟比重能够在较短时间内得到大幅度提升。中高档卷烟比重提升，带动我国烟标印刷市场规模扩大。

（3）印刷产业向中国转移，将进一步提升我国包括烟标市场在内的印刷市场规模

如前所述，未来几年，全球印刷市场将出现稳步增长与印刷市场跨区转移并存的态势。据 Smithers Pira 公司预计，中国的印刷产值或将在 2018 年赶超美国。庞大的全球印刷市场以及印刷产业的向中国转移，将为我国印刷市场发展带来新的动力。

在烟标印刷方面，随着我国烟标印刷上水平，我国烟标印刷企业对环境保护越来越重视，烟标印刷的技术水平不断提升、烟标产品品质也得到不断提升，我国烟标印刷企业承接境外烟标印刷业务的能力加强，与其他印刷市场一样，境外烟标印刷业务也将向我国境内转移。境外烟标印刷业务的向我国转移，将从质和量方面进一步拉动我国烟标印刷行业发展。

（4）烟草行业结构调整有利于烟标印刷行业集中和整合

如前所述，随着我国卷烟行业“卷烟要上水平”战略实施，我国卷烟生产已经并继续向优势品牌集中，中高档卷烟占比日益提高。下游烟草企业的结构调整，将带动烟标印刷企业的整合和重组，一些规模较小、技术水平较低、设计能力较弱的烟标印刷企业将逐步淘汰，烟标印刷市场将向优势企业集中。

2、不利因素

我国是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缔约方之一。自 2006 年 1 月 9 日《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对我国生效以来，我国烟草控制工作扎实稳步推进。为了全面推进我国烟草控制工作，我国还出台了《中国烟草控制规划（2012-2015 年）》。《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和《中国烟草控制规划（2012-2015 年）》实施，可能减少人们对卷烟的消费。此外，随着人们健康意识的增强，也可能减少对卷烟的消费，从而间接影响烟标行业的需求。

（五）行业技术水平、经营模式、周期性和区域性和季节性

1、行业技术水平

我国烟标印刷行业技术水平特征主要表现为：

（1）设备先进性已经成为行业竞争基础

因卷烟企业对烟标功能要求越来越多，既要求烟标审美美观，符合公司品牌形象，以利于产品推广，同时，有要求烟标具有防伪等功能，而要满足这些功能，引进先进的设备是前提条件。例如，印刷设备的印刷规格越来越大、印刷色组也越来越多，而且增加了 UV 上光、联机模切、联机烫印等，达到烟标自动化大批量生产、节约成本、增加仿冒难度的目的。

(2) 多种工艺的复合利用已成为印刷行业主流

由于烟标印刷精美度要求愈来愈高，防伪功能要求也被愈来愈重视，因此，烟标印刷企业除了本身需要引进先进印刷设备外提升印刷质量外，还通过运用多种工艺已达到提升烟标精美度和防伪目的。例如，胶印工艺与烫印工艺、柔印工艺、丝印工艺不同组合。多种工艺复合应用，一方面提高了烟标印刷精美度，另一方面使不法企业难以仿冒，提升了烟标的防伪功能。

(3) 新技术推广在烟标印刷行业更为明显

与其他包装印刷相比，烟标印刷具有小而精特点，同时，烟标印刷还需要兼具更多防伪功能，提供数码信息。卷烟行业对烟标印刷要求越来越高，是推动新技术在印刷行业得以较早运用、广泛运用的主要原因。

2、行业经营模式

包装印刷行业与其他产品生产不同，除少量包装产品具有通用性之外，绝大部分包装印刷产品均是根据客户需求、按照客户指定的印刷内容进行印刷，属于典型的“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企业完全按照下游既定客户的订单需求组织生产，因此，通常情况下，包装印刷行业生产产品不存在滞销、库存积压问题。

与其他包装印刷行业一样，烟标印刷也是典型的“以销定产”经营模式。烟标印刷行业经营模式如下：

(1) 合同签署

根据《烟用物资采购管理规定》（国烟运[2010]389 号）等文件的相关规定，烟草企业建立供应商资质认证制度，烟用物资的主要采购方式为合格供应商中进行公开招标。目前，烟标采购即采用合格供应商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烟标印刷企业中标后，卷烟生产企业与烟标印刷企业签订年度采购合同，约定双方权利和义务，合同期限通常为 1-2 年。

（2）生产组织

卷烟生产企业根据生产计划，向烟标生产企业发出订单，烟标生产企业按照订单组织生产。烟标印刷业务具有客户特定性特征，印刷的烟标产品只能向特定客户销售，这决定了烟标的生产完全取决于特定客户的需求，属于典型的“按需生产、按订单生产”，一般不作产品储备。因而烟标生产企业往往需要预留一定的产能，以满足客户临时性需求。

3、行业的周期性

包装印刷行业与经济发展紧密联系，包装印刷行业的周期性受整个经济周期波动影响，但烟标印刷行业具有特殊性。卷烟作为刚性需求的消费品，其市场总体保持稳中有升的态势，卷烟稳中有升的市场需求，也一直拉到烟标印刷行业稳定发展，因此，烟标印刷行业本身没有明显的周期性。

4、行业的区域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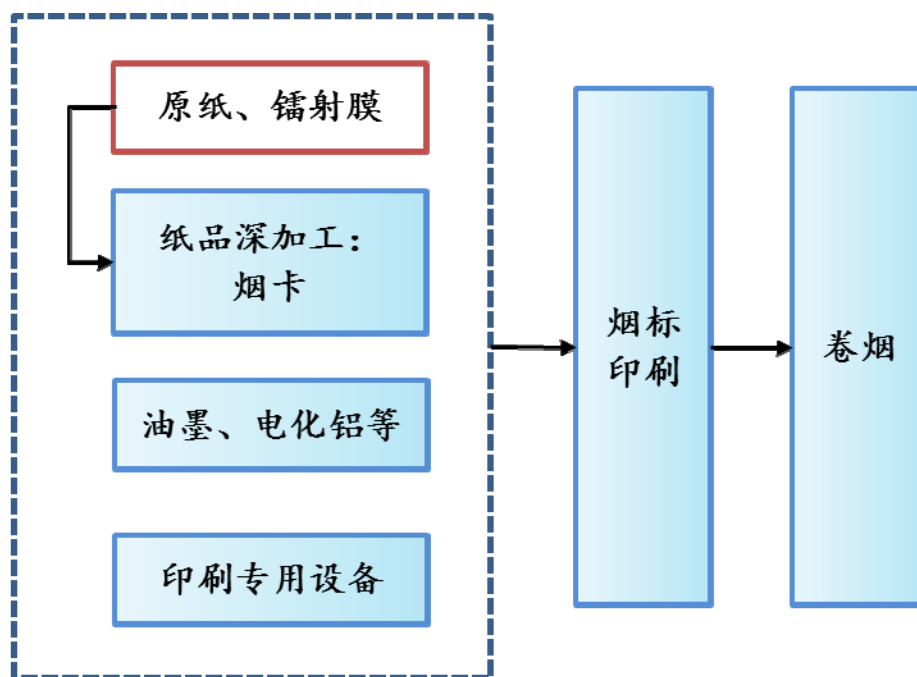
包装印刷行业属于完全竞争市场，本身没有明显的区域限制。但产品生产厂商出于生产的便利性、服务的及时性以及减少运输成本等因素考虑，往往倾向于就近选择配套的包装印刷厂商提供服务。烟标印刷行业也是如此。

5、行业产品的季节性

烟标需求受卷烟需求带动。卷烟需求总体而言较为稳定，没有明显的季节性，在节假日特别是春节，其需求量会有所增加，因而卷烟生产和烟标印刷企业在每年第四季度产量也相应增加。

（六）行业与上下游产业的关联性及相互影响

烟标印刷行业的上下游产业链如下图所示：



1、上游行业发展情况

烟标印刷行业的上游，主要包含了烟卡、油墨、电化铝、印刷专用设备等行业，其中烟卡主要包括涂布白卡纸及镭射纸，通过原纸、镭射膜等进行纸品深加工而来。近年来烟标纸品材料升级较快，现阶段烟卡主要为镭射纸。目前烟标印刷行业中仅少数具有实力的企业所需的部分烟卡可由内部生产提供，以此降低成本。

（1）镭射纸

镭射纸是将镭射膜与纸张复合制成具有特殊视觉效果并可直接进行印刷加工的材料。镭射纸根据材料结构和用途不同，可以分为复合纸和转移纸两大类。复合纸是指将镭射复合膜与卡纸复合所得到的产品，由于这种纸品含有塑料薄膜成分，不能自然降解，相对于镭射转移纸不够环保；转移纸是指将镭射转移膜与卡纸复合、将铝层再转移后到纸张所得到的产品，这种纸品不含塑料薄膜成分，具有可降解功能，因而环保性能良好。

①镭射纸行业概况

转移纸没有塑料基膜，纸质材料可自然降解，燃烧时也不会产生有毒气体，主要应用于烟标。复合纸色泽光亮、金属感强、防护性能好，还具有防潮、保香、保湿的特性，广泛应用于酒标、化妆品等各类产品。

2000 年镭射材料进入国产卷烟包装市场。随着技术成熟，加工成本不断降低，产品开始受到市场的高度认可，被认为是未来卷烟包装材料的发展方向。2006 年，国家烟草专卖局决定推广使用镭射纸。2007 年 8 月，国家烟草专卖局《关于烟草行业加强节能减排工作的实施意见》指出：卷烟包装要推广使用无毒无害，易降解材料，推广使用转移纸代替不可降解的复合纸。卷烟包装行业率先大规模采用转移纸来替代传统的、非环保的复合纸，起到了很好的示范效应，提升了整个包装产业的环保意识。

②镭射纸行业竞争程度及主要特点

镭射包装作为包装行业中的一个分支，近年来快速发展。镭射纸不仅具有新颖、亮丽的外观效果，同时还具有防伪功能，是包装材料行业中的前沿产品。因产品技术水平参差不齐，镭射纸企业的利润水平差异较大：一方面，通用镭射纸进入门槛低，市场竞争充分，导致通用镭射纸行业的利润水平相对较低或呈现一定的下降趋势；另一方面，定制化镭射纸需要以强大的技术研发力量和先进的工艺设备作为支撑，进入门槛高，市场上仅有为数不多的企业具备定制化的研发生产能力，这使得定制化产品普遍拥有较高的利润空间，此外因不易被其他企业模仿，定制化产品可以在一定时间内维持较高的利润率。

对于烟标所用镭射纸，受下游烟标印刷行业集中度低的影响，其行业集中度也较低，国内上市公司上海绿新和万顺股份等龙头也不超过百分之十的市场占有率。但总体来看，随着下游各级行业的整合，以及国家对行业的规范，行业集中度提高是长期趋势。

（2）油墨

油墨是一种具有一定颜色的胶黏流体物质，是由有色料、连接料、填充料及辅助剂等物质组成的均匀混合物。油墨是印刷信息传媒中的一种重要色体材料，其性能直接影响到印刷中的转移过程和印刷后的图文信息再现质量，因此在印刷过程中要求具有鲜艳的色彩、良好的印刷适性和满意的干燥速度，还需具有耐酸、碱、水、光、热等特性。油墨与印刷互为依存、密不可分，被广泛应用于出版物印刷、包装印刷和商务印刷，近年来在电子光盘和建筑装饰材料等领域也得到应用，属于技术密集型的精细化工产品。

油墨种类繁多，按印刷方式可分为凸版油墨、胶印油墨、凹版油墨、网版油墨等；按油墨溶剂可分为树脂油型油墨、有机溶剂型油墨、水性油墨等。

①油墨行业概况

受国家政策及经济发展的影响，我国印刷行业从上世纪 80 年代后期开始迅速发展，与此对应我国油墨行业通过技术及设备的引进、消化、吸收及研发，也获得了快速发展。全国油墨总产量从 1980 年的 2 万吨，发展到 2012 年末全国约 61.5 万吨。在各个油墨细分行业上，我国油墨产品的功能性上已基本接近世界最先进国家产品水准，并涌现了年产 3 万吨以上的单产厂家。2015 年，我国印刷油墨产量预计约为 71 万吨，比 2014 年的 68 万吨增长 4.4% 左右，主要以胶印油墨和凹印油墨为主，占比合计约为 82%。

目前我国包装印刷油墨逐步发展并壮大，并出现了三个主要的油墨产业带：一是以广东为中心的珠三角油墨产业带，二是以上海和浙江为中心的长三角油墨产业带，三是以天津、北京和辽宁为中心的环渤海油墨产业带。无论是油墨产品类型，还是油墨产量和质量，都呈现高标准、高水平 and 环保化的特性。油墨市场整体上供应充足，不存在产能瓶颈。

②油墨行业竞争程度及主要特点

目前，我国有成规模油墨生产厂商约 600 家左右，从业人数约 3 万人，主营业务收入 500 万元以上的约 300 家，完全处于市场自由竞争状态。其中年产量万吨以上的近 10 家，年产量 3,000-10,000 吨的约 30 家左右，年产量 3,000 吨以上的 40 家企业年合计产量约占全国年产量的近 75%，产业集中度较高。我国油墨行业主要呈现以下特点：

A 行业市场主要为跨国公司所控制

我国现代油墨行业发展开始于上世纪八十年代中后期，以日本油墨制造企业为主的国际跨国公司通过与国内老牌国营油墨企业合资形式最先介入国内油墨生产领域，跨国公司凭借雄厚资金实力、先进的管理理念、领先的技术水平，以及我国企业拥有的市场基础，在我国获得了快速发展。

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我国印刷业保持了 15% 以上的年均增长速度，已成为世界最主要的油墨需求国之一。因此，世界最主要的油墨企业不断加

大在华投资力度，品牌、技术、管理等综合实力的差异性使得该类企业目前占有绝大部分国内油墨市场份额。目前，独资和合资油墨企业所生产的油墨已占全国总量的 70%。

B 行业市场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

虽然目前全球最大的油墨公司都在国内设立的分支机构，且占有了大部分国内市场份额，但是从近年统计数据来看，我国前 10 大油墨企业市场占有率尚未达到 50%，最大的企业市场占有率尚未达到 10%；而与之对比，全球前 10 大油墨企业约占全世界 70%以上的市场份额，全球最大的油墨企业 DIC 市场占有率更是达到了近 30%。

我国印刷油墨行业相对较为分散的主要原因：我国拥有数量众多，分布区域较广的大量印刷企业，相对发达国家印刷企业少、单厂需求量大特点具有明显的差异性，使得具有明显先发优势的外资控股企业不能充分、有效占领市场，从而使得最近几年国内各油墨细分行业民营龙头企业，如乐通股份（凹印油墨）、天龙集团（柔印油墨）和科斯伍德（胶印油墨）等能够得以迅速发展。随着我国民营企业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全新运营模式的采用，结合本土经营的经济、高效性，国内民营企业将有机会打破原外商合资（独资）企业控制我国油墨市场的局面，占据市场份额，逐步成为我国油墨市场的领导者；随着国家强制淘汰小型油墨制造企业政策的深入实施，此类企业将凭借自身的优势，有望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

C 综合能力竞争为行业竞争的主要特点

受我国油墨行业标准不断推出，环保要求不断提高，以及 2008 年以来全球金融危机对行业带来的冲击等因素的影响，行业内部分技术能力较弱的中小企业逐渐退出市场；而与此同时，市场对油墨总体需求却在持续增长。

为了争夺市场需求增长及中小企业退出所带来的市场空间，行业竞争主要体现在通过提高产品质量、优化产品性能、升级产品功能、持续改进客户服务等，以此获得市场的认同；研发采用新型环保材料和新技术，较好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并与印刷设备不断升级相适应。因此，行业的市场竞争越来越体现出综合能力的竞争。

D 规模化和国际化经营成为国内企业发展的必由之路

经过多年发展,我国油墨产品已基本能够满足市场需求,只有高档产品需要进口;全球油墨需求还主要集中在欧美等发达国家市场,相对而言发达国家对油墨产品的需求品质、环保等方面要求较高,我国大部分企业尚未具有与发达国家油墨企业竞争的能力,因此总体出口量相对较小。

近年来,技术实力不断增强的国内民营企业借助成本的优势,主动走出国门参与到国际竞争中,以获取相对更高的利润。特别随着 2008 年全球金融危机的爆发,成本的考虑导致全球油墨行业的市场竞争格局正在发生着变化,越来越多的国际知名印刷厂对油墨的选择已经逐步由原来的“品牌、质量、服务、价格”向“价格、质量、服务、品牌”转变;与之相对应,全球著名的油墨制造企业,也明显感觉到了我国同行业企业的竞争压力,部分具有一定实力,却未在我国投资设立合资(独资)企业的国际知名油墨企业开始采用 OEM 方式(贴牌生产合作),委托国内企业生产产品输出相应的油墨产品。因此在全球范围内,油墨行业的“中国制造”逐渐为全球行业的重要发展趋势。

(3) 印刷设备

国内印刷设备行业起步较晚,但近年来发展很快。印刷设备主要包括“印前、印中、印后”三部分设备,其技术含量从低到高的顺序是“印前、印后、印中”。目前总体看低端市场已经基本实现进口替代,但在高端设备领域,细分来看,高端印中设备仍主要依靠进口,高端印后设备国内已占据主导地位。

由于烟标特别是高档烟标印刷处于包装印刷行业的高端领域,印刷工艺复杂,对设备的要求较高,目前关键生产设备仍需从欧美等发达国家进口,购置成本较高。同时,由于产品配套化及生产规模化的要求,新进入烟标印刷行业的企业需要一次性投入其他相关设备和相应的流动资金,因此,烟标印刷专用设备决定了烟标印刷行业具有较高的资金壁垒。

2、下游行业发展情况

烟标印刷的下游为卷烟行业,其市场规模直接决定了烟标行业的市场规模,对于烟标行业的发展有着举足轻重的影响。

(1) 卷烟行业概况

A 卷烟市场销量下降但收入仍持续增长

卷烟作为消费品，其需求具有一定的刚性，市场规模稳定，我国卷烟销量长期保持低速增长但于 2015 年开始下降。根据《中国烟草年鉴》以及《中国烟草》公布的数据，2007 年，我国卷烟生产 4,282.80 万箱、销量为 4,279.20 万箱，到 2014 年，我国卷烟生产 5,170.00 万箱、销量为 5,099.04 万箱，2007 年到 2014 年，我国卷烟的产量和销量年均增长分别为 2.73%、2.54%。2015 年，我国卷烟生产 5,124.30 万箱、销量为 4,979.00 万箱，产量和销量较 2014 年分别下降 0.88%、2.35%。

在我国卷烟销量 2015 年开始下降的背景下，从烟草行业每年税利总额的持续增长来推断，我国卷烟市场整体收入仍保持一定的增长。

B 烟草行业财政收入贡献大

根据烟草专卖局凌成兴局长在 2016 年烟草工作会议上的报告（摘要）披露，2015 年，烟草行业以“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为动力，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卷烟提税顺价、控烟过激的巨大压力，经济运行稳中有进、稳中有好。狠抓了“三个精心调控”，即精心调控提税顺价、烟叶生产、财税任务。保持了“五个持续向好”，即重点品牌发展、细支卷烟发展、卷烟打假打私、控烟履约进展、干部作风建设持续向好。实现了“两增长”，即全年实现税利总额 11,436 亿元，同比增加 919 亿元，增长 8.73%；上缴财政总额 10,950 亿元，同比增加 1,840 亿元，增长 20.2%。2015 年全国一般公共财政收入 152,217 亿元，在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情况下，烟草行业为国家财政增收作出了新的贡献。

C 卷烟市场集中度高

随着国家关于培养大型烟草集团战略的实施，烟草行业整合重组已经取得了阶段性成果，我国卷烟生产集中在 17 家中烟工业公司和上海烟草集团，卷烟品牌也逐步整合到少数重点品牌。

《中国烟草》公布我国卷烟重点品牌 2015 年销售情况如下：2015 年 1-12 月份，行业重点品牌累计销售 4,168.57 万箱，同比降低 2%，占行业总销量比重达 83.72%。实现商业销售收入 13,352.37 亿元，同比增长 4.83%。

2015 年 1-12 月份，行业一至三类烟销量前 15 名品牌累计销售 3,139.22 万箱，

同比增长 0.24%，占行业总销量比重为 63.05%。

2015 年 1-12 月份，行业销售收入前 15 名品牌累计实现商业销售收入 11,477.93 亿元，同比增长 5.21%，占行业销售收入总额的 80.7%，同比提高了 0.42 个百分点。

（2）卷烟行业对烟标印刷行业的影响

卷烟生产行业的发展趋势和对烟标需求变化，直接影响烟标印刷行业发展和变化。卷烟生产的集中，也直接促进我国烟标印刷业务的集中；我国卷烟产量总体保持稳中有升的态势，直接决定了我国烟标印刷规模的也保持稳中有升的态势；而卷烟产品结构调整，高档卷烟占比提升，也直接导致高档烟标需求量加大，烟标市场规模增长幅度大于烟标产品增长幅度；卷烟生产企业对烟标功能、质量要求的提升，也促使烟标印刷企业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不断加强技术改造，客观上提高了烟标印刷行业的整体水平。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发行人市场占有率

按照全国卷烟销量与公司烟标产量计算，公司市场占有率如下：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全国卷烟销量（万箱）	2,436.50	4,979.00	5,099.04	4,999.62	4,943.40
公司烟标销量（万箱）	22.85	45.60	47.42	44.32	40.69
市场占有率	0.94%	0.92%	0.93%	0.89%	0.82%

全国卷烟销量数据来自于《烟草在线》、全国烟草工作会议以及国家烟草专卖局召开的新闻发布会公布的数据。

（二）行业内主要企业情况

根据公开披露信息，行业内主要企业简要情况如下：

1、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191）

劲嘉股份成立于 1997 年，2007 年 12 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主要业务包括烟标印刷、镭射包装材料销售。

2、澳科控股有限公司（02300 HK）

澳科控股为全球第三大包装企业安姆科集团（Amcor Fibre Packaging-Asia Pte Limited）所控制的一家香港上市公司，其主要业务包括烟标印刷和卷烟包装原材料的生产和销售。

3、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601515）

东风股份成立于2000年1月，2012年2月在上海交易所挂牌上市。东风股份主要业务包括主要从事以中高档烟标产品为代表的高端包装印刷产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

4、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812）

陕西金叶成立于1993年5月，1998年6月在深圳交易所挂牌上市。陕西金叶主营业务包括烟标、酒标等高档包装装潢产品的印刷、教育产业、丝束及化纤制品。

5、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3月22日，其主营业务为烟标的设计、生产及销售。

6、贵联控股国际有限公司（01008 HK）

贵联控股成立于1990年12月22日，2009年3月30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主营高档印刷、包装品的研发与生产。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

1、区位优势

贵州是传统的白酒、中医药和烟草大省，下游产业存在较大的包装需求。贵州省政府确定的十二五规划中，到2015年，白酒产量确保80万千升，力争100万千升，白酒工业总产值确保1,300亿元，力争1,500亿元。白酒包装成本大约为售价的5-10%，其中包装印刷物需求量大约为65~130亿元。贵州省政府要求民族医药总产值达到500亿元，医药包装成本大约为售价的3-5%，其中包装印刷物需求量大约为15~25亿元。⁷

⁷贵州省印刷行业协会十二五至2020年发展规划

《贵州印刷产业研究报告》指出，贵州省虽然包装印刷市场需求大，预计2015年全省印刷市场140亿元左右，但省内业务外流严重。2008年全省包装印刷品市场需求为38亿元左右，全省包装印刷工业产值11.84亿元，市场占有率31%，近70%的市场需求流失，其中茅台集团印刷业务外流80%以上，贵州中烟公司外流70%以上。2008年按全国平均18%的税收水平计算，流失税收2.5亿元；按印刷业技术水平，产值就业比例计算，流失工作岗位近万个。⁸

公司作为贵州省印刷行业企业，具有国内一流的软硬件设施，能为高端客户提供服务，同时带动本地就业和税收，未来发展具备良好的市场基础和空间。

2、与贵州中烟长期稳固合作

公司自成立以来，即与贵州中烟及其前身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自2007年以来均为贵州中烟烟标采购的第一大供应商。公司作为贵州省内最好的烟标印刷企业，充分利用地域优势，积极、快速、精准地响应贵州中烟的需求，2012年-2016年上半年公司占贵州中烟的份额如下：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公司销量（万箱）	22.85	45.60	47.42	44.32	40.69
贵州卷烟产量（万箱）	118.80	252.34	258.36	254.28	249.34
占比	19.23%	18.07%	18.35%	17.43%	16.32%

3、设备和技术领先优势

公司在近二十年发展中，由小到大、由弱到强，始终坚持在设备和技术上加大投入，尤其在企业还比较弱小时，依靠股东不断投入缩小与先进印刷企业的差距，正是这种理念和坚持，赢得了烟草行业整合后较为稳固的市场份额。

公司目前拥有德国、意大利、瑞士、日本等国家生产的世界先进的印刷设备，完全掌握了各类纸包装的外观设计、制版、凹印、胶印、镭射转印、烫金、全息防伪等各种印刷工艺。

4、管理团队精干、公司治理结构完善

公司中高层管理团队长期保持稳定，成员之间沟通顺畅、配合默契，具有丰富的烟标产品生产、管理、技术和服务经验，对行业发展认识深刻，能根据公司

⁸贵州省人民政府研究室、贵州省新闻出版局《贵州印刷产业研究报告》

实际情况，顺应市场变化，及时做出决策。

公司法人股东均有烟标印刷经历，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公司三会运作规范，较早打破家族治理的模式，公司管理层也树立了为所有股东服务的意识，公司治理结构完善。

（四）公司在行业竞争中不足

1、产业链较短

大型烟标印刷企业均往上下游延伸产业链，比如上游的油墨涂料生产、烫印箔生产、镭射膜生产、镭射转移纸生产，下游的电子烟布局等，公司与之相比，产业链相对较短，子公司永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仅能生产部分中低端卡纸，本次募投项目之一“年产 1 万吨复合转移纸搬迁技改项目”完善了复合转移纸生产线，募投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自身所需的全部中高档卡纸即可自给自足。

2、省外市场布局较晚

大型烟标企业同时在全省开展业务，公司与之相比，省外市场布局较晚，核心客户还是以贵州中烟为主。

3、人才不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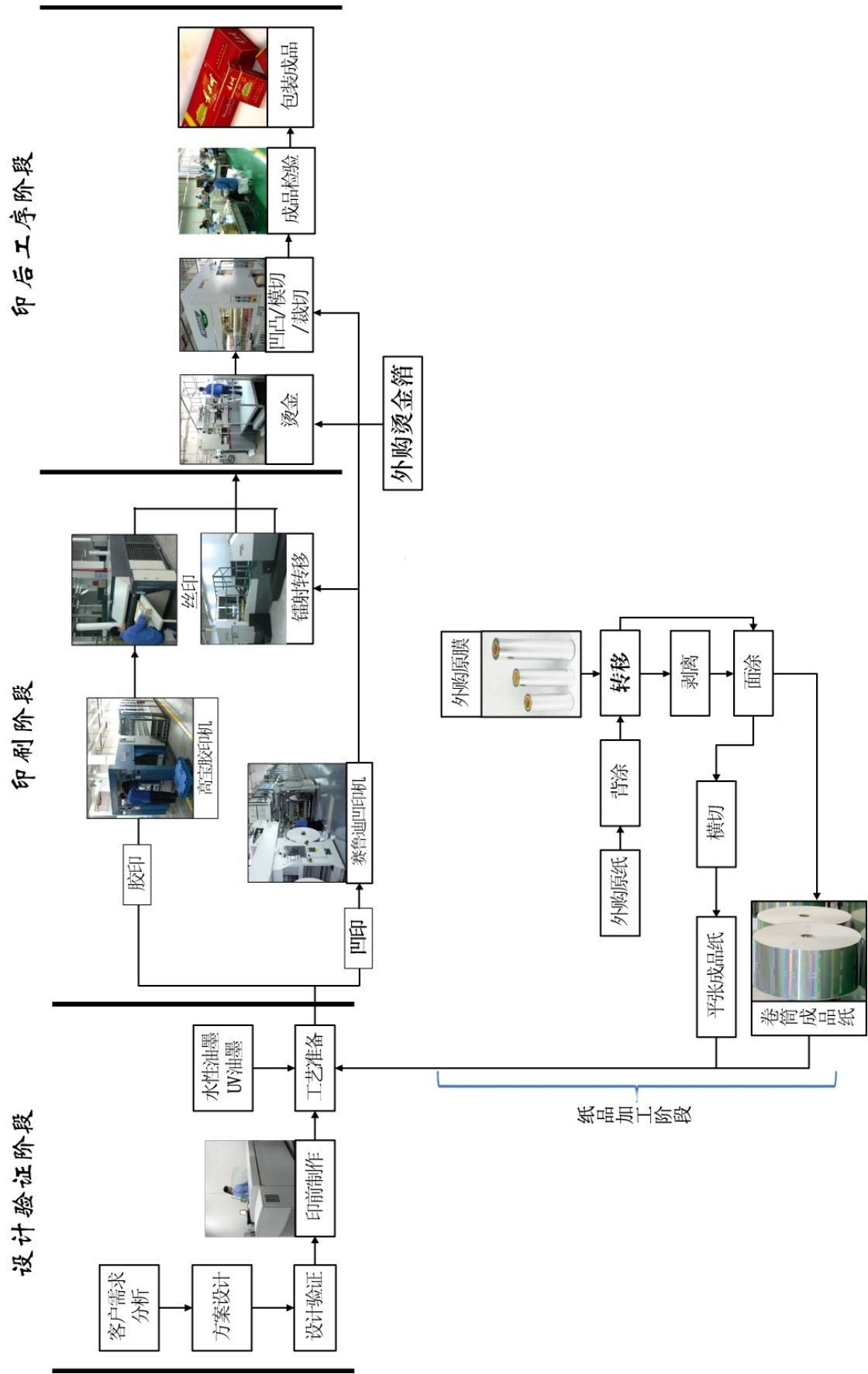
公司由于地处内陆，在人才尤其是高端设计、市场开拓等方面有所欠缺，导致公司发展稳定有余、增长不足，本次募投项目之一“研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完成后，有利于公司掌握印刷市场最前沿的讯息、吸引国内优秀设计人员，更好的开拓市场。

五、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发行人主要产品及用途

发行人目前主要产品为烟标，用于卷烟的包装。

（二）发行人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三）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主要在国内市场购得，公司与国内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所需的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公司在原材料采购主要采取竞争性谈判的方式确定合格供应商，合格供应商确定后签署年度框架性合同，根据生产计划的实际需要下发含规格、数量的订单，供应商按订单要求发货。

2、生产模式

公司按卷烟生产企业下发的订单组织生产，一般不预设成品安全库存。

3、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接销售方式，由销售部门协同公司其他相关部门组织年度卷烟生产企业的投标工作，中标以后按月接收订单（偶尔也存在加急性订单），公司生产完成后负责产品的运输和销售确认工作，并及时跟踪回款情况。

（四）发行人主要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情况

1、报告期内烟标产销情况

单位：万箱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产能	35.00	70.00	70.00	70.00
产量	21.39	46.65	44.96	45.56
销量	22.85	45.60	47.42	44.32
产能利用率	61.12%	66.65%	64.22%	65.08%
产销率	106.82%	97.74%	105.49%	97.29%

发行人产能利用率不高，原因为：1、烟标企业的生产模式一般为按订单生产，中烟公司下发的生产订单周期为 7-15 天，且订单下发时间一般集中在下半个月，交货时间为下月初。生产模式决定了发行人每月的下半个月生产饱和度很高，但总体来看整体产能利用率不足；2、发行人位于贵阳，仅有一处生产场所，发行人主要生产设备厂家和售后服务中心多位于沿海地区，一旦机器设备发生故障，上门维修服务和备品备件送达时间较长，为保障中烟订单的及时交付，维持公司经营稳定，也不能让机器设备满负荷运行。综上，发行人产能利用率不足主

要是行业生产模式所致，但所有现有设备均为生产经营所必须，不存在主要生产设备长期闲置需要处置的情形。

2、报告期销售情况

公司前五名客户及销售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2016年1-6月	1	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6,640.60	97.63%
	2 ⁹	贵州科辉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107.63	0.63%
		贵州益康制药有限公司		
	3	湖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05.04	0.62%
	4	贵州黄果树立爽药业有限公司	79.84	0.47%
	5	贵州泰邦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52.25	0.31%
	前五名合计		16,985.36	99.65%
2015年	1	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32,154.52	97.80%
	2	湖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81.18	0.55%
	3	贵州泰邦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159.73	0.49%
	4	贵州黄果树立爽药业有限公司	104.52	0.32%
	5	贵州科辉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101.14	0.31%
		贵州益康制药有限公司		
	前五名合计		32,701.09	99.47%
2014年	1	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34,178.45	97.46%
	2	湖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228.66	0.65%
	3	贵州科辉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145.43	0.41%
	4	贵州雄润印务有限公司	136.42	0.39%
	5	贵州黄果树立爽药业有限公司	114.19	0.33%
	前五名合计		34,803.14	99.24%
2013年	1	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33,237.84	96.32%
	2	武汉虹之彩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583.49	1.69%
	3	贵州科辉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226.30	0.66%
		贵州益康制药有限公司		
	4	贵州黄果树立爽药业有限公司	120.38	0.35%
	5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76.25	0.22%
	前五名合计		34,244.26	99.23%

⁹贵州益康制药有限公司、贵州科辉制药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监事会主席高翔控制下的企业，此处合并披露金额

公司前五大销售客户中,其中贵州雄润印务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公司股东、监事会主席高翔持有贵州益康制药有限公司 50%的股权,并间接持有贵州科辉制药有限公司 70%的股权;公司副董事长蔡瑞民持有贵州黄果树立爽药业有限公司持股 52.86%的股权。

除前所述内容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客户中拥有权益。

3、原辅材料、包装物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1) 报告期采购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原材料	6,739.43	89.01%	13,223.93	89.33%	15,834.63	90.35%	17,198.25	90.34%
其中: 卡纸	4,497.55	59.40%	8,304.67	56.10%	10,364.34	59.14%	11,323.46	59.48%
镭射膜	583.75	7.71%	1,342.20	9.07%	1,173.30	6.69%	1,242.70	6.53%
油墨及溶剂	923.49	12.20%	1,888.35	12.76%	2,135.53	12.19%	2,692.50	14.14%
电化铝	734.64	9.70%	1,688.71	11.41%	2,161.46	12.33%	1,939.59	10.19%
辅助材料	512.17	6.76%	920.50	6.22%	963.55	5.50%	1,096.09	5.76%
包装物	48.01	0.63%	110.84	0.75%	123.51	0.70%	134.90	0.71%
燃料及动力	272.24	3.60%	548.11	3.70%	603.87	3.45%	607.28	3.19%
采购总额	7,571.85	100.00%	14,803.37	100.00%	17,525.57	100.00%	19,036.53	100.00%

(2)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保持稳定,略有下降。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均价如下:

原料名称	2016 年 1-6 月 平均采购单价	2015 年平均 采购单价	2014 年平均 采购单价	2013 年平均 采购单价
卡纸 (元/吨)	9,610.56	9,203.33	10,560.47	9,616.31
其中: 白卡纸 (元/吨)	6,120.74	6,214.80	6,412.46	6,400.72
镭射纸 (元/吨)	15,557.40	16,514.63	15,841.97	15,340.01
镭射膜 (元/m ²)	0.71	0.70	0.72	0.77
油墨及溶剂 (元/公斤)	39.44	38.37	42.65	48.56
电化铝 (元/卷)	271.11	339.23	321.37	302.55

上述均价大体上能反应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但也受采购商品具体结构的影响,以卡纸和镭射膜为例:

①主要卡纸价格变动趋势

规格型号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采购均价 (元/吨)	变动	采购均价 (元/吨)	变动	采购均价 (元/吨)	变动	采购均价 (元/吨)
220g 涂布白卡	6,324.79	-0.40%	6,349.98	-2.24%	6,495.73	0.00%	6,495.73
225g 涂布白卡	6,265.23	-0.15%	6,274.76	-2.81%	6,456.39	-0.25%	6,472.88
227g 转移银卡	15,960.38	0.60%	15,865.36	3.12%	15,384.62	-2.32%	15,749.97
232g 银纸板	11,965.82	-	-	-	11,965.81	-3.22%	12,363.32
232g 专版镭射纸	17,096.08	-0.28%	17,143.62	-0.70%	17,264.96	0.00%	17,264.96
232g 转移金卡	-	-	15,280.16	-8.32%	16,666.67	-1.27%	16,881.80
97g 专版镭射纸	24,612.25	0.28%	24,544.47	-0.98%	24,786.32	0.00%	24,786.32
300g 白卡	4,358.97	-8.35%	4,755.89	-10.25%	5,299.02	1.17%	5,237.59

②主要镭射膜价格变动趋势

规格型号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采购均价 (元/m ²)	变动	采购均价 (元/m ²)	变动	采购均价 (元/m ²)	变动	采购均价 (元/m ²)
16μPET 光银转移膜	0.71	2.92%	0.69	-5.35%	0.73	-3.35%	0.76

(3) 报告期主要能源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经营使用的能源包括电、燃气。

①用电情况

年度	用电量(万度)	平均单价(元/度)	电费金额(万元)
2016 年 1-6 月	295.48	0.84	249.29
2015 年	538.75	0.92	498.20
2014 年	613.32	0.90	549.21
2013 年	631.70	0.90	566.80

②燃气使用情况

年度	燃气(万立方米)	平均单价(元/立方米)	采购金额(万元)
2016 年 1-6 月	8.66	2.65	22.96
2015 年	14.21	3.51	49.91

年度	燃气（万立方米）	平均单价（元/立方米）	采购金额（万元）
2014 年	14.67	3.73	54.67
2013 年	21.16	1.91	40.49

注：（1）2013 年 9 月之前公司所使用燃气为煤气、2013 年 9 月开始使用天然气；（2）公司所使用天然气含税单价自 2015 年 4 月由 4.21 元/m³调整至 3.77 元/m³，自 2015 年 12 月起调整至 3.07 元/m³，自 2016 年 2 月起调整至 2.98 元/m³。

（4）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的相关资料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时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2016 年 1-6 月	1	上海睿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镭射纸	1,803.96	23.82%
	2	贵州天恩宏浆纸贸易有限公司	白卡纸	1,783.65	23.56%
	3	温州市金龙纸业有限公司	镭射纸	881.02	11.64%
	4	深圳市威美实业有限公司 ¹⁰	基膜、电化铝	486.23	6.42%
	5	深圳市深赛尔股份有限公司	油墨及溶剂	382.72	5.05%
	合计			5,337.58	70.49%
2015 年	1	贵州天恩宏浆纸贸易有限公司	白卡纸	3,930.03	26.55%
	2	温州市金龙纸业有限公司	镭射纸	1,761.31	11.90%
	3	上海睿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镭射纸	1,690.05	11.42%
	4	深圳市威美实业有限公司	基膜、电化铝	1,217.18	8.22%
	5	湖南永安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镭射纸	861.70	5.82%
	合计			9,460.27	63.91%
2014 年	1	上海睿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镭射纸	6,260.29	35.72%
	2	贵州天恩宏浆纸贸易有限公司	白卡纸	3,451.31	19.69%
	3	深圳永丰吉科技有限公司	电化铝	1,315.23	7.50%
	4	广东东南薄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镭射膜	1,049.83	5.99%
	5	深圳市深赛尔股份有限公司	油墨及溶剂	775.33	4.42%
	合计			12,851.99	73.33%
2013 年	1	贵州天恩宏浆纸贸易有限公司	白卡纸	4,734.65	24.87%
	2	上海睿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镭射纸	3,648.76	19.17%
	3	温州市金龙纸业有限公司	镭射纸	1,399.59	7.35%
	4	湖南永安镭射科技有限公司	镭射纸	1,360.06	7.14%
	5	深圳市深赛尔股份有限公司	油墨及溶剂	1,316.78	6.92%

¹⁰此处披露包含发行人对深圳市威美实业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宜美特科技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

时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占当期 采购总 额比例
		合计		12,459.84	65.4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供应商中拥有权益。

（五）发行人环境保护及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和高危险行业。

1、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和地区关于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重视安全生产管理，制定了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2016年7月27日，贵阳市云岩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公司不存在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形，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相关规定导致的侵权纠纷的情形，未收到该局的行政处罚。

2、环境保护情况

卷烟生产企业越来越重视烟标的绿色无害，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从进料到产品出货的环保制度和措施，确保烟标的绿色化印刷。

（1）预防、减少污染的相关制度、措施

①原料检测

公司根据产品需要尽可能选取环保材料，如通过森林认证的纸张，水性油墨等。在原料入库前进行抽检，除外观、颜色、表面效果进行检测外，重点是气味和VOC含量的检测，确保经过VOC含量检测合格的原材料投入生产制造过程。

②生产过程控制

公司通过先进设备投入、工艺改造节约油墨使用量，转移膜多次回用等降低三废的产出量，对生产废水废液进行集中无害化处理，废气经处理后排放，固体废物交由专门企业回收利用等，降低生产过程对环境的损害。

③出货检测

公司在发货前，按比例对产成品进行抽检。产品外观和物理指标要达到各项

质量标准，产品无异味，符合《卷烟条与盒包装纸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限量》等标准的规定，确保不合格产品不出库。

公司已建立《环保管理制度》，设置环境保护和环境监测小组，全面负责公司环境保护工作的管理和监测任务，监督检查“三废”治理情况，组织公司内部环境监测，建立环保设施运行台帐，落实环保资料归档和统计工作。

（2）污染治理措施

公司生产过程中污染物包括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

①废气

公司烟标印刷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印刷工序的油墨废气、上光工序的光油废气以及溶剂废气。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由专门管道引至厂房楼顶的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执行贵州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相应排放限值。

②废水

生产过程需使用溶剂和水对印刷版进行清洗，产生的废水经厂内生产废水处理池处理后，进入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再处理。

③噪声

生产过程中的噪声源主要为空压机机房、水泵机房及印刷机、烫金机、模切机等各类机械加工设备运行中产生的噪声。公司对噪声源设置有针对性的隔音密闭等措施，将车间外噪声控制在较低水平。

④固体废弃物

公司的主体废弃物主要为模切工序产生的废纸、卷轴、废下脚料、废膜、废纱布、废油墨罐、清洗剂，其中废纸、卷轴、废下脚料由公司综合回收利用，废膜由原料供应厂商回收，废纱布、废油墨罐、清洗剂交送有资质的处理单位处理。

（3）环境保护支出情况

①报告期内环境保护支出情况

2009年公司建设现厂房时进行了环保设施的购建，至2012年11月通过验收转入固定资产，金额合计345,000.00元，其运行所需的电费及耗材未单独核算。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的环保设施投入情况如下：

设施名称	投入金额 (元)	投入所属期间	备注
全智能数控防爆型溶剂精馏装置	45,000.00	2016 年 1-6 月	已全额付款并结转固定资产
废水处理主机	43,500.00	2016 年 1-6 月	合同总额 145,000.00 元，预付款 43,500.00 元
合计	88,500.00	——	——

报告期内，经单独核算的环保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设施折旧	8,193.75	16,387.50	16,387.50	16,387.50
污水处理费	15,483.20	30,596.80	35,384.00	36,872.80
废油墨处理费	16,800.00	-	-	-
合计	40,476.95	46,984.30	51,771.50	53,260.30

②未来环境保护投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冷烫工艺及后加工配套设施技改项目	360.00
年产 1 万吨复合转移纸搬迁技改项目	15.00
合计	375.00

公司生产废水重复回收利用，基本实现零排放，目前每年约产生生产废水 10 m³，由现有环保设施进行处理。为满足 2015 年 10 月 1 日实施的《挥发性有机物排污收费试点办法》的要求和积极响应计划实施期为 2016-2018 年的《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削减行动计划》，公司未来拟增加环保投入 375 万元，主要为 VOC 废气处理系统投入 350 万元，可将有机废气加热升温氧化成无害的 CO₂ 和 H₂O，反应过程中的热量被蓄热体“贮存”起来用于预热新进入的有机废气，从而达到节省燃料消耗、显著降低排污成本的目的。

(4) 报告期内不存在因环境保护原因受处罚的说明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子公司均不存在因环境保护原因受处罚情形。

2016 年 7 月 29 日，贵阳市环保局出具《证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有

关环境保护的要求，近三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和环境违法行为；现阶段未对环境造成污染，已达到国家和地方规定的环保要求。

2016年7月29日，贵阳市环保局出具《证明》，子公司永吉包材生产经营活动符合有关环境保护的要求，近三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和环境违法行为；现阶段未对环境造成污染，已达到国家和地方规定的环保要求。

保荐机构及律师经核查后认为，发行人生产经营符合国家相关环保要求，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过环保事故，环保设施运转正常，报告期内及未来环保支出与处理公司生产经营所产生的污染相匹配。

（六）联营企业西牛王印务的具体业务以及与发行人业务的关系

西牛王印务从事的具体业务为烟标印刷，与发行人的业务基本相同，其客户也主要为贵州中烟。西牛王印务和发行人资产、业务、人员、财务和市场相互独立，各自参与贵州中烟的招投标，在某些产品上也会出现同时中标的情况。

六、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2016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构成（%）
房屋建筑物	15,949.44	5,042.07	-	10,907.37	47.21
机器设备	24,841.40	12,106.93	814.65	11,919.82	51.59
运输设备	1,514.33	1,350.88	64.11	99.34	0.43
办公及电子设备	1,005.03	812.07	16.17	176.79	0.77
合计	43,310.19	19,311.96	894.93	23,103.31	100.00

2、自有房屋建筑物

（1）截至2016年6月30日，贵州永吉拥有房屋、建筑物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号	所有权人	建筑物名称	建筑面积（平方	位置	取得方式	他项
----	---------	------	-------	---------	----	------	----

				米)			权利
1	筑房权证云岩字第010535840号	贵州永吉	设备用房	1,667.83	云岩区观山东路198号负1层1号	自建	无
2	筑房权证云岩字第010535793号	贵州永吉	车间	1,247.76	云岩区观山东路198号1层1号	自建	无
3	筑房权证云岩字第010535858号	贵州永吉	车间	10,930.49	云岩区观山东路198号1层2号	自建	无
4	筑房权证云岩字第010535835号	贵州永吉	车间	1,219.30	云岩区观山东路198号2层1号	自建	无
5	筑房权证云岩字第010535810号	贵州永吉	车间	9,395.48	云岩区观山东路198号2层2号	自建	无
6	筑房权证云岩字第010535816号	贵州永吉	车间	1,219.30	云岩区观山东路198号3层1号	自建	无
7	筑房权证云岩字第010535843号	贵州永吉	车间	10,913.86	云岩区观山东路198号3层2号	自建	无
8	筑房权证云岩字第010533964号	贵州永吉	运动场	1,025.23	云岩区观山东路198号1栋1层	自建	无
9	筑房权证云岩字第010533967号	贵州永吉	活动室	381.64	云岩区观山东路198号2栋	自建	无
10	筑房权证云岩字第010533970号	贵州永吉	健身房	328.56	云岩区观山东路198号3栋1层	自建	无
11	筑房权证云岩字第010533973号	贵州永吉	活动室、架空层	425.87	云岩区观山东路198号4栋	自建	无
12	筑房权证云岩字第010533975号	贵州永吉	管理用房、餐厅	304.25	云岩区观山东路198号5栋	自建	无

根据2015年3月1日实施的《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发行人已就上述全部房屋所有权及土地使用权（详见本节“六、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之“（二）主要无形资产”之“1、土地使用权”）申请办理不动产登记，2016年8月5日取得贵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出具的《云岩区不动产登记受理通知书》，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取得换发的《不动产权证书》。

3、租赁使用的房屋、建筑物

（1）新型包材所用房屋

子公司新型包材所用房屋系租赁所得。

2016年5月前租赁房屋如下：

出租人	物业性质	租期	月租金额 (元)	租赁面积 (平方米)	每平方米月 租金(元/平 方米)
-----	------	----	-------------	---------------	------------------------

贵阳白云刘庄经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厂房、辅助房屋	2013.1.1-2016.12.31	64,288.00	厂房：3,680； 辅助房屋：216； 合计：3,896	厂房：17； 辅助房屋：8
------------------	---------	---------------------	-----------	------------------------------------	------------------

贵阳白云刘庄经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系贵阳市白云区艳山红镇刘庄村民委员会持股 99% 的公司，合法拥有出租房产的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号：白土国用（2012）第 054 号，地类（用途）：工业，使用权类型：出让），该房产办理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建筑用地批准书》，房屋所有权证书正在办理中。

2016 年 3 月子公司新型包材新租赁了房屋并于 2016 年 5 月完成了搬迁，租赁房屋情况如下：

出租人	物业性质	租期	月租金额（元）	租赁面积（平方米）	每平方米月租金（元/平方米）
贵阳友联精机吉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委托方：贵阳友联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厂房、辅助房屋	2016.7.1-2018.6.30	69,120.00	厂房：3,888； 辅助房屋：378； 合计：4,266	厂房：17； 辅助房屋：8

贵阳友联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合法拥有出租房产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不动产权证书号：黔（2016）乌当区不动产权第 0000056 号，权利类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权利性质：出让/自建房，用途：工业用地/工业）。根据租赁合同，合同期届满前 3 个月如需续租，发行人子公司新型包材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租用权。

公司作为子公司新型包材的唯一客户向其采购镭射复合转移纸，报告期内，发行人对子公司采购量及其采购占比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2016 年上半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对子公司镭射复合转移纸的采购量（吨）	1,878.18	3,873.42	3,291.59	3,526.91
对子公司采购量占发行人镭射复合转移纸需求量的比例	52.08%	59.73%	43.33%	45.40%
对子公司采购量占发行人卡纸采购总量的比例	40.50%	44.69%	33.46%	30.97%

子公司仅作为发行人向烟标印刷业务上游镭射纸行业的延伸，其生产的镭射纸技术成熟、竞争充分，均能较容易通过市场采购取得，因此子公司租赁房屋对

发行人的生产稳定性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为“年产1万吨复合转移纸搬迁技改项目”，该项目实施后，子公司永吉新型包材将不再租赁上述房屋。

(2) 子公司上海黔兴图文设计有限公司所租赁物业

2015年3月，上海黔兴图文设计有限公司与上海大隆实业有限公司签署了租赁合同，公司租赁上海大隆实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位于徐汇区天钥桥路329号1009-7室物业作为注册地址。2016年4月，黔兴图文与上海天南实业有限公司签署租赁合同，以所租赁物业上海市徐汇区零陵路583号9楼185室变更了注册地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为“研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该项目实施后，公司将在上海购买物业，以满足设计中心运作需求。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核查后认为，发行人子公司曾经租赁的位于贵阳市白云区刘庄村的房产证正在办理之中的房产，存在法律上的瑕疵，但发行人子公司有权依据该等租赁合同合法使用租赁房屋，并且该租赁行为已不再持续。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城镇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未办理租赁登记手续不影响租赁合同的有效性，发行人子公司曾经所租赁物业未进行租赁备案登记的瑕疵不会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持续生产经营及本次发行并上市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4、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2016年6月30日，发行人及子公司拥有的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单位	数量	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胶印机（八加一）	套	2	3,812.54	2,619.44	68.71%
胶印机（七加一）	套	1	2,316.33	672.48	29.03%
胶印机（五加一）	套	1	1,751.23	508.46	29.03%
十一色凹印机	套	1	2,703.33	2,147.62	79.44%
十色凹印机	套	1	4,560.35	1,434.49	31.46%
樱井丝网印刷机	台	4	603.60	311.11	51.54%
模切机	台	3	534.19	249.22	46.65%
全清废模切机	台	2	376.07	230.19	61.21%

名称	单位	数量	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双机组模切机	台	1	256.41	236.11	92.08%
双机组烫金机	台	8	2,559.83	1,349.02	52.70%
烫金机	台	4	731.97	107.10	14.63%
品检机	台	10	852.14	702.09	82.39%
复合机	台	2	294.33	151.19	51.37%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贵州永吉拥有土地使用权如下：

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号	所有权人	面积(m ²)	位置	用途	终止日期	使用权类型	他项权利
筑国用(2009)第 14388 号	贵州永吉	35,110	云岩区中心环北线猫冲	工业	2058-9-4	出让	无

2、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贵州永吉拥有的专利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权利人	类型	授权日	他项权利
一种黄金分割结构的抽拉式烟盒	ZL2010 2 0565144.9	贵州永吉	实用新型	2011-5-4	无

3、商标权

发行人目前无商标权，也不存在任何方式许可或被许可使用商标的情形。

七、发行人拥有经营许可的情况

发行人已经依法取得生产经营所需的资质、许可如下：

取得人	名称	许可范围/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部门	有效期至
贵州永吉	印刷经营许可证	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	(黔)新出印证字 526010065 号	云岩区新闻出版局(版权局)	2017.01.16
	商品条码印刷资格证书	商品条码印刷	物编印证 003618 号	中国物品编码中心	2019.08.06

八、发行人技术研发情况

（一）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技术/工艺名称	先进性说明	所处的水平
胶印工艺	1、采用美国柯达 CTP 计算机直接制版系统制作胶印印版，制版速度快、网点还原精度高，印版质量稳定。 2、印机为德国高宝 KBA RAPIDA 106/105，其“7 点钟”式的滚筒排列方式、双倍径的压印滚筒和传纸滚筒，使印制质量得到大幅提升，不但做到了高精度的网点套准，还扩大了承印范围。 3、印机采用德国高宝特殊的墨路排列，保证了整个版面从前到后的墨色均匀，色彩还原能力得到增强。 4、采用全自动换版装置，装版、换版过程自动完成，节约印件准备时间； 5、胶印八色配置在线上光机组，利用该机组可实现产品的某些特别装饰效果。	国内领先
凹印工艺	1、可进行高速多色及双面印刷，十一个色组均采用独立驱动技术，整个纸张行程采用自动纠偏技术，印刷套印精度可高达 $\pm 0.2\text{mm}$。 2、可联机进行凹凸工艺，减少产品工序，提高生产效率。 3、纸张张力、印刷机速、印刷压力等各项参数均由计算机统一控制，自动化程度高，印机操作简便快捷。 4、采用先进的静电吸墨装置，从而提高印品的网点印刷质量。 5、采用影像监测系统，可进行印品质量的在线监测。	国内领先
丝印工艺	1、可进行磨砂、冰花、皱纹、变色等多种风格的印刷，赋予印品特殊的装饰效果以及防伪功能； 2、配有 UV、红外多种干燥装置，可满足不同印品的干燥要求。	国内领先
冷转移工艺	采用柔印的方式对印品进行转移胶的印刷，与转移膜合压后，在胶层上形成模压层产生镭射效果。可在白卡纸的印品上形成镭射纸的效果，从而降低生产成本。	国内领先
烫金工艺	1、采用烫金双工位，压缩了产品工序，提高了生产效率。	国内领先

	2、凹凸的凹模采用特殊材料，使得凹凸工序可与烫金工序一道完成，提高了生产效率。	
转移纸生产工艺	可在凹印机上联机或独立完成各种原膜与纸张的复合、转移，进行多种转移纸的生产。从而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了生产成本。	国内领先

（二）研究开发情况

1、公司研究开发基本情况

（1）研发管理

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实行总经理负责制，由技术总监具体管理研发工作，下设产品设计、工艺创新、中心实验三个部门。各部门之间相互协作，充分发挥其功能，全面整合内外资源，有力地推进了公司的各项科技创新和开发工作。

技术中心已完善现有的技术管理模式和产品开发体系，突出项目管理模式，提升工作的运行质量和效率。公司与相关技术开发人员签署了《技术保密协议》，以确保技术保密。

（2）研发、设计队伍

技术中心拥有设计、印刷专业人员 28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7.07%，分别对应新产品开发设计，印刷和后加工的技术开发和工艺维护。

（3）研发设施

公司研发中心拥有 EIZO(艺卓)平面分色、专业色彩调配工作站，苹果(Mac)设计机群，大幅面高精度扫描仪和 CTP 印前制版系统。研发完成后按不同工序在公司现有的先进生产设备上（如高宝八色胶印机、赛鲁迪十一色连线凹印、双色烫金、全自动丝网、模切设备）试制。

2、在研项目及进展

目前，公司正在研究开发的新技术、新工艺主要有：

名称	描述	类型	拟达到的目标	目前所处阶段
模切工艺	采用模切双工位，使压痕和切边分离，提高产品的模切质量。	新工艺	国内领先	实施阶段，即将投入生产运用

模切清废技术	改变传统模切清废方式，采用特殊磁性材料制作的清废针，提高模切废边的清除效率。	新技术	国内领先	基础研究，计划实施
冷烫工艺	在原冷转移的基础上对设备改造，实现即可对印品进行冷转移也可对印品进行冷烫的工艺处理，代替部分热烫工艺，使烫印达到印刷级别的套准精度，降低生产成本。	新工艺	国内领先	基础研究
检品机的印品预折技术	改变检品机烟标小盒人工预折“小飞机口”的操作方式，降低了操作人员的劳动强度。	新技术	国内领先	实施阶段，即将投入生产运用

3、技术优势

公司通过近二十年的发展，深入掌握了卷烟企业对烟标产品的技术需求，坚持高起点、超前引进国际一流水平的印刷设备与印刷技术。目前共拥有德国、意大利、瑞士、日本等国家生产的多台进口生产设备，其中包括意大利赛鲁迪十一色、十色凹印机，德国高宝八色、七色、五色胶印机，日本樱井丝网印刷机群以及博斯特烫金、模切机等生产设备。现可自行完成各类纸包装的外观设计、制版、凹印、胶印、丝印、镭射转印、烫金、全息防伪等各种印刷工艺，具备强大的市场竞争能力。

公司通过长期研发和实践，总结出了一套对生产设备进行二次改造的技术，使得公司领先的生产工艺、客户个性化的需求与设备之间实现了完美结合。从而使产品的一致性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及产品品质进一步提升，材料损耗率和生产成本进一步降低。

公司以烟草包装环保和防伪两大需求为突破口，投入大量人力物力进行研发，取得了显著成果并成功应用于生产。在防伪方面，公司开发的高精度定位镭射防伪印刷品工艺，成功应用于“利群（软蓝）”产品，在美化包装效果的同时提升了产品的防伪特性，受到了客户的好评。在环保方面，公司还开展水性油墨、可降解转移纸等新材料的研究开发，全面推动绿色环保印刷。各种环保材料的推广使用，使得公司在 VOCs 控制方面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公司针对原材料及生产过程制定了行业内严格的 VOCs 内控标准体系，产品 VOCs 出厂合格率达

100%。

（三）技术创新机制与安排

公司一直重视技术创新，以技术创新为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的有效手段。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结合公司实际，选择技术研发项目。从市场分析、项目确立、项目实施、项目评价一系列过程都有规范的操作流程。公司技术创新机制突出项目管理模式，注重技术创新项目的可操作性、实用性以及经济效益。从而有效地推动公司技术创新工作的发展和进步。

公司非常注重技术开发团队的建设，通过引进人才和自主培养人才两种模式，建立了技术研发中心，制订了技术创新激励机制，根据研发项目的技术深度、经济效益、研发成本等指标对项目开发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和奖励，以提高研发人员的积极性，保障技术创新工作的有效开展。加强与行业上游知名企业、国内高校及科研机构的技术交流，与公司的实际相结合，有的放矢开展技术合作项目，实际运用于产品的生产。

九、发行人不存在境外经营、境外资产

发行人所经营业务、所有资产均在境内，发行人不存在境外经营、境外资产情形。

十、发行人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

（一）质量控制体系

1、对质量控制组织管理

公司非常重视质量，把产品质量放在第一位，总经理主管公司质量工作，质量检验部负责公司产品质量工作。公司构建了人工检验与机器检验相结合，专职人员检验与兼职人员检验相结合的产品质量检验组织体系。同时公司还建立了系统的质量控制体系，通过了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质量检验管理制度包括原材料检验制度，产品生产过程检验制度，产品完工和装箱，打包检验制度，质量统计报表制度、实验室管理制度等质量检验制度。公司有专人负责质量管理，配备了相应的质量检验人员、实验检测人员。同

时，公司还制定了相应的质量工艺技术控制标准，检验指导书及作业指导书。

2、质控控制措施

（1）原材料采购检验

公司对原材料进行抽检，只有通过检验合格的原材料，才能验收入库，投入使用。

（2）生产过程质量控制

①实行首检、自检、巡检相结合的生产过程检验制度

为了保证产品在生产过程中的质量，公司实行首检、自检、巡检的检验方式。车间操作人员按照工艺技术标准作业指导书、样张等技术标准的要求，对生产的产品进行首检、自检。车间专职与兼职质检员对首检产品进行复检，对生产过程中的产品进行巡检，合格产品可直接流转 to 下一工序，不合格产品返工合格后再流转 to 下一工序。废品标识记录后，作报废处理。

②成品采用人机结合的检验方式

成品最终检验是通过采用人机结合的检验方式进行检验。

A、品检机检验：品检机全检，其优点是速度快，单张检测无漏检，通过照相的方式与样张模块相比较后判定是否合格；B、人工全检；C、专职质检员抽检。成品检验合格方能入库，保证产品的准确性、可靠性。

（二）报告期内发行人质量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客户未发生质量纠纷。

2016年7月25日，贵阳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公司严格遵守质量技术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近三年不存在违反质量技术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016年8月2日，贵阳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子公司永吉包材严格遵守质量技术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近三年不存在违反质量技术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发行人独立经营情况

发行人产权明晰、运作规范，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均具有独立运营能力。

（一）资产完整情况

发行人系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而来，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资产。整体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公司依法办理了资产产权的变更登记。公司目前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设计、采购、生产、销售体系。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情况

发行人与全体职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关系独立；公司的经理人员、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发行人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推选和任免，不存在股东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而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三）财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负责人，财务人员由财务部门集中统一管理。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并制定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核算对外采购、对外销售等经济业务，以独立法人的地位对外编报会计报表。公司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现象。公司独立纳税，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受股东和关联方的影响。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及

其下属单位或其他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也不存在将公司的资金借给股东使用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形成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规范化的运作体系。公司为适应生产经营需要，设置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建立并完善了公司各部门规章制度，各机构、部门按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公司不存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经营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包括拥有独立的技术研发体系、市场销售体系与客户服务体系。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上不存在竞争关系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已承诺不开展经营与公司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资产完整，拥有独立的人员、财务、机构，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二、同业竞争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为永吉房开，实际控制人为邓维加、邓代兴父子。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公司、永吉房开外，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经营范围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相关股东	经营范围
贵阳黄果树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邓代兴、李秀 玉	房地产开发、销售、批零兼营建筑材料、（含 钢材、装饰材料）批发零售、代购代销、房屋 租赁
贵州德福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永吉房开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地产销售；房屋租赁， 物业管理，对房地产业的投资

注：李秀玉系邓维加配偶。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股东永吉房开、实际控制人邓维加、邓代兴以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云商印务、裕美纸业、圣泉实业、雄润印务已出具了《关于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有关承诺事项如下：

“在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本公司及其拥有权益的企业均未开发、生产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公司及其拥有权益的企业将不开发、生产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本公司及其拥有权益的企业将不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人/本公司及其拥有权益的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产品或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人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在本人/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期间，本承诺均为有效。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人/本公司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或间接的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永吉房开持有公司 51%股份，是公司控股股东。邓维加、邓代兴父子二人合计直接持有永吉房开 100%股权，邓维加、邓代兴父子二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及参股的其他企业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包括：贵阳黄果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贵阳市云岩区汇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贵州九州永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贵州德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贵阳木林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贵州永兴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贵州永吉新兴财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叁奎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相关股东	持股比例
贵阳黄果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邓维加、邓代兴、李秀玉	100%
贵阳市云岩区汇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邓代兴、李秀玉及其亲属	24%
贵州九州永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李秀玉	50%
贵州德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永吉房开	50%
贵阳木林森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永吉房开	33%
贵州永兴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永吉房开	30%
贵州永吉新兴财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李秀玉	40%
上海叁奎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邓代兴	100%

有关贵阳黄果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贵州德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起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相关内容。

3、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1）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包括：

①贵州云商印务有限公司；

②贵州裕美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③贵州圣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④贵州雄润印务有限公司。

有关上述股东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发起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相关内容。

(2) 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共 3 名自然人，分别为：蔡瑞民、毛一、先照庆。蔡瑞民通过持有云商印务 51%股权，间接持有发行人 8.16%的股份；毛一通过持有裕美纸业 100%股权，间接持有发行人 11%股份；先照庆通过持有圣泉实业 61%股权，间接持有发行人 5.49%股份。

4、子公司

(1) 全资子公司贵州永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2) 全资子公司上海黔兴图文设计有限公司。

有关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之“（一）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相关内容。

5、联营企业

(1) 贵州西牛王印务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22.131%股权。

贵州西牛王印务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之“（二）发行人的参股公司”相关内容。

(2) 武汉艾特纸塑包装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19%股权。

武汉艾特纸塑包装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之“（二）发行人的参股公司”相关内容。

6、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邓维加	董事长
蔡瑞民	副董事长
王昆雄	董事
黄凯	董事、副总经理
杨通河	独立董事
王忱	独立董事
陈世贵	独立董事
高翔	监事会主席
弋才伟	监事
蒲永宁	监事
李秀玉	总经理
黄革	副总经理
孔德新	副总经理
杨顺祥	副总经理
吴秋桂	财务总监
余根潇	董事会秘书
熊昕明	技术总监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请见“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控股股东永吉房开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邓维加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李月霞	监事

李月霞与李秀玉系姐妹关系。本公司将本公司以及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界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7、其他关联方

除上述关联方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或在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以及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均界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贵州黄果树立爽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蔡瑞民持股 52.86%的公司
2	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	公司独立董事杨通河任高级合伙人的企业
3	贵州优能（集团）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杨通河任监事的企业
4	贵州亚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陈世贵持股 2.33%的公司
5	贵阳双达财务咨询策划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陈世贵持股 11.27%的公司
6	贵州瑞华亚太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陈世贵持股 7.50%的公司
7	贵州益康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高翔持股 50%的公司
8	贵州益康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高翔持股 50%的公司
9	贵州德福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监事高翔持股 100%的公司
10	贵州大正展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财务总监吴秋桂之弟吴军持股 12.5%的公司
11	贵州九州山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邓维加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永吉房开曾经持股 50%
12	贵州汇联通电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王忱任财务总监的公司
13	贵州科辉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监事高翔任董事长并间接持股 70%的公司
14	贵州泰邦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高翔曾经任董事并曾经间接持股的公司
15	贵州黔南金盛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监事高翔任负责人的公司
16	贵州黔泰鼎立担保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蔡瑞民之子蔡雪飞持股 22%的公司
17	贵阳东建兴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王昆雄之女婿高葛华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并持股 100%的公司
18	贵州永德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会主席高翔之弟高源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并持股 51%的公司
19	贵州乾安畅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财务总监吴秋桂之弟吴军持股 15%的公司
20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陈世贵任独立董事的公司
21	贵州好一佳农业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裕美纸业股东毛一控制的公司
22	贵州中艺印刷制版有限公司	成立于 2015 年 2 月，原股东为公司技术总监熊昕明及其亲属刘玉翠、熊春鸣。2015 年 3 月，熊昕明将其股权转让给其弟熊春鸣。该公司未开展实际业务

23	贵州永吉新兴财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总经理李秀玉出资占比 40%、董事会秘书余根满出资占比 15%的有限合伙企业
24	上海黔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高翔任董事长兼总经理并间接持股 100%的公司

8、关联关系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与公司曾为关联关系，但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已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原关联关系
1	贵阳永吉创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创新置业”）	永吉房开持股 50%的公司，已于 2014 年 4 月注销
2	贵州一佳印务有限公司	发起人、公司股东裕美纸业股东毛一控制的公司，已于 2014 年 12 月 8 日对外出售
3	贵州云商仁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副董事长蔡瑞民任执行董事并间接控制的公司，已于 2015 年 5 月 25 日注销

创新置业系永吉房开和汕头市恒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5 月共同出资设立的项目公司，双方各持股 50%，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实收资本 1 亿元。创新置业是为投资云岩区三桥马王庙片区 2181.85 亩的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并计划进行后续二级开发而设立，至 2013 年一级开发项目完成并取得净利润 0.99 亿元。鉴于预计后续二级开发项目无法顺利推进，2014 年初，股东永吉房开和汕头市恒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决议注销创新置业，履行了注销程序，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取得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贵阳）登记内销字[2014]第 0187 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核准贵阳永吉创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注销。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创新置业全部资产为其他应收款 1.99 亿元，无负债，所有者权益 1.99 亿元。其他应收款中应收股东永吉房开 1.09 亿元，应收股东汕头市恒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90 亿元，系拟注销前根据贵阳市云岩区地方税务局 2013 年出具的税后财产证明向股东提供的借款，至注销手续办结时与账面所有者权益予以对冲结平。

2015 年 10 月 27 日，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文件，说明贵阳永吉置业存续期内无违法违规事项。

2015 年 10 月 26 日，贵阳市地税局出具文件，说明贵阳永吉置业存续期内无违法违规事项。

（二）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方销售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业务性质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销售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贵州黄果树立爽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药盒	79.84	27.54%	0.47%	104.52	24.30%	0.32%	114.19	28.11%	0.33%	120.38	22.31%	0.35%
贵州科辉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药盒	101.21	34.91%	0.59%	97.86	22.75%	0.30%	145.43	35.80%	0.41%	135.75	25.16%	0.39%
贵州益康制药有限公司	销售药盒	6.42	2.21%	0.04%	3.28	0.76%	0.01%	-	-	-	90.54	16.78%	0.26%
贵州泰邦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药盒	52.25	18.02%	0.31%	159.73	37.13%	0.49%	83.06	20.45%	0.24%	53.05	9.83%	0.15%

①关联关系说明

贵州黄果树立爽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爽药业”）为公司副董事长蔡瑞民控制的企业，贵州科辉制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科辉制药”）、贵州益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康制药”）为公司监事会主席高翔控制的企业。贵州泰邦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邦生物”）为益康制药参股企业，已于2014年8月完成股权转让，益康制药不再参股。

②关联销售的形成原因

立爽药业、科辉制药此前从蔡瑞民控制的云商印务采购药盒和说明书，云商印务停止印刷业务后，通过市场比价的方式确定从公司采购。

益康制药和泰邦生物采取招标的方式确定药盒和说明书供应商，公司通过投标获得订单。

③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性

A 立爽药业的价格公允性

立爽药业对公司采购价格与其向第三方采购价格对比如下：

产品名称	关联交易价格（元/个）	立爽药业与第三方交易价格（元/个）	价格差异
50 丸咽立爽小盒	0.11538	0.12991	-11.18%
50 丸咽立爽说明书	0.00855	0.00855	0.00%
72 丸咽立爽小盒	0.10256	0.10683	-4.00%
72 丸咽立爽说明书	0.00684	0.00684	0.00%
100 丸咽立爽小盒	0.11538	0.12991	-11.18%
6 瓶装镇咳宁说明书	0.00855	0.00855	0.00%

B 科辉制药的价格公允性

科辉制药对公司采购价格与其向第三方采购价格对比如下：

产品名称	关联交易价格（元/个）	科辉制药与第三方交易价格（元/个）	价格差异
小儿化痰止咳颗粒小盒	0.24420	0.20757	17.65%
5x10 袋小儿氨酚黄那敏颗粒小盒	0.20757	0.20757	0.00%

科辉制药小儿化痰止咳颗粒小盒的采购价格高于其他供应商，主要是因为科辉制药的包装盒纸张从 250g/平方米改成 300g/平方米，纸张成本上涨 20%所致。

C 益康制药的价格公允性

益康制药对公司采购价格与其向第三方采购价格对比如下：

产品名称	关联交易价格（元/个）	益康制药与第三方交易价格（元/个）	价格差异
24 粒全天麻胶囊小合（机包）	0.10684	0.10684	0.00%
36 粒全天麻胶囊小合（机包）	0.11538	0.11538	0.00%

D 泰邦生物的价格公允性

泰邦生物因益康制药仅是参股，且于 2014 年 8 月将其股权全部转让。现无

法取得泰邦生物向第三方采购的价格清单。

公司对泰邦生物销售药盒价格与公司向第三方销售类似药盒（材质相同，规格相近）价格对比如下：

产品名称	关联交易价格 (元/个)	公司向第三方销售类 似药盒价格(元/个)	价格差异
胎盘多肽小盒	0.10256	0.10256	0.00%

④关联交易的持续性说明

随着立爽药业、科辉制药的业务规模增长，关联交易金额会小幅增加，鉴于药包占药品销售金额的比例为 2-3%左右，关联交易也不会大幅增加。

益康制药和泰邦药业的关联交易视公司能否中标决定是否持续。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偶发性关联销售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业务性质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销售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占营业收入比例
雄润印务	销售框架纸	-	-	-	-	-	-	136.42	0.39%	0.39%	40.93	0.12%	0.12%
西牛王印务	销售电化铝	-	-	-	-	-	-	-	-	-	0.34	100%	0.00%

雄润印务为公司股东，西牛王印务为公司参股企业。公司对西牛王印务的电化铝销售是西牛王印务备货短缺临时调货所致。

公司在为雄润印务加工框架纸之前，曾为福建泰兴特纸有限公司生产框架纸。框架纸又称“烟舌”，生产工艺简单，无需印刷，采购原纸进行分切-复卷即可对外销售，所需设备为分切机和复卷机，所需设备投资 100 万元左右。雄润印务 2013 年、2014 年因厂房改造不具备生产能力由公司代为加工。

雄润印务对公司采购价格与其向第三方采购价格对比如下：

产品名称	关联交易价格（元/吨）	雄润印务与第三方交易价格（元/吨）	价格差异
金色框架纸	10,897.44	10,940.17	0.39%
白色框架纸	6,367.52	6,410.26	0.67%

2015 年，雄润印务未中标贵州中烟框架纸。雄润印务承诺：自 2015 年起，不再从事烟标及其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不再与贵州永吉发生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采购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业务性质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采购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采购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采购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占采购总额比例	采购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占采购总额比例
西牛王印务	采购铜版纸	-	-	-	-	-	-	41.05	54.67%	0.15%	8.21	80.36%	0.03%
云商印务	采购 300 克博汇白卡纸	-	-	-	-	-	-	-	-	-	16.38	88.53%	0.06%

公司向西牛王印务采购的原因是原材料临时不足所致，价格为市场价格。公司向云商印务采购原因是云商印务停止印刷业务时留下的原材料，将其还能使用的剩余原材料销售给公司。

（3）偶发性资金拆借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武汉艾特纸塑包装有限公司	1,000.00	2016.01.29	2016.03.10

公司向武汉艾特提供借款系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的投资武汉艾特的商业条件，目的是供武汉艾特实现内部股权整合，将原属武汉艾特股东直接持股控制的其他公司收购为武汉艾特全资子公司所需，完成股权整合后武汉艾特将资金归还给发行人，发行人再对其增资。基于上述借款，发行人收取资金占用费 44,972.86 元。

3、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贵州黄果树立爽药业有限公司	39.61	-	20.00	38.05
贵州科辉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80.48	67.93	79.86	38.68
雄润印务	67.88	157.50	157.50	37.89
贵州泰邦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32.81	44.62	13.92	27.54
贵州益康制药有限公司	7.96	3.84	-	-
合计	228.75	273.88	271.27	142.16

(2) 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余根潇	6.00	-	-	-
孔德新	5.00	-	-	-
合计	11.00	-	-	-

其他应收款中的关联方为公司高管，欠款均为出差备用金。

(3) 其他往来余额

除前述关联方往来余额之外，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其他关联方往来余额。

(三) 报告期发生关联交易所履行决策程序及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 2012 年至 2014 年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议确认，认为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经营生产需要，是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公司主营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对本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股份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此类关联交易的金额较小，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 年度拟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根据 2015 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对包括采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租入、

租出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预计公司 2015 年与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属同一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合计总额为 400 万元，不需报股东大会审议。2015 年，公司实际发生关联交易总额 365.39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公司 2013 年至 2015 年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核，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并按照正常商业条款进行；相关交易已依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履行程序；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 年度拟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根据 2016 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对包括采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租入、租出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预计公司 2016 年与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属同一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合计总额为 500 万元，不需报股东大会审议。2016 年 1-6 月，公司实际发生关联交易总额 239.72 万元。

（四）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股东永吉房开、云商印务、裕美纸业、圣泉实业、雄润印务、高翔、刘伟、彭辉、张渝已出具了《关于减少与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有关承诺事项如下：

“本人/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发行人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能够通过市场方式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发行人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本人/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向公司拆借、占用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

对于本人/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可避免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

本人/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约定，并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履行各项批准程序并按有关规定履

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人/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以及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要情况

（一）董事

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董事会人数的1/3；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公司其他董事相同，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但是连任期间不得超过6年。本届董事会至2017年5月5日期满。

各董事的简历如下：

邓维加先生：公司董事长，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年1月出生。1994年至今，担任贵州永吉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1997-2007年，担任贵州永吉印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7年至今，担任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蔡瑞民先生：公司副董事长，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8年12月出生。1981年-1984年任贵阳圣泉食品厂副厂长，1984年-1988年任贵阳圣泉彩印厂副厂长、厂长，1988年至今任贵州云商印务公司董事长，1996年至2016年5月任贵州黄果树立爽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9年至今任贵阳市云岩区汇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至2015年5月任贵州云商仁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昆雄先生：公司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5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1970年-1985年任贵阳长虹印刷厂车间主任，1986年-1991年贵州经济协作公司法定代表人，1992年-2002年任贵州雄润印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0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黄凯先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3月出生。1985年—1997年任贵乌工贸联营彩印厂工人、车间主任、生产科科长，1997年—2007年任贵州永吉印务有限公司生产总调度长、副总经理，2007

年至今任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陈世贵先生：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11月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中国注册房地产估价师、中国注册土地估价师。1983年毕业分配至贵航集团清平刀具厂，1986-1992任贵航集团清平刀具厂财务科长，1992-1995任西南工具总厂财务部科长，1995-1997深圳三鑫玻璃实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顺德智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长，1997-2001任贵阳新华会计师事务所所长助理，2001年至2008年任云南亚太会计师事务所贵州分所、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贵州分所副总经理，2008年至今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5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杨通河先生：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9月，本科学历，在职律师。1993-1999年任贵州日报社助理记者、记者，1999年-2007年任法制日报社贵州记者站站长、主任记者，2007年至今任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执业律师。2015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忱先生：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99-2005任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贵阳分所项目经理，2005-2013任贵州致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2014任贵州致远兴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至今任贵州汇联通电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人，各监事的简历如下：

高翔先生：监事会主席，中国国籍，有加拿大居留权，1963年7月出生，大专学历。1981年-1993年任贵阳制药厂销售主管，1993年至今任贵州益康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至今任贵州科辉制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贵阳市云岩区汇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至今任贵州德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至今任贵州德福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7年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弋才伟先生：监事，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8年6月出生，大

专学历。2005 年-2009 年任贵州圣泉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 年至今任贵州圣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 月起任公司监事。

蒲永宁先生：职工代表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 11 月出生，高中学历。1984 年-1997 年任贵乌工贸联营彩印厂工人，1997 年-2007 年任贵州永吉印务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07 年至今任公司生产部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李秀玉女士：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 年 8 月出生，高中学历。1977 年-1980 年任贵乌工贸联营彩印厂工人，1980 年-1999 年贵阳市邮政局工人，1999 年-2007 年任贵州永吉印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至 2015 年 2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黄凯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其简历详见本节“（一）董事”部分相关内容。

黄革先生：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 10 月出生，高中学历。1985 年-1991 年任贵阳仪器仪表公司永新仪器仪表厂电工，1992 年-1998 年贵州永隆包装彩印有限公司电工，1998 年-2007 年任贵州永吉印务有限公司设备部主任，2007 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孔德新先生：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 8 月出生，高中学历。1980 年-1997 年贵州省安顺汽车运输公司职员，1997 年-2007 年任贵州永吉印务有限公司业务员、业务部经理，2007 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杨顺祥先生：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 7 月出生，高中学历。1980 年—1997 年任贵乌工贸联营彩印厂质检员、采购员，1997 年—2007 年任贵州永吉印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熊昕明先生：技术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 5 月出生，大专学历。2001 年-2003 年任深圳劲嘉集团公司主任设计师，2004 年-2005 年任深圳科彩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设计部经理，2006 年-2009 年任湖北金三峡印务集团公司技术开发部经理，2009 年起任公司技术总监。熊昕明先生在烟标印刷行业有 10 多年的工作经验。熊昕明先生设计的“红金龙”香烟包装曾获 2003 年“中南星奖”平面设计大赛包装类优秀奖。熊昕明在《标签技术》、《印刷技术——

包装·装潢》发表多篇文章。

吴秋桂女士：财务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 年 9 月出生，大专学历。1991 年-2000 年贵州永隆包装彩印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2000 年-2004 年任贵阳云岩彩世桌面设计有限公司财务部工作，2004 年至今公司财务部工作，2015 年 3 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余根潇先生：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 年 7 月出生，大专学历。2007 年-2011 年任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2011 年-2013 年任上海华信石油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中心副总经理兼金融部总监，2015 年 3 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四）董事、监事的提名与选聘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及相关股东出具说明，公司董事、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选聘情况
邓维加	董事长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董事长
蔡瑞民	副董事长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副董事长
王昆雄	董事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
黄凯	董事	
陈世贵	独立董事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杨通河	独立董事	
王忱	独立董事	
高翔	监事会主席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为监事会主席
弋才伟	监事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监事
蒲永宁	监事	2014 年 4 月 15 日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监事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公司总经理李秀玉系董事长邓维加之配偶，公司副总经理杨顺祥系公司董事长邓维加之妹的配偶，公司财务总监吴秋桂系公司副总经理黄革之配偶。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一）持股及其变动情况

姓名	公司任职或亲属关系	2013 年末持股数 (万股)		2014 年末持股数 (万股)		2015 年末持股数 (万股)		截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股数 (万股)		本次发行前持股比例 合计 (%)	备注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邓维加	董事长	-	2,883.06	-	2,883.06	-	5,766.12	-	5,766.12	15.20	通过永吉房开持股
邓代兴	邓维加之子	-	6,791.64	-	6,791.64	-	13,583.28	-	13,583.28	35.80	通过永吉房开持股
蔡瑞民	副董事长	-	1,547.95	-	1,547.95	-	3,095.90	-	3,095.90	8.16	通过云商印务持股
蔡雪飞	蔡瑞民之子		728.45		728.45	-	1,456.90	-	1,456.90	3.84	通过云商印务持股
王昆雄	董事	-	774.17	-	774.17	-	1,174.81	-	1,174.81	3.10	通过雄润印务持股
王爱民	王昆雄之兄	-	16.69	-	16.69	-	33.39	-	33.39	0.09	通过雄润印务持股
高翔	监事会主席	743.62	-	743.62	-	1,487.24	-	1,487.24	-	3.92	直接持股
先照庆	监事弋才伟配偶的母亲	-	1,041.45	-	1,041.45	-	2,082.91	-	2,082.91	5.49	通过圣泉实业持股

除上表以外，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授权或指示他人代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也不存在通过其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也未被设定他项权利。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直接对外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邓维加	永吉房开	29.80%	公司控股股东
	贵阳黄果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	实际控制人控制下企业
蔡瑞民	贵州云商印务有限公司	51%	公司股东
	贵州黄果树立爽药业有限公司	52.86%	无
	贵阳市云岩区汇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5%	实际控制人参股企业
王昆雄	贵州雄润印务有限公司	56.30%	公司股东
	贵州永兴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	控股股东参股企业
陈世贵	贵州亚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3%	无
	贵阳双达财务咨询策划有限公司	11.27%	无
	贵州瑞华亚太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	7.50%	无
高翔	贵州益康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50%	无
	贵州益康制药有限公司	50%	无
	贵阳市云岩区汇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0%	实际控制人参股企业
	贵州德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	实际控制人控制下企业
	贵州德福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	无
李秀玉	贵州九州永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	实际控制人参股企业
	贵阳黄果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	实际控制人控制下企业
	贵州永吉新兴财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0%	高级管理人员参股企业
	贵阳市云岩区汇君小额贷款	10%	实际控制人参股企业

	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余根潇	贵州永吉新兴财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	高级管理人员参股企业

除上述对外投资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

发行人董监高和核心技术人员没有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业务，不存在竞业禁止行为和利益冲突，对发行人业务独立性没有影响。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收入情况

2015 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薪酬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薪酬（万元）	备注
邓维加	董事长	109.32	-
蔡瑞民	副董事长	-	未从本公司领薪
王昆雄	董事	-	未从本公司领薪
黄凯	董事、副总经理	59.34	-
杨通河	独立董事	4.05	2015 年 1 月聘任
王忱	独立董事	4.05	2015 年 1 月聘任
陈世贵	独立董事	4.05	2015 年 1 月聘任
高翔	监事会主席	-	未从本公司领薪
弋才伟	监事	-	未从本公司领薪
蒲永宁	职工代表监事	11.54	-
李秀玉	总经理	59.28	-
黄革	副总经理	59.31	-
孔德新	副总经理	59.31	-
杨顺祥	副总经理	59.34	-
熊昕明	技术总监	59.29	-
吴秋桂	财务总监	12.81	2015 年 3 月聘任
余根潇	董事会秘书	26.63	2015 年 3 月聘任

公司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有关规定办理保险，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特殊待遇和退休金计划，公司也未制定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独立董事每年津贴为 6 万元/人。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及按《公司法》、《公司章程》行使职权产生的合理费用据实报销。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企业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本公司任职	兼职情况
邓维加	董事长	永吉房开执行董事
		贵州九州山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蔡瑞民	副董事长	云商印务董事长
		贵阳市云岩区汇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昆雄	董事	雄润印务董事长
黄凯	董事、副总经理	-
杨通河	独立董事	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
		贵州优能（集团）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王忱	独立董事	贵州汇联通电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陈世贵	独立董事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 董事
		金世旗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
		贵州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后续教育教师
		贵州省资产评估师协会后续教育教师
高翔	监事会主席	贵阳市云岩区汇君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贵州德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贵州益康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
		贵州益康医药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贵州科辉制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贵州德福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黔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贵州黔南金盛典当有限责任公司负责人
弋才伟	监事	贵州圣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蒲永宁	职工监事	-
李秀玉	总经理	-
黄革	副总经理	-
孔德新	副总经理	-
杨顺祥	副总经理	-
熊昕明	技术总监	-
吴秋桂	财务总监	-
余根潇	董事会秘书	武汉艾特纸塑包装有限公司董事

除上述情况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在其他企业或单位担任职务。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与公司签订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同高级管理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对勤勉尽责、保守商业机密、重大知识产权方面进行了约定。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承诺，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相关内容。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报告期外，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被吊销营业执照企业法定代表人的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担任法定代表人的被吊销营业执照企业	成立日期	吊销日期
邓维加	董事长	贵阳云岩彩世桌面出版设计有限公司	2000-2-3	2005-11-20
		贵阳永吉贸易公司	1997-5-6	2001-10-11
		贵州潮港海鲜城饮食有限公司	2002-4-19	2006-12-6

蔡瑞明	副董事长	贵州云商印务有限公司	1997-7-31	2009-12-25
		贵州中信现代药业有限公司	1993-12-23	2003-9-26
王昆雄	董事	贵州雄润实业有限公司	1999-2-10	2007-12-27
		贵州经协彩印厂	1992-11-19	1999-12-28
		贵州雄润企业有限公司	1997-4-24	2000-11-21
弋才伟	监事	贵州新拓展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04-12-30	2008-1-16
杨顺祥	副总经理	贵阳云岩贵乌新达彩印厂	1997-5-6	2001-10-11
熊昕明	技术总监	宜昌昕灿策略设计有限公司	2009-7-15	2011-3-30

注：因上述报告期外被吊销营业执照企业已丧失行为能力，本招股书未在关联方中进行列示。

根据工商部门出具的证明，上述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的原因均为当时未及时办理工商年检手续。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企业均已启动注销程序，但因各企业历史资料保存完整程度不一，因而注销程序完成的时间预计各不相同，公司将及时关注并更新其注销状态。

上述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已逾三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均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第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聘任均符合《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程序。

八、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实际控制人、核心管理团队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董事会成员和核心管理层稳定。

最近三年，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如下表列示：

（一）董事变动情况

时间	董事	变动情况
----	----	------

2012年1月1日至2015年1月25日	邓维加、蔡瑞民、王昆雄、黄凯、毛一、先照庆	2014年5月6日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邓维加、蔡瑞民、王昆雄、黄凯、毛一、先照庆为董事，组成第三届董事会
2015年1月26日至今	邓维加、蔡瑞民、王昆雄、黄凯、杨通河（独立董事）、王忱（独立董事）、陈世贵（独立董事）	2015年1月26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调整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增至7人，分别为邓维加、蔡瑞民、王昆雄、黄凯、杨通河、王忱、陈世贵，其中独立董事3名，分别为杨通河、王忱、陈世贵

（二）监事变动情况

时间	监事	变动情况
2012年1月1日至2015年1月25日	高翔（监事会主席）、王国祥、蒲永宁（职工代表监事）	2014年5月6日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高翔、王国祥为监事，与由职工代表大会推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蒲永宁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与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相同。2015年2月7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选举高翔为监事会主席
2015年1月26日至今	高翔（监事会主席）、弋才伟、蒲永宁（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1月26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调整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为高翔、弋才伟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变动情况
2012年1月1日至2015年3月27日	邓维加（总经理）、黄凯（副总经理）、李秀玉（副总经理）、黄革（副总经理）、孔德新（副总经理）、杨顺祥（副总经理）	-
2015年3月28日至今	李秀玉（总经理）、黄凯（副总经理）、黄革（副总经理）、孔德新（副总经理）、杨顺祥（副总经理）、熊听明（技术总监）、吴秋桂（财务总监）、余根满（董事会秘书）	鉴于邓维加辞去总经理职务，2015年3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聘任李秀玉为总经理，并增聘余根满为董事会秘书、吴秋桂为公司财务总监、熊听明为技术总监

综上，近三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经营持续稳定。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形成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定了相应的实施细则，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规范化运行进一步提供了制度保证。

2007年11月16日，公司召开发起人会议暨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通过了《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5年4月18日，公司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上市后适用的《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市修订草案）》。

2007年11月16日发起人会议暨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公司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文件。2015年3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2015年4月18日，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草案）》、《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草案）》、《监事会议事规则（上市修订草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细则》、《重大交易、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行，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尽职尽责，按制度规定切实地行使权利、履行义务，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制度的情况。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运行及履行职责情况

（一）股东大会

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运作规范。

1、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5）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1）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2）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3）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

（4）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5）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职权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行使职权。股东大会行使下列职权：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4)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 修改《公司章程》；(11)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 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13) 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的事项；(14)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15)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6)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的议事规则

(1) 股东大会的召集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 1 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6 个月内举行。股东大会由董事会负责召集。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案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2) 股东大会提案与通知

股东大会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召集人应于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

(3) 股东大会的召开

股东大会召开时，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出席会议，总经

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4）股东大会的表决与决议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3、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运行逐步规范，股东大会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

1、董事会构成

公司董事会现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1 人，董事 2 人，独立董事 3 人。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2、董事会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本公司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关

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议事规则

（1）董事会的召开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于会议召开 10 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代表 1/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 以上董事、监事会、1/2 以上独立董事，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 10 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的，应于会议召开日 2 日前以专人送达、传真、邮件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情况紧急，需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做出说明。

（2）董事会的表决与决议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董事会决议既可采取投票表决方式，也可采取举手表决方式，但若有任何一名董事要求采取投票表决方式时，应当采取投票表决方式。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董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运行逐步规范，董事会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三）监事会

1、监事会的构成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设主席一人。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人，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或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2、监事会职权

监事会是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的职责包括：

（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公司财务；（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3、监事会议事规则

（1）监事会的召开

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或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监事提议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应当直接向监事会主席提交经提议监事签字的书面提议，监事会主席应当在收到书面提议后三日内发出召开监事会临时会议的通知。

（2）监事会的表决与决议

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的监事通过。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以记名和书面等方式进行。

4、监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运行逐步规范，监事会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独立董事

1、独立董事的构成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聘任了3名独立董事，占公司董事会人数1/3以上。

2、独立董事职权

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公司还赋予独立董事以下特别职权：

（1）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6）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3、独立董事实际发挥作用的情况

公司自设立独立董事以来，3名独立董事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要求，独立履职、勤勉尽责，并积极参与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努力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存在的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进行专项审查，对有关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

1、董事会秘书的设置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一名，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秘书下设董事会办公室，处理董事会日常事务，受董事会秘书领导并对其负责。

2、董事会秘书的职权

依据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是：

(1) 负责准备和提交主管部门要求的各类文件，组织完成主管部门布置的任务；(2) 准备和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报告和文件；(3) 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应当在会议纪要上签字，保证其准确性；(4) 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项，包括建立信息披露的制度、接待来访、联系股东、向股东提供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按公开披露的信息及公司实际情况，客观回答股东的咨询；(5) 列席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公司有关部门应当向董事会秘书提供信息披露所需要的资料和信息。公司做出重大决定之前，应当从信息披露角度征询董事会秘书的意见；(6) 负责公司股权事务的管理工作；(7) 负责信息的保密工作，制订保密措施。内幕信息泄露时，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加以解释和澄清，并报告公司董事会；(8) 负责保管公司股东名册资料、董事名册、大股东及董事持股资料 and 董事会印章，保管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会议文件和记录；(9) 帮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了解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10) 协助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在董事会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范性文件规定做出决议时，及时提出异议，如董事会坚持做出上述决议，应当把情况记载在会议纪要上，并将该会议纪要马上提交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11) 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和建议；(12) 主管部门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3、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情况

自受聘以来，公司董事会秘书一直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规定认真履行其职责。

(六)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2015年3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1、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委员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一名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或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战略委员会设主任委员（召集人）一名，由公司董事长担任。

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

(1) 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以及技术和产品的发展方向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2) 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3) 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4) 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设立后，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履行其职责。

2、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委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二名，委员中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专业会计人士。审计委员会会议分为例会和临时会议，例会每年至少召开四次，每季度召开一次，临时会议由审计委员会委员提议召开。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工作职责包括：

(1) 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2) 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3) 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4) 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5) 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6) 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履行对各部门内部审计制度的评估和执行情况的检查，负责检查公司的财务政策、财务状况、财务报告程序，对重大关联交易、重大投资等进行审计；(7) 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行为进行审查监督；(8) 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设立后，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履行其职责

3、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二名。提名委员会设主任委员（召集人）一名，由独立董事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

(1) 根据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2) 研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3) 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4) 对董事候选人和总经理候选人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5) 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6) 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设立后，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战略委员

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履行其职责。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二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设主任委员（召集人）一名，由独立董事委员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

（1）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2）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3）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4）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5）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设立后，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履行其职责。

本公司各专门委员会自设立以来，均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对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

三、公司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在2016年6月30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

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在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其鉴证意见如下：贵州永吉印务股份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与会计信息

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审字[2016]第 5-00380 号《审计报告》。投资者可参阅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以详细了解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一、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9,169,367.48	48,580,236.08	40,143,721.75	23,845,676.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32,317,038.00	52,165,495.87	48,430,000.00	31,100,000.00
应收账款	133,793,147.05	111,890,166.18	98,946,043.72	80,667,385.08
预付款项	705,928.91	241,110.91	550,432.81	382,411.27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8,852,400.00	-	8,188,470.00
其他应收款	5,713,848.66	4,008,185.69	179,940.00	198,940.00
存货	29,691,112.04	38,833,784.80	52,445,464.63	55,810,399.1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635,732.48	35,550,459.13	-	-
流动资产合计	292,026,174.62	300,121,838.66	240,695,602.91	200,193,282.2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资产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长期股权投资	86,684,546.20	32,191,569.47	33,155,094.82	34,291,439.8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231,033,077.29	247,073,352.71	277,246,440.64	257,797,837.47
工程物资	-	-	-	-
在建工程	-	-	-	46,944,485.19
固定资产清理	-	-	-	112,547.14
无形资产	12,060,796.79	12,598,335.94	12,764,671.40	13,060,280.36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231,400.94	1,370,804.82	-	68,60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46,068.33	2,401,939.23	2,244,808.49	2,336,302.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3,555,889.55	295,636,002.17	325,411,015.35	354,611,496.77
资产总计	625,582,064.17	595,757,840.83	566,106,618.26	554,804,779.05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1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3,831,480.25	6,014,139.82	10,833,785.05	19,933,441.16
应付帐款	42,099,965.55	41,235,663.48	41,833,174.32	48,153,545.17
预收款项	-	-	-	-
应付职工薪酬	3,204,502.50	6,737,206.05	6,603,573.65	7,354,823.51
应交税费	12,485,000.98	8,977,298.88	7,695,957.35	6,321,052.34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185,832.17	-	-	5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348,542.94	-	12,892.95	926,502.9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62,155,324.39	62,964,308.23	66,979,383.32	147,689,365.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专项应付款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4,547,338.75	4,884,171.25	5,557,836.25	6,133,851.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47,338.75	4,984,171.25	5,657,836.25	6,233,851.25
负债合计	66,802,663.14	67,948,479.48	72,637,219.57	153,923,216.3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79,400,000.00	379,400,000.00	189,700,000.00	189,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1,039,301.55	1,039,301.55	1,039,301.55	1,039,301.55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56,341,800.77	56,341,800.77	80,853,140.99	71,786,482.49
未分配利润	121,998,298.71	91,028,259.03	221,876,956.15	138,355,778.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8,779,401.03	527,809,361.35	493,469,398.69	400,881,562.66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8,779,401.03	527,809,361.35	493,469,398.69	400,881,562.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25,582,064.17	595,757,840.83	566,106,618.26	554,804,779.05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393,775.68	47,228,491.74	38,064,517.60	22,456,687.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资产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票据	23,317,038.00	42,463,455.50	39,430,000.00	21,100,000.00
应收账款	133,793,147.05	111,890,166.18	98,946,043.72	80,667,385.08
预付款项	170,500.00	133,200.00	442,521.85	274,500.05
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8,852,400.00	-	8,188,470.00
其他应收款	5,044,692.66	3,813,195.69	15,640.00	26,440.00
存货	23,347,073.92	32,424,831.34	45,038,236.39	50,390,055.9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310,092.62	35,550,459.13	-	-
流动资产合计	269,376,319.93	282,356,199.58	221,936,959.56	183,103,538.5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长期股权投资	91,584,546.20	37,091,569.47	38,055,094.82	39,191,439.8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228,593,827.96	243,928,058.54	273,537,569.29	253,441,274.98
工程物资	-	-	-	-
在建工程	-	-	-	46,944,485.19
固定资产清理	-	-	-	112,547.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无形资产	12,039,358.83	12,574,653.50	12,736,500.00	13,027,620.00
开发支出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231,400.94	1,370,804.82	-	68,60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13,920.23	2,203,687.76	2,169,948.08	2,260,820.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5,863,054.16	297,168,774.09	326,499,112.19	355,046,792.23
资产总计	605,239,374.09	579,524,973.67	548,436,071.75	538,150,330.73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15,000,00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4,000,000.00	12,000,000.00
应付帐款	36,981,939.08	40,876,187.43	38,585,736.94	44,959,717.82
预收款项	-	-	-	-
应付职工薪酬	3,204,502.50	6,609,813.51	6,603,573.65	7,244,926.24
应交税费	12,375,771.95	8,800,185.05	7,592,316.17	6,715,745.66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185,832.17	-	-	5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	-	-	666,066.0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52,748,045.70	56,286,185.99	56,781,626.76	136,586,455.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专项应付款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4,547,338.75	4,884,171.25	5,557,836.25	6,133,851.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47,338.75	4,984,171.25	5,657,836.25	6,233,851.25
负债合计	57,395,384.45	61,270,357.24	62,439,463.01	142,820,307.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79,400,000.00	379,400,000.00	189,700,000.00	189,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1,039,301.55	1,039,301.55	1,039,301.55	1,039,301.55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56,341,800.77	56,341,800.77	80,853,140.99	71,786,482.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未分配利润	111,062,887.32	81,473,514.11	214,404,166.20	132,804,239.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7,843,989.64	518,254,616.43	485,996,608.74	395,330,023.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5,239,374.09	579,524,973.67	548,436,071.75	538,150,330.73

(二) 利润表

1、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0,442,014.12	328,763,385.27	350,701,857.16	345,093,148.81
减：营业成本	108,383,851.17	207,696,583.74	229,742,799.30	219,495,580.4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9,739.89	3,622,748.06	3,354,765.40	2,785,846.35
销售费用	2,009,904.01	4,002,353.42	4,731,146.19	4,415,213.01
管理费用	8,535,384.17	17,549,933.68	16,121,920.55	17,333,949.49
财务费用	-283,637.59	-292,165.73	-82,580.91	2,070,102.43
资产减值损失	2,176,381.06	2,111,756.73	973,621.61	-410,294.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投资收益	4,278,697.47	8,192,510.64	9,929,154.93	12,299,460.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38,976.73	7,888,874.65	9,929,154.93	12,299,460.70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填列）	51,879,088.88	102,264,686.01	105,789,339.95	111,702,212.71
加：营业外收入	3,252,868.45	5,079,814.05	2,177,042.97	902,017.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893,108.71	4,096,718.58	737,754.91	79,214.60
减：营业外支出	19,508.48	564,799.23	170,764.45	875,777.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88.50	267,021.82	84,749.53	549,526.30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填列）	55,112,448.85	106,779,700.83	107,795,618.47	111,728,452.40
减：所得税费用	7,847,706.35	15,529,738.17	15,207,782.44	15,016,001.69
四、净利润（损失以“-”填列）	47,264,742.50	91,249,962.66	92,587,836.03	96,712,450.7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264,742.50	91,249,962.66	92,587,836.03	96,712,450.71
少数股东损益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264,742.50	91,249,962.66	92,587,836.03	96,712,450.71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264,742.50	91,249,962.66	92,587,836.03	96,712,450.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2	0.24	0.49	0.5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2	0.24	0.49	0.51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0,405,585.03	328,619,858.95	351,206,450.60	345,412,873.30
减：营业成本	110,581,287.04	211,450,593.12	233,636,748.36	222,388,741.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94,277.99	3,542,412.37	3,305,778.40	2,688,216.22
销售费用	1,921,808.26	3,879,528.91	4,599,758.83	4,252,557.11
管理费用	8,221,435.32	16,972,023.97	15,471,268.41	16,714,499.25
财务费用	-279,283.08	-276,077.24	-79,470.69	2,081,967.67
资产减值损失	2,143,976.36	1,794,270.95	973,621.61	-410,294.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投资收益	4,278,697.47	8,192,510.64	9,929,154.93	12,299,460.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38,976.73	7,888,874.65	9,929,154.93	12,299,460.70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填列）	50,100,780.61	99,449,617.51	103,227,900.61	109,996,647.68
加：营业外收入	3,235,923.95	5,079,814.05	2,177,042.97	901,617.0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876,164.21	4,096,718.58	737,754.91	79,214.60
减：营业外支出	1,912.31	564,799.23	170,764.45	799,440.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88.50	267,021.82	84,749.53	523,393.32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填列）	53,334,792.25	103,964,632.33	105,234,179.13	110,098,824.30
减：所得税费用	7,450,716.22	14,796,624.64	14,567,594.10	14,585,370.71
四、净利润（损失以“-”填列）	45,884,076.03	89,168,007.69	90,666,585.03	95,513,453.5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884,076.03	89,168,007.69	90,666,585.03	95,513,453.5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2	0.24	0.48	0.5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2	0.24	0.48	0.50

（三）现金流量表

1、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5,285,125.87	327,600,259.76	375,437,466.88	415,227,058.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753.31	410,433.44	380,152.32	4,760,68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603,879.18	328,010,693.20	375,817,619.20	419,987,744.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5,055,223.25	133,800,246.18	212,476,177.36	204,797,706.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150,423.53	31,533,461.05	31,834,516.54	32,620,235.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560,587.04	51,961,599.17	49,122,491.56	43,682,727.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35,106.62	9,947,789.39	12,866,055.63	14,358,730.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501,340.44	227,243,095.79	306,299,241.09	295,459,39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02,538.74	100,767,597.41	69,518,378.11	124,528,344.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9,292,120.74	303,635.99	19,253,97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3,433,784.00	5,785,301.00	82,200.00	3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44,972.86	96,0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070,877.60	102,088,936.99	19,336,170.00	36,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81,812.87	3,343,071.55	7,385,653.15	6,892,605.5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50,654,000.00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	-	-	-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131,3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135,812.87	134,643,071.55	7,385,653.15	6,892,605.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4,935.27	-32,554,134.56	11,950,516.85	-6,856,605.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1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15,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15,000,000.00	55,000,0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5,212,661.99	56,910,000.00	50,170,850.00	112,211,605.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4,706.05	2,866,948.52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47,368.04	59,776,948.52	65,170,850.00	167,211,605.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47,368.04	-59,776,948.52	-65,170,850.00	-152,211,605.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790,235.43	8,436,514.33	16,298,044.96	-34,539,865.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580,236.08	40,143,721.75	23,845,676.79	58,385,542.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370,471.51	48,580,236.08	40,143,721.75	23,845,676.79

2、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4,461,420.73	367,785,123.88	375,276,510.17	420,601,135.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635.66	372,300.12	365,378.76	4,714,544.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773,056.39	368,157,424.00	375,641,888.93	425,315,679.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782,701.69	178,091,058.27	219,122,556.98	205,326,151.25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754,402.45	29,425,047.89	28,838,308.75	30,149,483.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593,044.47	49,731,670.15	47,576,793.02	41,190,065.2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80,324.80	9,414,590.47	11,313,066.82	12,502,888.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110,473.41	266,662,366.78	306,850,725.57	289,168,588.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62,582.98	101,495,057.22	68,791,163.36	136,147,091.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9,292,120.74	303,635.99	19,253,97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3,245,284.00	5,785,301.00	82,200.00	3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44,972.86	96,0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882,377.60	102,088,936.99	19,336,170.00	36,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78,308.60	3,343,071.55	7,348,653.15	6,559,605.5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50,654,000.00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131,30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132,308.60	134,643,071.55	7,348,653.15	6,559,605.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9,931.00	-32,554,134.56	11,987,516.85	-6,523,605.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1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15,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15,000,000.00	55,000,0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5,212,661.99	56,910,000.00	50,170,850.00	112,211,605.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4,706.05	2,866,948.52	-	-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47,368.04	59,776,948.52	65,170,850.00	167,211,605.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47,368.04	-59,776,948.52	-65,170,850.00	-152,211,605.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165,283.94	9,163,974.14	15,607,830.21	-22,588,119.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228,491.74	38,064,517.60	22,456,687.39	45,044,806.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393,775.68	47,228,491.74	38,064,517.60	22,456,687.39

二、审计意见

本公司已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16]第 5-0038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贵州永吉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州永吉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6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本公司经营具有较强的获利能力，不存在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对持续经营能力的不利影响。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报告期内纳入合并

范围的子公司及变化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贵州永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合并变化情况	合并	合并	合并	合并

2015 年 4 月，公司新设子公司上海黔兴图文设计有限公司，该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尚未实缴出资及开展实际经营。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三）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对应收账款为 100 万元以上款项，对其他应收款为 50 万元以上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	------------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组合 1	应收款项账龄
组合 2	职工借备用金、保证金和单位押金及纳入合并的关联方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

（六）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

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七）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是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八）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

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电子设备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4	5.00	23.75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其他设备	3	5.00	31.67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一）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

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十二）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

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

益。

（十五）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有

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六）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七）收入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本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向客户发出商品，货物送达客户后客户在送货单上签收或提供采购发货通知单作为签收回单，公司定期与客户对账，将对方已验收入库商品确认销售。

（十八）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

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二十一）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

等八项企业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从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实施外，其他准则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实施。本公司根据准则规定重新制定了相关会计政策。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规定，本公司将其他（非）流动负债中列报的政府补助，调至递延收益列报。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的情形。

五、主要税项及税收优惠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本公司子公司“贵州永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及“上海黔兴图文设计有限公司”适用 25%的所得税税率。

（二）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2011]58 号文、贵州省地方税务局黔地税函[2011]32 号文、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以及贵州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黔经信产业函[2012]23 号文，本公司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分部信息

（一）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按产品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0,355,738.88	108,358,476.74	328,110,084.95	207,358,280.68
烟标	167,456,425.57	106,336,276.72	323,357,015.16	204,049,006.93
药盒	2,899,313.31	2,022,200.02	4,753,069.79	3,309,273.75
其他业务	86,275.24	25,374.43	653,300.32	338,303.06
合计	170,442,014.12	108,383,851.17	328,763,385.27	207,696,583.74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9,977,652.29	229,230,279.15	344,182,486.94	219,082,395.95
烟标	345,907,640.38	226,221,555.75	338,780,937.07	215,131,449.35
药盒	4,070,011.91	3,008,723.40	5,401,549.87	3,950,946.60
其他业务	724,204.87	512,520.15	910,661.87	413,184.50
合计	350,701,857.16	229,742,799.30	345,093,148.81	219,495,580.45

(二) 营业收入按地区分类

单位：元

地区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西南	169,391,617.54	326,623,807.84	347,942,889.28	339,101,476.44
华中	1,050,396.58	1,811,777.77	2,758,967.88	5,834,868.37
华东	-	-	-	156,804.00
华北	-	327,799.66	-	-
合计	170,442,014.12	328,763,385.27	350,701,857.16	345,093,148.81

七、最近一年的收购兼并情况

发行人最近一年内不存在收购兼并其他企业资产（或股权），且被收购企业资产总额或营业收入或净利润超过收购前发行人相应项目 20%（含）的事项。

八、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 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91,520.21	3,829,696.76	653,005.38	-470,311.7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36,832.50	677,665.00	576,015.00	480,71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4,972.8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收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5,007.26	7,653.06	777,258.14	15,836.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益项目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3,278,332.83	4,515,014.82	2,006,278.52	26,239.69
减：所得税影响数	491,684.76	677,252.22	300,941.78	-3,657.74
减：少数股东影响数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2,786,648.07	3,837,762.60	1,705,336.74	29,897.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4,478,094.43	87,412,200.06	90,882,499.29	96,682,553.28

（二）非经常性损益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报告期内确认收益的政府补助种类及金额如下：

单位：元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八色防伪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贴息	2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进口设备贴息	20,357.50	40,715.00	40,715.00	40,715.00
技术进步项目贴息	15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技术进步项目贴息	115,000.00	230,000.00	153,333.33	-
进口八色防伪胶印机设备贴息	31,475.00	62,950.00	41,966.67	-
汽车报废环保补贴	-	4,000.00	-	-
纳税百强企业奖	-	-	-	100,000.00
合计	336,832.50	677,665.00	576,015.00	480,715.00

九、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现金	18,383.51	0.02%
银行存款	88,352,088.00	99.98%

其他货币资金	798,895.97	0.90%
合计	89,169,367.48	100.00%

（二）应收票据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32,317,038.00 元，其中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金额为 4,000,000.00 元。

（三）应收账款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结构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40,293,364.01	99.45%	7,014,668.20	133,278,695.81
1 至 2 年	-	-	-	-
2 至 3 年	734,930.35	0.52%	220,479.11	514,451.24
3 至 4 年	-	-	-	-
4 至 5 年	-	-	-	-
5 年以上	36,692.00	0.03%	36,692.00	-
合计	141,064,986.36	100.00%	7,271,839.31	133,793,147.05

（四）存货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363,950.01	2,183,552.56	23,180,397.45
低值易耗品	78,574.73	-	78,574.73
在产品	1,769,232.45	-	1,769,232.45
库存商品	3,187,179.71	-	3,187,179.71
发出商品	1,475,727.70	-	1,475,727.70
合计	31,874,664.60	2,183,552.56	29,691,112.04

（五）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期末余额
贵州西牛王印务有限公司	权益法	14,948,316.60	22.131%	36,811,043.59
武汉艾特纸塑包装有限公司	权益法	50,654,000.00	19.00%	49,873,502.61
合计		65,602,316.60	—	86,684,546.20

(六) 固定资产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折旧年限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159,494,350.98	50,420,699.95	-	109,073,651.03
机器设备	10 年	248,413,960.03	121,069,311.04	8,146,462.25	119,198,186.74
运输工具	4 年	15,143,296.72	13,508,828.37	641,105.62	993,362.73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年、3 年	10,050,338.29	8,120,745.30	161,716.20	1,767,876.79
合计		433,101,946.02	193,119,584.66	8,949,284.07	231,033,077.29

(七) 无形资产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摊销年限	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50 年	14,122,591.06	2,189,001.45	-	11,933,589.61
办公软件	5 年	653,964.53	526,757.35	-	127,207.18
合计		14,776,555.59	2,715,758.80	-	12,060,796.79

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无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主要债项情况**(一) 应付票据**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为 3,831,480.25 元。

(二) 应付账款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41,664,000.94	98.96%
1 年以上	435,964.61	1.04%
合计	42,099,965.55	100.00%

（三）应付职工薪酬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短期薪酬	3,204,502.5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辞退福利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计	3,204,502.50

（四）应交税费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税项	金额
增值税	10,980,371.21
企业所得税	107,631.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768,625.98
个人所得税	79,353.68
教育费附加	329,411.1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9,607.43
合计	12,485,000.98

（五）递延收益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递延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八色防伪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贴息	236,666.67
进口设备贴息	240,897.08
技术进步项目贴息	1,775,000.00
技术进步项目贴息	1,801,666.67
进口八色防伪胶印机设备贴息	493,108.33
合计	4,547,338.75

十一、所有者权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股本	379,400,000.00	379,400,000.00	189,700,000.00	189,700,000.00
资本公积	1,039,301.55	1,039,301.55	1,039,301.55	1,039,301.55
盈余公积	56,341,800.77	56,341,800.77	80,853,140.99	71,786,482.49
未分配利润	121,998,298.71	91,028,259.03	221,876,956.15	138,355,778.62
股东权益合计	558,779,401.03	527,809,361.35	493,469,398.69	400,881,562.66

（一）股本

2015年4月，公司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每10股送红股10股，公司股本由1.897亿股变更为3.794亿股。

（二）资本公积

公司的资本公积系整体变更股份公司时净资产折股形成的资本溢价。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未发生变动。

（三）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法定盈余公积金	合计
2012年12月31日	62,235,137.13	62,235,137.13

加：本年增加	9,551,345.36	9,551,345.36
减：本年减少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71,786,482.49	71,786,482.49
加：本年增加	9,066,658.50	9,066,658.50
减：本年减少	-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80,853,140.99	80,853,140.99
加：本年增加	8,916,800.77	8,916,800.77
减：本年减少	33,428,140.99	33,428,140.99
2015 年 12 月 31 日	56,341,800.77	56,341,800.77
加：本期增加	-	-
减：本期减少	-	-
2016 年 6 月 30 日	56,341,800.77	56,341,800.77

2013 年至 2015 年，公司盈余公积的增加均为按当期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2015 年，公司盈余公积的减少系根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转增股本。

（四）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91,028,259.03	221,876,956.15	138,355,778.62	211,194,673.2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264,742.50	91,249,962.66	92,587,836.03	96,712,450.7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8,916,800.77	9,066,658.50	9,551,345.3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294,702.82	56,910,000.00	-	16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156,271,859.01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1,998,298.71	91,028,259.03	221,876,956.15	138,355,778.62

十二、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0.25	10,076.76	6,951.84	12,452.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49	-3,255.41	1,195.05	-685.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4.74	-5,977.69	-6,517.09	-15,221.1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79.02	843.65	1,629.80	-3,453.99

十三、或有事项、承诺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二）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财务指标

（一）基本财务指标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流动比率	4.70	4.77	3.59	1.36
速动比率	4.22	4.15	2.81	0.9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48%	10.57%	11.39%	26.5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32	2.96	3.71	3.90
存货周转率（次）	3.01	4.49	4.24	4.7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109.35	13,911.06	14,058.44	14,158.16
利息保障倍数	-	-	822.85	64.02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净流量（元/股）	0.31	0.27	0.18	0.33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21	0.02	0.09	-0.18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02%	0.03%	0.01%	0.01%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无形资产以及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净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794 亿股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流量增加净额/期末总股本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所有者权益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要求，本公司报告期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期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 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	稀释
2016 年 1-6 月	归属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4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3	0.12	0.12
2015 年	归属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87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12	0.23	0.23
2014 年	归属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71	0.49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32	0.48	0.48
2013 年	归属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14	0.51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13	0.51	0.51

十五、关于盈利预测的说明

本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十六、资产评估情况

2007年11月12日,长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长会评报字(2007)第714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对永吉有限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本次评估采用成本加合法,其目的为永吉有限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评估基准日为2007年10月31日,评估结果如下:

永吉有限于评估基准日的账面价值资产总计 31,053.22 万元、负债合计 11,979.29 万元、净资产 19,073.93 万元;清查调整后账面价值资产总计 31,069.01 万元、负债合计 11,995.08 万元、净资产 19,073.93 万元;评估值资产总计 31,398.72 万元、负债合计 11,995.08 万元、净资产 19,403.63 万元;增值额 329.70 万元,增值率 1.73%。本公司未根据此评估结果进行调账。

因长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目前已失去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2015年4月20日,江苏银信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苏银信评报字[2015]第37号《评估报告》,对永吉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评估基准日净资产价值复核并进行了追溯性评估。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成本法),评估结论如下:

永吉有限于 2007 年 10 月 31 日资产账面价值 31,053.22 万元,评估价值 32,593.00 万元,评估增值 1,539.78 万元,增值率 4.96%;负债账面价值 11,979.29 万元,评估价值 12,024.49 万元,评估增值 45.20 万元,增值率 0.38%;净资产账面价值 19,073.93 万元,评估价值 20,568.51 万元,评估增值率 1,494.58 万元,增值率 7.84%。

十七、历次验资情况

请参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及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管理层以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6月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对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状况和资本性支出进行了讨论和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分析

1、资产总体状况分析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 6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55,480.48 万元、56,610.66 万元、59,575.78 万元和 62,558.21 万元，公司资产总额变动不大，经营状况稳定。

(1) 资产构成

公司最近三年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流动资产：	29,202.62	46.68	30,012.18	50.38	24,069.56	42.52	20,019.33	36.08
货币资金	8,916.94	14.25	4,858.02	8.15	4,014.37	7.09	2,384.57	4.30
应收票据	3,231.70	5.17	5,216.55	8.76	4,843.00	8.55	3,110.00	5.61
应收账款	13,379.31	21.39	11,189.02	18.78	9,894.60	17.48	8,066.74	14.54
预付款项	70.59	0.11	24.11	0.04	55.04	0.10	38.24	0.07
应收股利	-	-	885.24	1.49	-	-	818.85	1.48
其他应收款	571.38	0.91	400.82	0.67	17.99	0.03	19.89	0.04
存货	2,969.11	4.75	3,883.38	6.52	5,244.55	9.26	5,581.04	10.06
其他流动资产	63.57	0.10	3,555.05	5.97	-	-	-	-

非流动资产：	33,355.59	53.32	29,563.60	49.62	32,541.10	57.48	35,461.15	63.92
长期股权投资	8,668.45	13.86	3,219.16	5.40	3,315.51	5.86	3,429.14	6.18
固定资产	23,103.31	36.93	24,707.34	41.47	27,724.64	48.97	25,779.78	46.47
在建工程	-	-	-	-	-	-	4,694.45	8.46
固定资产清理	-	-	-	-	-	-	11.25	0.02
无形资产	1,206.08	1.93	1,259.83	2.11	1,276.47	2.25	1,306.03	2.35
长期待摊费用	123.14	0.20	137.08	0.23	-	-	6.86	0.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4.61	0.41	240.19	0.40	224.48	0.40	233.63	0.42
资产合计	62,558.21	100.00	59,575.78	100.00	56,610.66	100.00	55,480.48	100.00

从公司资产构成看，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6.08%、42.52%、50.38%和 46.68%，其构成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

公司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重相对较高，符合其所在包装印刷行业资本密集、设备投资大的特点，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 6 月末占比分别为 63.92%、57.48%、49.62%和 53.32%，其构成主要为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

（2）资产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稳定小幅增长，流动资产占比提高主要是经营所得大于分红及固定资产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2、主要资产分析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现金	1.84	0.02	1.07	0.02	4.65	0.12	1.47	0.06
银行存款	8,835.21	99.08	4,856.95	99.98	4,009.72	99.88	2,383.10	99.94
其他货币资金	79.89	0.90	-	-	-	-	-	-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合计	8,916.94	100.00	4,858.02	100.00	4,014.37	100.00	2,384.57	100.00

2016年6月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全部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13年至2016年1-6月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持续增加，其中2014年末较2013年末增加1,629.80万元，2015年末较2014年末增加843.65万元，2016年6月末较2015年末增加4,058.91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的增加主要来源于销售回款。

(2) 应收票据

2013年至2016年1-6月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的余额分别为3,110.00万元、4,843.00万元、5,216.55万元和3,231.70万元，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款项回收风险较小。2014年及2015年下半年贵州中烟票据付款方式较多，同时公司采购用票据支付较少，导致2013年-2015年各期末应收票据余额持续增加，2016年上半年公司采用票据背书支付较多，导致2016年6月末应收票据余额减少。

(3) 应收账款

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4,106.50	11,790.17	10,418.27	8,493.04
坏账准备	727.18	601.15	523.67	426.30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3,379.31	11,189.02	9,894.60	8,066.74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78.50	34.03	28.21	23.38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及其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均呈逐期增加的趋势，主要由公司对贵州中烟应收账款余额的变动情况所决定。

报告期各期，公司对贵州中烟最后一季度销售额与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对贵州中烟的销售额（含税）	期末对贵州中烟应收账款余额
2016 年二季度	12,519.34	13,745.36
2015 年四季度	12,328.69	11,275.85
2014 年四季度	15,494.04	10,005.06
2013 年四季度	13,578.92	8,196.71

公司与贵州中烟的货款结算方式为贵州中烟按照货物使用量进行货款支付，货物使用完毕的情况下 90 天内全部支付，未使用完毕的情况下最长 180 天内全部支付，报告期内该结算方式未发生变化。一般而言，公司对贵州中烟的应收账款账期不会超过 3 个月。

②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占比（%）	账龄	款项性质
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3,745.36	97.44	1 年以内	货款
贵州科辉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80.48	0.57	1 年以内	货款
贵州雄润印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67.88	0.48	2-3 年	货款
湖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6.50	0.33	1 年以内	货款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66	0.30	1 年以内	货款
合计		13,982.88	99.12		

公司对关联方雄润印务的应收账款形成于 2014 年代其加工框架纸，由于其现已无实际经营业务而资金困难，公司以每年对其的分红款抵减尚未支付的货款，预计在本年度分红之时即可全部收回。虽然上述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很小，但公司仍按照账龄情况对其计提了坏账准备 20.36 万元。

③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029.34	99.45	11,623.38	98.59	10,414.60	99.96	8,489.37	99.96

1-2 年	-	-	163.11	1.38	-	-	-	-
2-3 年	73.49	0.52	-	-	-	-	-	-
3-4 年	-	-	-	-	-	-	3.67	0.04
4-5 年	-	-	-	-	3.67	0.04	-	-
5 年以上	3.67	0.03	3.67	0.03	-	-	-	-
合计	14,106.50	100.00	11,790.17	100.00	10,418.27	100.00	8,493.0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1 年以内账龄的应收账款占比均达 98%以上，其中占应收账款期末金额 95%以上的应收贵州中烟销售款的账龄基本在 3 个月以内。贵州中烟信用情况较好，资金雄厚，款项回收风险低。

（4）预付账款

公司预付账款在报告期各期末的余额均较小，占各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在 0.12%以下，主要为预付的子公司新租赁贵阳友联精机厂房的租金、电费及油费等。

（5）应收股利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股利全部系参股公司西牛王印务的股利分配款。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西牛王印务宣告向公司分配的股利金额分别为 818.85 万元、1,106.55 万元和 885.24 万元，其中 2013 年及 2014 年宣告分配的股利于 2014 年收到，2015 年宣告分配的股利于 2016 年上半年收到。

（6）其他应收款

2013 年至 2016 年 1-6 月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9.89 万元、17.99 万元、400.82 万元、571.38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均很小。2016 年 6 月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中 392.17 万元系上市费用、125.55 万元系应收设备处置款。2015 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中 288.70 万元系上市费用、90 万元系应收设备处置款。除此外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均较小，主要为子公司房屋租赁押金、员工备用金、投标保证金等。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龄
上市费用	392.17	67.81	1 年以内 281.10 万元， 1-2 年 111.06 万元
出售固定资产应收款	125.55	21.71	1 年以内
厂房租赁押金	25.00	4.32	1 年以内 10 万元，3-4 年 15 万元
备用金	21.09	3.65	1 年以内
投标保证金	10.00	1.73	1 年以内
代垫社保及公积金个人承担 部分	4.52	0.78	1 年以内
合计	578.32	100.00	

（7）存货

2013 年至 2016 年 1-6 月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5,581.04 万元、5,244.55 万元、3,883.38 万元和 2,969.1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7.88%、21.79%、12.94%和 10.17%，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06%、9.26%、6.52%和 4.7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原材料	2,536.40	79.57	2,009.29	51.74	4,068.61	77.58	3,141.80	56.29
低值易耗品	7.86	0.25	8.96	0.23	6.56	0.13	8.37	0.15
在产品	176.92	5.55	670.15	17.26	106.92	2.04	680.86	12.20
库存商品	318.72	10.00	575.24	14.81	749.98	14.30	951.40	17.05
发出商品	147.57	4.63	619.74	15.96	312.47	5.96	798.60	14.31
合计	3,187.47	100.00	3,883.38	100.00	5,244.55	100.00	5,581.0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整体呈下降趋势，一方面由于年末一般是香烟消费旺季，但贵州冬天容易发生凌冻天气致运输条件差，公司适度备货以满足客户的正常订单需求和获得偶发性加单；一方面是贵州中烟对供应商的管理水平逐步提高所致，已经达到供应商每月需向贵州中烟报告各产品库存数量的水准。因而公司额

外备货满足贵州中烟偶发性加单的情况越来越少,可以适当降低存货的数量与金额,加快资金周转,提高资产周转效率。

从公司存货构成看,报告期各期末,原材料和其他库存商品的占比波动较大,这主要与公司期末当月产量的变动相关。期末当月产量较大时,当期期末的原材料占比下降,期末当月产量较小时,当期期末的原材料占比上升。

公司 2013 年-2015 年各年 12 月产品生产入库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2014 年 12 月	2013 年 12 月
产品生产入库金额	2,466.45	1,601.30	2,227.75

报告期内,公司订单总量比较平稳,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小,各类存货的备货都是按照年度总的框架合同品种和数量确定,并在其后的生产中陆续消耗,该类库存增加不会导致发生大额损失或呆滞的情形。

(8)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的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理财产品	-	3,530.00	-	-
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31.01	25.05	-	-
增值税留抵税额	32.56	-	-	-
合计	63.57	3,555.05	-	-

2015 年,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流动资金购买期限较短、风险较低、变现能力强的保本型短期银行理财产品,2016 年上半年已全部赎回。

(9) 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贵州西牛王、武汉艾特进行了参股投资,2016 年 6 月末持股比例分别为 22.13%和 19.00%,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分别为 3,681.10 万元和 4,987.35 万元,合计占资产总额 13.86%。

(10)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净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与公司所处印刷行业资本及技术密集的特点相符，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建筑物及生产用设备，为公司的主要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的原值及净值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类别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5,949.44	15,949.44	15,900.69	15,898.04
	机器设备	24,841.40	24,930.41	26,485.28	21,978.45
	运输工具	1,514.33	1,514.44	1,510.50	1,504.52
	电子及其他设备	1,005.03	1,000.31	987.07	685.35
	合计	43,310.19	43,394.59	44,883.54	40,066.37
固定资产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907.37	11,285.23	11,989.77	12,756.98
	机器设备	11,919.82	13,091.89	15,294.30	12,698.73
	运输工具	99.34	104.82	118.50	185.35
	电子及其他设备	176.79	225.40	322.07	138.73
	合计	23,103.31	24,707.34	27,724.64	25,779.78

2016年6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较2015年末的减少主要是子公司新型包材出售了一台复合机所致；2015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较2014年末的减少主要是出售了一台已使用年限较长的高宝七加一胶印机所致；2014年末，固定资产原值较2013年末的增加主要是高宝利必达八色防伪胶印机与赛鲁迪十一色凹印机安装完工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2016年6月末，公司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的成新率分别为68.39%和47.98%，使用状态良好，能够按照预定用途发挥经济效益。

(11) 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	------------	------------	------------	------------

空调机组	-	-	-	270.64
高宝利必达八色防伪胶印机	-	-	-	1,847.44
赛鲁迪十一色凹印机	-	-	-	2,571.10
燃气管道工程	-	-	-	5.27
合计	-	-	-	4,694.45

2013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金额为 4,694.45 万元，占资产总额比例为 8.46%，主要是对生产设备的投入，至 2014 年 4 月，上述在建工程全部已达到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

（12）固定资产清理

2013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清理余额为 11.25 万元，主要是 2013 年所报废的高速单张纸凹印机未清理完成所致。

（13）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土地使用权	1,193.36	1,244.54	1,273.65	1,302.76
办公软件	12.72	15.30	2.82	3.27
合计	1,206.08	1,259.83	1,276.47	1,306.03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2013 年至 2015 年其变动主要为计提无形资产摊销，2016 年上半年其变动主要为因市政道路扩建，少量临路土地被征收而减少对应的账面价值。

（14）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全部系装修费，2015 年公司对厂房地面进行了装修升级。

（15）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减值准备	179.75	152.76	130.75	130.49
无形资产摊销时间差异	2.18	2.28	2.87	3.58
递延收益	68.21	73.26	83.37	92.01
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4.47	11.89	7.49	7.55
合计	254.61	240.19	224.48	233.63

3、主要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

报告期各期末坏账准备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	727.18	601.15	523.67	426.30
其他应收款	6.94	4.61	-	-
合计	734.12	605.76	523.67	426.30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坏账准备余额主要为对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公司坏账准备的逐期增加主要由于应收账款余额逐期增加所致。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归类于不计提坏账准备的风险组合，因此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较小。

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其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计提比例对比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601515.SH	东风股份	5%	10%	30%	50%	80%	100%
002191.SZ	劲嘉股份	不适用账龄分析法					
000812.SZ	陕西金叶	5%	10%	15%	20%		
新宏泽		5%	10%	15%	20%	50%	100%
发行人		5%	10%	30%	50%	80%	100%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从严制定了符合公司经营特点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98%以上的应收账款的

账龄均在 1 年以内，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较小。

（2）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原材料	218.36	129.08	-	-
低值易耗品	-	-	-	-
在产品	-	-	-	-
库存商品	-	-	-	-
发出商品	-	-	-	-
合计	218.36	129.08	-	-

公司以销定产并据此合理估计采购量，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库存水平控制合理并相对稳定，产品毛利率水平较高，按照对应产品的可变现净值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但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对于库龄 2 年以上且生产耗用较少的原材料按照材料市场价格为基础计算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814.65	814.65	833.85	889.22
运输工具	64.11	64.11	65.85	71.74
电子及其他设备	16.17	16.17	17.61	17.61
合计	894.93	894.93	917.30	978.5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余额主要是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机器设备、车辆以及电子设备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占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影响不大。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中机器设备的减值准备占比达 90%以上,其金额较大的原因是 2009 年进口三台胶印机,设备到达时与购汇付款时之间的汇率差所致,金额为 655.02 万元。

2013 年末至 2015 年末,因公司报废或处置部分已减值的老旧电子、生产设备及车辆,导致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逐期减少,2016 年上半年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未发生变动。

(4)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管理层对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了评估,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所处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土地使用权、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也不存在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等情形。公司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4、资产总体质量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资产质量良好,结构合理,使用充分,权属清晰,不存在不实、不良及其他高风险资产。公司一直采用稳健的会计核算政策,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适当,不存在利用减值准备调节利润的情形。

(二) 负债分析

1、负债总体状况分析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 6 月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5,392.32 万元、7,263.72 万元、6,794.85 万元和 6,680.27 万元。

(1) 负债构成

公司最近三年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流动负债:	6,215.53	93.04	6,296.43	92.66	6,697.94	92.21	14,768.94	95.95
短期借款	-	-	-	-	-	-	1,500.00	9.75

应付票据	383.15	5.74	601.41	8.85	1,083.38	14.91	1,993.34	12.95
应付账款	4,210.00	63.02	4,123.57	60.69	4,183.32	57.59	4,815.35	31.28
应付职工薪酬	320.45	4.80	673.72	9.92	660.36	9.09	735.48	4.78
应交税费	1,248.50	18.69	897.73	13.21	769.60	10.60	632.11	4.11
应付股利	18.58	0.28	-	-	-	-	5,000.00	32.48
其他应付款	34.85	0.52	-	-	1.29	0.02	92.65	0.60
非流动负债:	464.73	6.96	498.42	7.34	565.78	7.79	623.39	4.05
专项应付款	10.00	0.15	10.00	0.15	10.00	0.14	10.00	0.06
递延收益	454.73	6.81	488.42	7.19	555.78	7.65	613.39	3.99
负债合计	6,680.27	100.00	6,794.85	100.00	7,263.72	100.00	15,392.3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例均在 90%以上,为公司负债构成的主要部分,其中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及应付股利占比较大。

(2) 负债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负债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归还银行借款和偿付应付股利,经营性负债变动较小。

2、主要负债分析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信用借款	-	-	-	1,500.00
合计	-	-	-	1,500.00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资金存量及经营需求,通过商业银行融入信用借款以补充营运资金。2013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1,500.0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重为 9.75%。2014 年 2 月,公司偿还了所有银行借款,且截至 2016 年 6 月末未融入新的借款,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 6 月末短期借款无余额。

(2) 应付票据

2013 年至 2016 年 1-6 月各期末, 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1,993.34 万元、1,083.38 万元、601.41 万元和 383.15 万元, 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报告期内, 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结算时逐期增加银行承兑汇票的背书而减少银行承兑汇票的开具, 导致应付票据余额逐期减少。

(3) 应付账款

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由应付原材料采购款构成。2013 年至 2016 年 1-6 月各期末, 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4,815.35 万元、4,183.32 万元、4,123.57 万元和 4,210.00 万元, 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变动主要受期末采购金额的影响, 整体看比较稳定, 与公司整体业务规模相当。

(4)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的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短期薪酬	320.45	673.72	660.36	735.4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	-
合计	320.45	673.72	660.36	735.48

2016 年 6 月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比 2015 年末减少 353.27 万元, 主要是年中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中不含预提的年终奖。2014 年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比 2013 年末减少 75.12 万元, 主要是应付工资及奖金余额减少 72.56 万元, 其原因是公司 2014 年 12 月已发放部分当年奖金, 导致应付奖金余额较 2013 年末有所下降。

(5)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应交税费的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增值税	1,098.04	763.17	445.49	405.52
企业所得税	10.76	20.42	258.26	163.49
个人所得税	7.94	14.94	4.76	2.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76.86	53.66	32.73	32.10
教育费附加	32.94	23.00	14.03	13.7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96	15.33	9.35	9.17
价格调节基金	-	7.21	4.96	5.09
合计	1,248.50	897.73	769.60	632.11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交税费主要由应交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构成。2016 年 6 月末及 2015 年末应交增值税余额较大，主要原因是 2016 年 6 月及 2015 年 12 月销售收入金额较大；2016 年 6 月末及 2015 年末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较小，主要是 2016 年上半年及 2015 年预缴企业所得税金额较多所致。

（6）应付股利

2013 年至 2016 年 1-6 月各期，公司根据股东会决议宣告分配的现金股利金额分别为 16,000.00 万元、0、5,691.00 万元和 1,629.47 万元，其中除 2013 年及 2016 年 1-6 月宣告分配的股利当期未支付完毕之外，其他期间宣告分配的股利均在当期全部支付，故公司应付股利仅 2013 年末、2016 年 6 月末留有余额。

（7）其他应付款

2013 年至 2016 年 1-6 月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92.65 万、1.29 万元、0 和 34.85 万元。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为子公司原租赁白云区刘庄村的厂房租金及代扣代缴社保及公积金等。

（8）专项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专项应付款余额均为 10.00 万元，系 2011 年收到云岩区科学技术局拨付的应用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

（9）递延收益

2013 年至 2016 年 1-6 月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余额分别为 613.39 万元、555.78 万元、488.42 万元和 454.73 万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公司递延收益主要来源于 2012 年、2013 年收到的技术进步项目贴息，金额分别为 300.00 万元、230.00 万元。

（三）偿债能力分析

1、公司偿债能力相关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6-0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比率	4.70	4.77	3.59	1.36
速动比率	4.22	4.15	2.81	0.9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48%	10.57%	11.39%	26.54%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109.35	13,911.06	14,058.44	14,158.16
利息保障倍数	-	-	822.85	64.02

2013年末至2015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持续上升，主要是公司的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逐期增加，而流动负债因偿还银行借款和支付股利大幅减少所致；2016年6月末与2015年末相比，公司流动资产、速动资产与流动负债整体规模变动不大，致使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较为稳定。

公司除2013年末速动比率为0.98外，报告期各期末的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超过1，具备良好的短期偿债能力。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均低于30%，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2014年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大幅上升的原因是公司银行借款减少所致。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末和2016年6月末，公司银行借款分别为1,500万元、0、0和0。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相对稳定，资产流动性较高，盈利能力较强，不存在较大的偿债风险。

2、偿债能力的同行业比较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劲嘉股份	1.96	1.53	19.52%	1.66	1.23	28.41%	1.31	0.94	36.31%
东风股份	3.98	2.89	9.11%	3.04	2.12	16.61%	2.56	1.92	38.09%

陕西金叶	1.35	0.69	25.55%	1.67	1.05	31.54%	1.78	0.96	21.37%
平均值	2.43	1.70	18.06%	2.12	1.46	25.52%	1.88	1.27	31.92%
本公司	4.77	4.15	10.57%	3.59	2.81	11.39%	1.36	0.98	26.54%

（数据来源：各公司 2015 年报、2014 年报、2013 年报）

2015 年末及 2014 年末，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公司期末流动负债规模均持续降低，经营积累的现金类资产持续增加所致；2013 年末，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因 2013 年末公司应付股利余额较大，导致流动负债规模较大。

2013 年至 2015 年各期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资产负债结构稳健，财务风险水平较低。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公司资产周转能力相关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28	0.57	0.63	0.6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32	2.96	3.71	3.90
存货周转率（次/年）	3.01	4.49	4.24	4.76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年平均总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年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年平均存货

资产平均数取年初和年末之和平均数

2014 年与 2013 年相比，公司烟标销量增加致营业收入有所增加，而主要受借款规模大幅下降的影响年平均总资产有所减少，故总资产周转率有所上升；2015 年与 2014 年相比，公司主要受烟标销量及平均单价下降的影响营业收入有所减少，同时经营积累导致年平均总资产有所增加，故总资产周转率有所降低。

2013 年至 2015 年的四季度同期相比，贵州中烟的回款金额逐期减少，导致

2013 年至 2015 年应收账款余额持续增加，从而应收账款周转率逐期降低。

2014 年同 2013 年相比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因备货导致存货平均余额增幅较大，存货周转速度有所下降。而 2015 年同 2014 年相比公司订单量减少导致备货量减少，存货平均余额大幅降低，存货周转速度有所上升。

2、资产周转能力的同行业比较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总资产 周转率 (次/ 年)	应收账 款周转 率(次/ 年)	存货周 转率 (次/ 年)	总资产 周转率 (次/ 年)	应收账 款周转 率(次/ 年)	存货周 转率 (次/ 年)	总资产 周转率 (次/ 年)	应收账 款周转 率(次/ 年)	存货周 转率 (次/ 年)
劲嘉股份	0.54	5.29	3.32	0.50	5.88	2.83	0.48	6.11	2.62
东风股份	0.51	3.46	1.44	0.54	4.29	1.49	0.60	5.29	1.84
陕西金叶	0.28	7.35	0.79	0.36	8.84	1.06	0.44	8.97	1.24
平均值	0.45	5.37	1.85	0.47	6.34	1.80	0.51	6.79	1.90
本公司	0.57	2.96	4.49	0.63	3.71	4.24	0.60	3.90	4.76

（数据来源：各公司 2015 年报、2014 年报、2013 年报）

2013 年至 2015 年，公司的总资产周转率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公司资产的整体运营效率较高。

2013 年至 2015 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是因为公司与主要客户贵州中烟的结算周期与对方采购入库后的使用情况相关，但无论对方是否使用，账期最长不超过 180 天，且对方资金雄厚、信用良好，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较为稳定，风险较小。

2013 年至 2015 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因为公司对订单的生产发货排期效率较高，产品库存量始终控制在较低水平，同时与客户的对账确认比较及时，发出商品规模较小。

二、经营成果、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

1、营业收入的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按业务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	17,035.57	99.95	32,811.01	99.80	34,997.77	99.79	34,418.25	99.74
烟标	16,745.64	98.25	32,335.70	98.36	34,590.76	98.63	33,878.09	98.17
药盒	289.93	1.70	475.31	1.45	407.00	1.16	540.15	1.57
其他业务	8.63	0.05	65.33	0.20	72.42	0.21	91.07	0.26
合计	17,044.20	100.00	32,876.34	100.00	35,070.19	100.00	34,509.31	100.00

2013 年至 2015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营业收入总额呈先升后降的趋势，2016 年 1-6 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及营业收入总额分别为 2015 年全年的 51.92%和 51.84%，总体较为稳定，营业收入中其他业务收入占比不大，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从产品构成看，烟标为公司的主导产品，报告期内烟标的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均超过 98%。公司在大力保持主导产品烟标销售额增长同时，积极开拓药盒产品的业务，报告期内药盒收入均保持一定的销售比重。

公司烟标收入主要为贵州中烟的收入，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贵州中烟的收入分别为 33,237.84 万元、34,178.45 万元、32,154.52 万元和 16,640.60 万元，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96.32%、97.46%、97.80%和 97.63%。

2、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2016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044.20 万元；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876.34 万元，比 2014 年减少 2,193.85 万元，减少比例为 6.26%；201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070.19 万元，比 2013 年增加 560.87 万元，增长比例 1.63%。

2013 年至 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的变动，主要受主导产品烟标收入的变动影响，其 2015 年收入同比减少 2,255.06 万元、2014 年收入同比增加 712.67 万元。除烟标产品以外，药盒产品 2015 年收入同比增加 68.31 万元、2014 年收入同比减少 133.15 万元，其他业务 2014 年收入减少 7.09 万元、2014 年收入减少 18.65

万元，合计对公司营业收入的影响均不大。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分析具体如下：

①烟标产品收入变动分析

2016年1-6月，公司烟标产品实现销售收入16,745.64万元。2015年，公司烟标产品实现销售收入32,335.70万元，同比降幅-6.52%。2014年，公司烟标产品实现销售收入34,590.76万元，同比涨幅2.10%。

报告期内，公司烟标产品销售量如下：

单位：套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5年同比增幅	2014年同比增幅
烟标	57,126,114	114,000,428	118,553,500	110,808,064	-3.84%	6.99%

（注：仅包含烟标条盒与烟标小盒产品，其收入合计达烟标收入的99%以上，不包括金额较小的框架纸、包装纸等，下同。）

如上表所示，公司凭借长期服务卷烟企业以及自身的印刷工艺及设计水平，能够在卷烟企业招标中占据一定优势，每年获得稳定的订单。公司每年烟标的销售量主要取决于下游烟企的卷烟产量，贵州中烟2013年至2015年卷烟产量先升后降，故公司烟标销售量2014年同比上升，2015年同比下降，2016年1-6月烟标销量占2015年全年的50.11%，因终端卷烟消费市场需求具有一定刚性的特点，总体规模较为平稳。

报告期内，公司烟标产品平均销售价格如下：

单位：元/套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6年1-6月较2015年变动	2015年较2014年变动	2014年较2013年变动
烟标平均单价	2.93	2.84	2.91	3.05	3.35%	-2.40%	-4.78%

如上表所示，2013年至2015年公司烟标平均单价小幅下降，2016年1-6月有所上升，其主要原因系烟标产品结构的变动以及投标价格的调整。贵州中烟每年按照国家下达的指令计划，根据销售情况调节各品牌的数量进行生产，公司根

据自身生产经营情况参与投标，每年中标产品结构存在一定变化；同时迫于下游烟企采用公开招投标及控制成本的压力，烟标价格总体呈下降趋势，但每年度烟标价格的下降幅度均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烟标产品销售情况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烟标分类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销量（万个）	销售单价（元/个）	销售收入（万元）	销量（万个）	销售单价（元/个）	销售收入（万元）	销量（万个）	销售单价（元/个）	销售收入（万元）	销量（万个）	销售单价（元/个）	销售收入（万元）
烟标 A-条盒	一类	28.20	1.6195	45.67	39.40	1.6239	63.98	31.90	1.6239	51.80	-	-	-
烟标 A-小盒	一类	279.80	0.3239	90.63	427.20	0.3248	138.75	315.00	0.3248	102.31	-	-	-
烟标 A-出口条盒	一类	3.49	1.5812	5.52	-	-	-	-	-	-	-	-	-
烟标 A-出口小盒	一类	34.80	0.3162	11.01	-	-	-	-	-	-	-	-	-
烟标 B-条盒	二类	1,563.50	0.9402	1,469.96	3,188.80	0.9565	3,049.97	3,221.00	0.9829	3,165.94	1,301.00	0.9829	1,278.76
烟标 B-小盒	二类	15,505.00	0.2949	4,571.99	31,506.00	0.2955	9,310.90	32,740.00	0.2966	9,710.07	12,840.00	0.2966	3,808.10
烟标 C-条盒	二类	730.10	0.8974	655.22	1,045.00	0.9005	941.03	255.70	0.9402	240.40	751.00	0.9402	706.07
烟标 C-小盒	二类	7,244.00	0.2299	1,665.50	10,470.00	0.2304	2,412.33	2,532.00	0.2368	599.46	7,510.00	0.2379	1,786.30
烟标 C-非卖品条盒	二类	1.10	0.8974	0.99	-	-	-	-	-	-	-	-	-
烟标 C-非卖品小盒	二类	10.80	0.2299	2.48	-	-	-	-	-	-	-	-	-

产品名称	烟标分类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销量（万个）	销售单价（元/个）	销售收入（万元）	销量（万个）	销售单价（元/个）	销售收入（万元）	销量（万个）	销售单价（元/个）	销售收入（万元）	销量（万个）	销售单价（元/个）	销售收入（万元）
烟标 D-条盒	二类	125.40	0.7692	96.46	-	-	-	-	-	-	-	-	-
烟标 D-小盒	二类	1,229.00	0.2419	297.27	-	-	-	-	-	-	-	-	-
烟标 E-条盒	二类	-	-	-	2.80	1.0684	2.99	70.00	1.0684	74.79	760.00	1.0684	811.97
烟标 E-小盒	二类	-	-	-	2.80	0.2786	0.78	700.00	0.2786	195.04	7,469.60	0.2797	2,089.29
烟标 F-条盒	三类	1,171.50	0.9231	1,081.38	2,278.50	0.9306	2,120.41	3,041.40	0.9402	2,859.44	1,923.66	0.9402	1,808.57
烟标 F-小盒	三类	11,695.00	0.1910	2,234.04	22,745.00	0.1938	4,407.52	30,400.00	0.1973	5,996.85	19,138.25	0.1973	3,775.31
烟标 G-条盒	三类	908.50	0.7607	691.08	1,810.50	0.7607	1,377.22	1,893.00	0.7607	1,439.97	1,406.00	0.7607	1,069.52
烟标 G-小盒	三类	9,055.00	0.1726	1,563.34	18,050.00	0.1733	3,128.56	18,950.00	0.1752	3,320.30	14,070.00	0.1754	2,468.38
烟标 H-条盒	三类	614.90	0.5812	357.38	1,609.00	0.5812	935.15	1,663.50	0.5971	993.34	197.60	0.5983	118.22
烟标 H-小盒	三类	6,302.00	0.1185	746.54	16,180.00	0.1185	1,916.71	16,712.50	0.1216	2,033.03	2,023.00	0.1219	246.56

产品名称	烟标分类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销量（万个）	销售单价（元/个）	销售收入（万元）	销量（万个）	销售单价（元/个）	销售收入（万元）	销量（万个）	销售单价（元/个）	销售收入（万元）	销量（万个）	销售单价（元/个）	销售收入（万元）
烟标 I-周转条盒	三类	30.00	0.4261	12.78	67.10	0.4274	28.68	95.30	0.4274	40.73	111.50	0.4274	47.65
烟标 J-周转条盒	三类	12.60	0.4211	5.31	49.30	0.4274	21.07	75.30	0.4274	32.18	-	-	-
烟标 K-条盒	三类	-	-	-	250.40	0.9488	237.58	341.00	0.9832	335.29	1,035.00	0.9876	1,022.12
烟标 K-小盒	三类	-	-	-	2,528.00	0.2207	557.89	3,454.00	0.2287	789.99	10,350.00	0.2292	2,372.69
烟标 L-出口条盒	三类	-	-	-	17.40	0.6410	11.15	21.45	0.6410	13.75	-	-	-
烟标 L-出口小盒	三类	-	-	-	174.00	0.1462	25.43	215.50	0.1462	31.50	-	-	-
烟标 L-条盒	三类	-	-	-	-	-	-	-	-	-	28.50	0.6410	18.27
烟标 L-小盒	三类	-	-	-	-	-	-	-	-	-	261.40	0.1479	38.65
烟标 M-条盒	三类	-	-	-	-	-	-	25.80	0.7137	18.41	1,148.50	0.7137	819.66
烟标 M-小盒	三类	-	-	-	-	-	-	214.00	0.1654	35.39	11,442.20	0.1654	1,892.36

产品名称	烟标分类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销量（万个）	销售单价（元/个）	销售收入（万元）	销量（万个）	销售单价（元/个）	销售收入（万元）	销量（万个）	销售单价（元/个）	销售收入（万元）	销量（万个）	销售单价（元/个）	销售收入（万元）
烟标 N-条盒	三类	-	-	-	-	-	-	2.54	0.6128	1.56	-	-	-
烟标 N-小盒	三类	-	-	-	-	-	-	25.40	0.1437	3.65	-	-	-
烟标 O-条盒	三类	-	-	-	-	-	-	-	-	-	50.40	0.8125	40.95
烟标 O-小盒	三类	-	-	-	-	-	-	-	-	-	504.00	0.1202	60.59
烟标 P-条盒	四类	364.70	0.9231	336.65	-	-	-	719.70	0.9402	676.64	2,048.00	1.0453	2,140.79
烟标 P-小盒	四类	3,645.00	0.1919	699.40	-	-	-	7,053.00	0.2009	1,416.63	20,353.00	0.2417	4,918.60
烟标 Q-条盒	四类	203.80	0.2120	43.20	336.50	0.2120	71.33	430.30	0.2120	91.21	100.00	0.3009	30.09
烟标 Q-小盒	四类	1,945.00	0.0318	61.84	3,455.00	0.0318	109.85	4,323.00	0.0318	137.45	1,000.00	0.0265	26.53
烟标 R-条盒	四类	-	-	-	419.00	0.7691	322.27	-	-	-	-	-	-
烟标 R-小盒	四类	-	-	-	4,181.00	0.1804	754.37	-	-	-	-	-	-

产品名称	烟标分类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销量（万个）	销售单价（元/个）	销售收入（万元）	销量（万个）	销售单价（元/个）	销售收入（万元）	销量（万个）	销售单价（元/个）	销售收入（万元）	销量（万个）	销售单价（元/个）	销售收入（万元）
烟标 S-条盒	四类	-	-	-	387.20	0.3741	144.85	-	-	-	-	-	-
烟标 S-小盒	四类	-	-	-	3,878.00	0.0632	244.94	-	-	-	-	-	-
烟标 T-条盒	四类	-	-	-	-	-	-	37.50	0.3731	13.99	337.50	0.3731	125.91
烟标 T-小盒	四类	-	-	-	-	-	-	374.80	0.0887	33.25	3,375.20	0.0887	299.41
其他	其他	-	-	-	-	-	-	-	-	136.42	-	-	56.77
合计				16,745.64			32,335.70			34,590.76			33,878.09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烟标产品收入总体较为稳定。2014 年烟标收入的增长主要来源于销售数量的增长，2015 年烟标收入的下降主要受销售数量和平均单价下降的影响所致。

②药盒产品收入变动分析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6 月，公司的药盒产品收入分别为 540.15 万元、407.00 万元、475.31 万元和 289.93 万元，均来自于对国内制药企业的收入。2014 年，因贵州益康制药有限公司、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订单的流失，销售收入同比减少；2015 年，公司保持现有客户订单的情况下，积极开发了新客户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收入有所增长；2016 年 1-6 月，药厂客户结构与 2015 年相比差异不大，收入平稳。

③其他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原材料、生产过程中废纸花的销售收入以及加工费，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013 年至 2016 年 1-6 月分别为 0.26%、0.21%、0.20%和 0.05%。随着公司整体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着力发展主营业务，加工费业务逐渐减少，故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呈持续下降的趋势。

（二）营业成本

1、报告期内的营业成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按业务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	10,835.85	99.98	20,735.83	99.84	22,923.03	99.78	21,908.24	99.81
烟标	10,633.63	98.11	20,404.90	98.24	22,622.16	98.47	21,513.14	98.01
药盒	202.22	1.87	330.93	1.59	300.87	1.31	395.09	1.80
其他业务	2.54	0.02	33.83	0.16	51.25	0.22	41.32	0.19
合计	10,838.39	100.00	20,769.66	100.00	22,974.28	100.00	21,949.56	10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2013 年至 2016 年 1-6

月各期，主营业务成本占公司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99.81%、99.78%、99.84%和 99.98%，而其他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分别为 0.19%、0.22%、0.16%和 0.02%。公司营业成本结构符合公司的业务特征。

2、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材料	7,658.15	70.67	14,809.58	71.42	16,283.89	71.04	16,119.71	73.58
其中：卡纸	4,679.08	43.18	9,211.33	44.42	10,083.67	43.99	9,771.53	44.60
镭射膜	546.52	5.04	1,202.04	5.80	1,251.47	5.46	1,269.26	5.79
油墨及溶剂	1,052.20	9.71	1,976.75	9.53	2,131.59	9.30	2,499.22	11.41
电化铝	990.72	9.14	1,771.16	8.54	2,136.90	9.32	1,744.98	7.96
其他	389.64	3.60	648.30	3.13	680.25	2.97	834.73	3.81
直接人工	699.38	6.45	1,399.66	6.75	1,670.81	7.29	1,452.63	6.63
制造费用	2,478.32	22.87	4,526.59	21.83	4,968.33	21.67	4,335.90	19.79
合计	10,835.85	100.00	20,735.83	100.00	22,923.03	100.00	21,908.24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制造费用构成，其中，直接材料在主营业务成本中所占比例较高。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各构成部分占主营业务成本总额的比例较为稳定，无重大变动。

（三）营业毛利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按业务类别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	6,199.73	99.90	12,075.18	99.74	12,074.74	99.82	12,510.01	99.60
烟标	6,112.01	98.49	11,930.80	98.55	11,968.61	98.95	12,364.95	98.45
药盒	87.71	1.41	144.38	1.19	106.13	0.88	145.06	1.15

其他业务	6.09	0.10	31.50	0.26	21.17	0.18	49.75	0.40
合计	6,205.82	100.00	12,106.68	100.00	12,095.91	100.00	12,559.76	100.00

从公司毛利构成看，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占公司毛利总额比例均超过99%，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四）营业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按业务分类如下：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主营业务	36.39	36.80	34.50	36.35
烟标	36.50	36.90	34.60	36.50
药盒	30.25	30.38	26.08	26.86
其他业务	70.59	48.22	29.23	54.63
综合毛利率	36.41	36.82	34.49	36.40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主导产品烟标的收入、成本、毛利占比均在98%以上，其毛利率水平决定了公司的综合毛利率水平。

1、影响烟标毛利率变动原因分析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6 月，公司烟标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36.50%、34.60%、36.90%和 36.50%。公司烟标产品毛利率 2014 年比 2013 年下降 1.90 个百分点；2015 年比 2014 年上升 2.30 个百分点，2016 年 1-6 月比 2015 年下降 0.40 个百分点。

影响公司烟标产品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

（1）烟标产品的销售价格

报告期内，公司烟标产品平均销售单价如下：

单位：元/套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烟标	2.93	2.84	2.91	3.05

（注：来源本节之“二、经营成果、盈利能力分析”之“（一）营业收入”之“2、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烟标产品平均销售单价的变动主要是受烟标产品结构的变动以及中标价格的变动影响所致。

(2) 烟标产品的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烟标产品平均单位销售成本如下：

单位：元/套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6 年 1-6 月 较 2015 年变动	2015 年较 2014 年变动	2014 年较 2013 年变动
烟标	1.86	1.79	1.90	1.94	4.00%	-5.57%	-2.13%

2016 年 1-6 月，公司烟标产品的平均单位销售成本较 2015 年上升 4.00%；2015 年，公司烟标产品的平均单位销售成本同比下降 5.57%；2014 年，公司烟标产品的平均单位销售成本同比下降 2.13%。报告期内烟标产品的平均单位销售成本基本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烟标产品单位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元/套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单位直接材料	1.32	1.28	1.35	1.42
其中：卡纸	0.80	0.79	0.83	0.86
镭射膜	0.10	0.11	0.10	0.11
油墨及溶剂	0.18	0.17	0.18	0.22
电化铝	0.17	0.16	0.18	0.16
其他	0.07	0.05	0.05	0.07
单位直接人工	0.12	0.12	0.14	0.13
单位制造费用	0.43	0.39	0.41	0.38
其中：职工薪酬	0.06	0.06	0.06	0.06
折旧费	0.26	0.25	0.26	0.22
水电燃气费	0.05	0.05	0.05	0.05
合计	1.86	1.79	1.90	1.94

①单位直接材料

公司烟标产品单位成本构成中，单位直接材料占比达 70%以上，为烟标平均

单位成本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单位直接材料中，卡纸、油墨及溶剂、电化铝占比较高，为主要原材料。

单位直接材料中卡纸金额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单位直接材料中卡纸的金额呈持续下降的趋势。卡纸主要由白卡纸及镭射纸构成，两者单价差异较大，报告期单位直接材料中卡纸金额的变动主要受白卡纸及镭射纸的采购单价、耗用量结构比以及产品结构变动的影响。

报告期内，白卡纸和镭射纸的平均采购单价变动如下：

卡纸类别	2016 年 1-6 月平均采购单价	2015 年平均采购单价	2014 年平均采购单价	2013 年平均采购单价
白卡纸（元/吨）	6,120.74	6,214.80	6,412.46	6,400.72
镭射纸（元/吨）	15,557.40	16,514.63	15,841.97	15,340.01

报告期内，白卡纸和镭射纸的耗用量结构变动具体如下：

卡纸类别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耗用量（吨）	耗用量结构比（%）	耗用量（吨）	耗用量结构比（%）	耗用量（吨）	耗用量结构比（%）	耗用量（吨）	耗用量结构比（%）
白卡纸	2,672.72	62.58	6,266.07	65.74	5,552.95	59.61	6,572.93	60.65
镭射纸	1,598.00	37.42	3,265.32	34.26	3,762.22	40.39	4,265.43	39.35

2014 年较 2013 年，白卡纸及镭射纸平均采购单价均略有上升，同时单价较高的镭射纸的耗用占比略有增加，但单位直接材料中卡纸金额略有减少，具体原因：2014 年与 2013 年相比，公司产销结构中软包小盒烟标占比增加、而硬包小盒烟标占比减少，因软包与硬包的小盒烟标所用纸张厚度差异较大，1 吨卡纸产出的软包小盒烟标数量约为硬包小盒烟标数量的 3 倍，2014 年生产结构中软包小盒烟标生产数量为 2013 年的 4.72 倍，因此软包小盒烟标结构的增加拉低了单位直接材料中的卡纸金额。

2015 年较 2014 年，白卡纸平均采购单价有所下降、而镭射纸平均采购单价因型号结构变动有所上升，同时因为 2015 年公司产销结构的变动，烟标中主要产品耗用纸张均为子公司永吉包材自产镭射纸，导致公司整体白卡纸耗用占比较 2014 年上升了 6.13 个百分点，因此单位直接材料中卡纸金额有所减少。

2016 年 1-6 月较 2015 年，白卡纸及镭射纸平均采购单价均有所下降，但单价较高的镭射纸的耗用占比有所增加，并且产销结构中软包小盒烟标占比略有减少、硬包小盒烟标占比略有增加，因此单位直接材料中卡纸金额略有增加。

单位直接材料中油墨及溶剂金额变动分析

2013 年至 2015 年单位直接材料中油墨及溶剂的金额逐期下降，2016 年 1-6 月略有上升，主要受采购单价的影响。

报告期内，溶剂及油墨的平均采购单价变动如下：

溶剂及油墨	2016 年 1-6 月 平均采购单价	2015 年平均 采购单价	2014 年平均 采购单价	2013 年平均 采购单价
油墨及溶剂（元/公斤）	39.44	38.37	42.65	48.56

单位直接材料中电化铝金额变动分析

报告期单位直接材料中电化铝的金额先升后降，主要受平均采购单价及耗用量的影响。

报告期内，电化铝的平均采购单价变动如下：

电化铝	2016 年 1-6 月 平均采购单价	2015 年 平均采购单价	2014 年平均 采购单价	2013 年平均 采购单价
电化铝（元/卷）	271.11	339.23	321.37	302.55

报告期内，电化铝的耗用量变动如下：

电化铝	2016 年 1-6 月耗 用量（卷）	2015 年耗用量 （卷）	2014 年耗用量 （卷）	2013 年耗用量 （卷）
电化铝	29,160	57,067	62,626	58,369

2016 年 1-6 月较 2015 年，虽然电化铝的平均采购单价有所下降，但 2016 年 1-6 月当期耗用量高于当期采购量 7.61%，同时 2016 年 1-6 月耗用量为 2015 年全年的 51.10%，烟标产量为 2015 年全年的 45.85%，单位耗用量增加的影响大于平均采购单价下降的影响，导致单位直接材料中电化铝金额的略微增加；电化铝单位耗用量增加系因烟标产销结构变动导致，耗用电化铝较多的产品结构占比 2016 年 1-6 月有所上升，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6 年 1-6 月销售占比	2015 年销售占比
------	------------------	------------

利群（新版）	19.80%	20.19%
雄狮（红老版）	6.19%	-
贵烟（玉液1号）	2.35%	-
贵烟（小国酒香）	0.91%	0.62%
合计	29.25%	20.81%

2015 年较 2014 年，电化铝的平均采购单价有所上升，但耗用量较 2014 年减少 8.88%，且烟标产量较 2014 年增长 3.77%，导致单位直接材料中电化铝金额的减少。

2014 年较 2013 年，电化铝的平均采购单价及耗用量均上升，导致单位直接材料中电化铝金额的增加。

②单位直接人工

报告期内，烟标产品单位直接人工较为稳定，2016 年 1-6 月较 2015 年持平；2015 年较 2014 年减少了 0.02 元/套，主要是生产工人人数减少使直接人工总额降低，同时 2015 年较 2014 年产量增加所致；2014 年较 2013 年增加了 0.01 元/套，主要原因是生产工人工资水平提高。

③单位制造费用

公司的制造费用中主要项目为职工薪酬、折旧费以及水电燃气费。报告期内，烟标产品单位制造费用中的职工薪酬、水电燃气费各期变动不大，而折旧费 2014 年同比上升，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增加导致当期折旧增加，2015 年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因处置设备烟标产品对应折旧费用总额较 2014 年减少 6.74%，而烟标产量较 2014 年增长 3.77%。

根据上文（1）（2）综合所述，烟标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及成本对烟标产品毛利率的影响如下：

毛利率变动影响因素	对毛利率的影响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平均单位销售价格的变动	2.04%	-1.60%	-3.19%	-1.35%
平均单位销售成本的变动	-2.52%	3.63%	1.35%	-0.81%

2、烟标产品价格、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对烟标毛利率的敏感性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烟标产品平均售价增长 1%对毛利率的影响：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平均单位销售价格（元/套）	2.93	2.84	2.91	3.05
平均单位销售成本（元/套）	1.86	1.79	1.90	1.94
毛利率	36.50%	36.90%	34.78%	36.55%
烟标平均售价增长 1%对毛利率的影响	0.63%	0.62%	0.65%	0.63%

假设烟标产品平均单位售价增长 1%，2016 年 1-6 月、2015 年、2014 年、2013 年对毛利率的影响分别为 0.63%、0.62%、0.65%、0.63%。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平均采购价格增长 1%对毛利率的影响：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卡纸价格增长 1%对毛利率的影响	-0.27%	-0.28%	-0.29%	-0.28%
镭射膜价格增长 1%对毛利率的影响	-0.03%	-0.04%	-0.04%	-0.04%
油墨及溶剂价格增长 1%对毛利率的影响	-0.06%	-0.06%	-0.06%	-0.07%
电化铝价格增长 1%对毛利率的影响	-0.06%	-0.05%	-0.06%	-0.05%

从上表可以看出，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烟标毛利率的有一定影响，但因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种类及规格较多，因此从总体上看，单一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变动对烟标毛利率的影响有限。

3、公司烟标毛利率与可比上市公司烟标毛利率比较

目前，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劲嘉股份”）、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风股份”）、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金叶”）等国内上市公司的经营业务涵盖烟标印刷业务。

公司烟标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烟标毛利率比较：

单位名称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劲嘉股份	45.16	42.31	41.10
东风股份	38.58	42.53	44.01
陕西金叶	29.78	31.48	30.35
平均值	37.84	38.78	38.49
本公司	36.90	34.60	36.50

（数据来源：各公司 2015 年报、2014 年报、2013 年报。）

发行人毛利率低于劲嘉股份、东风股份的主要原因是产业链较短，其次研发费用未单独核算也存在一定影响。

（1）发行人产业链短于劲嘉股份和东风股份

根据劲嘉股份、东风股份的年报披露，其产业链延伸到烟卡、油墨、镭射膜和电化铝的生产，主要原材料基本自给自足，还对外出售烟卡等。

以 2015 年为例，发行人对外采购（除永吉新型材料）烟卡、油墨、镭射膜和电化铝转入成本 14,161.28 万元，假设上述材料的毛利率 10%-15%，采购成本比两家上市公司要高出 1,416.13 万元-2,124.19 万元，对毛利率的影响在 4.38%-6.57%之间。（烟卡已剔除永吉新型配套的部分）

单位名称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劲嘉股份	45.16	42.31	41.10
东风股份	38.58	42.53	44.01
本公司	36.90	34.60	36.50
最大差距	8.26	7.93	7.51

（2）发行人未单独列支研发费用

发行人因享受西部大开发战略企业所得税优惠，所得税税率为 15%，和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率相同。因而企业经营中制版、打样、试制等相关研发费用均直接计入生产成本，未单独在管理费用列支。

劲嘉股份、东风股份的研发费用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劲嘉股份	3.93	4.43	4.60
东风股份	4.54	4.35	4.52

假设劲嘉股份、东风股份将研发费用完全计入营业成本后烟标毛利率与公司烟标毛利率对比：

单位名称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劲嘉股份	41.23	37.88	36.50

东风股份	34.04	38.18	39.49
本公司	36.90	34.60	36.50
最大差距	4.33	3.58	2.55

由于上市公司年报中不详细披露研发费用的构成，上述以研发费用完全成本化不尽合理，但制版、试制、打样的费用一般都会占研发费用的 60%以上。

综合上述两项原因的影响，发行人毛利率低于劲嘉股份和东风股份，是合理可信的。

4、下游行业增速放缓，销售价格下降对发行人的具体影响

（1）下游市场的总体变化

①卷烟市场总体产量增长缓慢

受国内外控烟以及消费税上升的影响，下游卷烟市场增长放缓，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卷烟产量数据，2009 年至 2015 年近六年卷烟产量增速分别为 3.72%、3.04%、2.81%、1.76%、1.93%和-0.80%。

②卷烟结构变化较大，烟标市场增长较快

a.卷烟收入增长快于卷烟产量增长

因国家烟草专卖局不公开卷烟销售收入，从凌成兴局长在 2016 年烟草工作会议上的报告（摘要）披露，2015 年烟草行业实现工商税利总额 11,436 亿元，同比增加 919 亿元，增长 8.73%，远高于卷烟产量增速，可以推断卷烟收入增加较快。

b.卷烟收入的增加得益于卷烟结构调整

卷烟结构发生明显变化，高档卷烟占比提升是烟标市场增长速度快于烟草市场的重要因素。根据《中国烟草》公布数据，2007 年及 2014 年，我国各类卷烟的构成如下：

分类	2007 年		2014 年		年均复合增长率
	销量（万箱）	构成	销量（万箱）	构成	
一类烟	243.91	5.70%	1,024.91	20.10%	22.76%

二类烟	312.38	7.30%	528.77	10.37%	7.81%
三类烟	847.28	19.80%	2,292.53	44.96%	15.28%
四类烟	1,514.83	35.40%	928.03	18.20%	-6.76%
五类烟	1,360.78	31.80%	324.81	6.37%	-18.51%
合计	4,279.18	100.00%	5,099.04	100.00%	2.54%

c. 卷烟结构的调整带来烟标市场的增长快于卷烟市场增长

一类烟烟标平均价格都在 4 元/套以上，五类烟烟标均价一般在 2 元/套以下，二、三、四类烟依据原材料和印刷工艺的不同在 2-4 元/套之间。因而卷烟结构的调整导致烟标市场的整体增长快于卷烟产量的增长。

③烟标价格总体呈下降趋势，但降幅对整体市场规模影响不大

烟标价格总体呈下降趋势，但每年度烟标价格的下降幅度均较小，一般在 2-5% 以内，在中高档烟占比逐年提升、原材料价格持续走低的背景下，单品售价下降不影响总体烟标市场的增长。

发行人报告期主要烟标产品单价变动情况：

单位：元/套

烟标名称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单价	降幅	单价	降幅	单价	降幅	单价	降幅	单价
贵烟（硬黄精品）	3.89	0.00%	3.89	-1.52%	3.95	0.00%	3.95	-	-
贵烟（硬高遵）	3.20	0.00%	3.20	-3.36%	3.31	0.00%	3.31	-0.51%	3.32
黄果树（佳遵）	2.49	0.00%	2.49	-1.02%	2.51	0.00%	2.51	-0.34%	2.52
利群（新版）	2.83	0.00%	2.83	-2.73%	2.91	0.00%	2.91	-	-
利群（软蓝）	1.77	0.00%	1.77	-2.82%	1.82	0.00%	1.82	-	-

注：各期间内单价如因招投标而变动，按最新中标单价列示

5、结合同行业上市公司发展情况分析上述情况对发行人的影响

(1) 发行人和同行业公司的收入、毛利率水平

根据同行业上市公司披露的年报和招股说明书相关内容，整体收入毛利率水平比较稳定。

收入增长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复合增长率
1	劲嘉股份	239,093.91	200,262.54	186,984.49	13.08%
2	东风股份	201,808.04	180,494.70	157,884.21	13.06%
3	陕西金叶	28,225.47	34,924.81	36,372.94	-11.91%
4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宏泽”）	24,296.69	27,498.34	33,730.41	-15.13%
5	发行人	32,335.70	34,590.76	33,878.09	-2.30%

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1	劲嘉股份	45.16%	42.31%	41.10%
2	东风股份	38.58%	42.53%	44.01%
3	陕西金叶	29.78%	31.48%	30.35%
4	新宏泽	37.88%	41.15%	40.00%
5	发行人	36.90%	34.60%	36.50%

（2）市场变动对发行人的影响

通过上述分析，卷烟市场增长缓慢、单套烟标价格持续下降对同行业上市公司和发行人的收入毛利影响不大，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情况平稳，在没有市场剧烈变化致使经营环境发生根本性改变的情况下，发行人未来经营也将保持相对平稳。

4、药盒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药盒毛利率的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项 目	2016 年 1-6 月 (%)	2015 年 (%)	2014 年 (%)	2013 年 (%)
药盒	30.25	30.38	26.08	26.86

报告期内，公司药盒毛利率维持在 26.08%-30.38%之间，平均水平低于烟标毛利率，主要系药盒均为二次包装，在原料（纸品、油墨）选择、印刷精度要求、印刷量、卫生环保要求上低于烟标，以致行业壁垒较低，价格竞争更为激烈，同时发行人的主要生产设备均为大型自动化生产设备，导致药盒生产中固定成本较高，上述原因综合导致药盒平均毛利率水平低于烟标。

报告期内公司药盒毛利率的变动主要由以下原因所致：（1）不同药盒产品间工艺复杂程度及工序差异较大，公司在分摊间接成本时按照所有产品（即烟标和药盒）的产值比进行分配，故不同药盒产品的毛利率差异较大；（2）报告期内，公司药盒产品种类共计一百三十五种，但单一报告期生产销售的种类平均不超过七十种，各期间产品结构变动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在积极拓药盒市场的同时，优化产品利润结构，放弃一些低毛利的业务，使药盒毛利率总体呈上升的趋势。

（五）期间费用分析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销售费用	200.99	400.24	473.11	441.5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18	1.22	1.35	1.28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交通运输费以及包装费。2013 年至 2015 年，公司销售费用先升后降，和销售收入变动趋势同步。

本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单位名称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劲嘉股份	3.05	2.77	3.18
东风股份	3.13	3.20	3.29
陕西金叶	5.99	4.86	4.67
平均值	4.06	3.61	3.71

本公司	1.22	1.35	1.28
-----	------	------	------

（数据来源：各公司 2015 年报、2014 年报、2013 年报。）

2013 年至 2015 年，本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与主要客户贵州中烟同在贵州，距离较近，销售费用中的运输费用较低；其次公司仅有贵州中烟一个大客户，且供应多年，客户开发费用和招待费较少。陕西金叶的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最高是包含了经营承包费 1.26%-2.29%。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管理费用	853.54	1,754.99	1,612.19	1,733.39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5.01	5.34	4.60	5.02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和摊销、业务招待费、税金构成。2014 年与 2013 年相比管理费用减少 121.20 万元，主要是业务招待费同比减少 90.06 万元所致；2015 年与 2014 年相比管理费用增加 142.80 万元，主要是因管理人员工资上涨，薪酬同比增加 170.69 万元所致。

本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

单位名称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劲嘉股份	12.90	13.16	12.41
东风股份	10.80	10.15	10.06
陕西金叶	15.23	15.55	14.36
平均值	12.97	12.96	12.28
本公司	5.34	4.60	5.02

（数据来源：各公司 2015 年报、2014 年报、2013 年报。）

同行业上市公司管理费用中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名称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	-----------	-----------	-----------

劲嘉股份	3.93	4.43	4.60
东风股份	4.54	4.35	4.52

（数据来源：各公司 2015 年报、2014 年报、2013 年报。）

2013 年至 2015 年，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因为公司管理人员结构较为精简、同时对费用的控制较好，此外本公司研发相关的部分费用直接计入成本，未予单独在管理费用中列支，而同行业公司劲嘉股份、东风股份其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占比较高。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利息支出	-	-	17.09	221.16
减：利息收入	29.10	30.67	27.38	18.97
汇兑损益	-	-	-	-
手续费支出	0.73	1.46	2.04	4.82
合计	-28.36	-29.22	-8.26	207.01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变动比例较大，2014 年同比减少 215.27 万元，主要是公司借款规模逐年减少，平均借款余额大幅降低导致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六）投资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主要来源于对参股子公司贵州西牛王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2013 年至 2016 年 1-6 月各期，长期股权投资收益金额分别为 1,229.95 万元、992.92 万元、788.89 万元和 461.95 万元，占营业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11.01%、9.39%、7.71%以及 8.90%。2016 年 3 月公司参股投资了武汉艾特，采用权益法核算，2016 年上半年实现长期股权投资收益-78.05 万元。

2015 年，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流动资金购买期限较短、风险较低、变现能力强的保本型短期银行理财产品，2015 年、2016 年上半

年分别取得投资收益 30.36 万元、43.97 万元。

（七）营业外收支分析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营业外收支净额分别为 2.62 万元、200.63 万元、451.50 万元和 323.3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来源于政府补助及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营业外支出主要来源于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公司的非流动资产处置主要是对机器设备的更新和被征收的一千余平方米的土地，其产生的收支净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较小，不会对公司业绩造成影响。

公司营业外收支净额对公司利润贡献不大，公司利润主要是来自于营业利润，公司利润具有可持续性和稳定性。

（八）净利润变动分析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9,671.25 万元、9,258.78 万元、9,125.00 万元和 4,726.4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9,671.25 万元、9,258.78 万元、9,125.00 万元和 4,726.47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28.03%、26.40%、27.76%和 27.73%。

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润较为稳定，2014 年较 2013 年净利润的下降主要来源于毛利润的下降以及投资收益的减少；2015 年较 2014 年净利润的下降主要来源于投资收益的减少、以及管理费用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增加。

三、现金流量分析

（一）收益质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累计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528.51	32,760.03	37,543.75	41,522.71	111,826.48
营业收入	17,044.20	32,876.34	35,070.19	34,509.31	102,455.84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比例	1.15	1.00	1.07	1.20	1.09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	5,910.25	10,076.76	6,951.84	12,452.83	29,481.43

净利润	4,726.47	9,125.00	9,258.78	9,671.25	28,055.02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净利润	1.25	1.10	0.75	1.29	1.05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6 月，公司累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比例在 1 以上，公司销售变现能力较强。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均为净流入，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分别是净利润的 1.29 倍、0.75 倍、1.10 倍和 1.25 倍。2014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下降较多，主要是公司 2014 年与贵州中烟的平均结算周期有所变长，应收账款余额的增幅大于销售收入的增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较多，同时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有所增加。

（二）报告期内流入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额	19,560.39	77.11	32,801.07	76.26	37,581.76	95.11	41,998.77	96.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额	5,807.09	22.89	10,208.89	23.74	1,933.62	4.89	3.60	0.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额	-	-	-	-	-	-	1,500.00	3.45
合计	25,367.48	100.00	43,009.96	100.00	39,515.38	100.00	43,502.37	100.00

从公司现金总流入看，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占公司现金总流入 76% 以上。经营活动是公司现金的主要来源。

从经营活动内部现金结构看，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均超过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 98% 以上，其他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少。

公司 2016 年 1-6 月、2015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中分别有 3,530.00 万元、9,600.00 万元为收回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的本金，因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理财投入为多笔循环投入，故累计金额较大；除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小，主要为收到参股公司分配的现金股利以及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

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是取得银行短期借款收到的现金。2013 年，公司新增银行借款 1,500.00 万元。

（三）报告期内流出结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50.13	63.82	22,724.31	53.89	30,629.92	80.85	29,545.94	62.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13.58	28.58	13,464.31	31.93	738.57	1.95	689.26	1.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4.74	7.60	5,977.69	14.18	6,517.09	17.20	16,721.16	35.61
合计	21,388.45	100.00	42,166.31	100.00	37,885.57	100.00	46,956.3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占公司现金流出 53%以上。

公司 2016 年 1-6 月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中 5,065.40 万元系参股投资武汉艾特而支付的增资款；2015 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中 13,130.00 万元为投入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的本金，因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理财投入为多笔循环投入，故累计金额较大；除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小，主要是购置固定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的现金支出。

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占公司现金流出的比例也较大，主要是偿还银行借款和支付现金股利所付出的现金。

四、重大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资本性支出

1、公司近三年投资设立的分、子公司情况

2015 年 4 月 3 日，公司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上海黔兴图文设计有限公司。除此之外，近三年公司无投资设立分、子公司的情况。

2、公司近三年重大项目投资和设备购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项目投资。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6

月，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689.26 万元、738.57 万元、334.31 万元和 48.18 万元。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主要是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本支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详见“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所述。

五、公司财务优势和困难及未来的趋势分析

（一）主要财务优势

1、公司主业突出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 99%，主营业务毛利对公司毛利总额贡献也超过 99%，主营业务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同时主营业务毛利较为稳定。

2、公司毛利率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保持在 34%以上。

（二）需要解决的问题

1、公司为完善产业链及技术改造，有一定的资金需求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进一步完善上游产业链，同时对原有生产能力进行技术改造，从而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并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2、不断开拓烟标及其他包装印刷业务市场

公司目前销售业务主要集中在贵州地区的烟标市场，与其他大型烟标企业相比，省外市场开拓不足，产品结构单一。公司在进一步巩固贵州地区烟标行业优势地位外，努力开拓省外烟标业务，以及其他包装印刷业务，将有助于分散客户集中以及产品集中的风险，同时优化公司的盈利结构。

（三）发展趋势

随着公司不断加强市场的开拓,公司主导产品烟标将保持快速增长,同时其他包装印刷业务将对公司的收入、利润贡献越来越大。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若顺利实施,公司的营业收入将随公司资产规模的扩大而快速增长,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增加。由于投资效益的实现需要一定时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短期内将出现下降,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开始显现后,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将逐渐回升。

六、股东未来的分红回报分析

2015年4月18日,公司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拟于上市后实行的《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草案)》对利润分配原则、利润分配形式、现金分配比例、决策机制等事项进行了进一步约定。上市后公司将执行的股利分配政策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五节股利分配政策”相关内容。

七、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及填补措施

(一) 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

1、假设条件

(1) 本次发行于2016年12月1日实施完毕。

(2) 国家的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保持稳定,发行人所处的行业及市场发展状况、产业政策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3) 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4) 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数量上限4,216万股,发行完成后股份总数为42,156万股,不考虑其他因素导致的股本变化。

(5) 2016年上半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726.47万元,非经常性损益为278.66万元。假设2016年全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较2016年上半年的两倍下降10%、持平和增长10%,非经常性损益为500.00万元。

特别提示：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 2016 年度经营状况及趋势的判断，不构成盈利预测及承诺，投资者不应根据上述假设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2、测算结果

在公司 2016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较 2016 年上半年的两倍下降 10%、持平和增长 10%的不同情况下，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具体如下：

项目	本次发行前（2016 年上半年）	不考虑本次发行（2016 年度）			本次发行后（2016 年度）		
		净利润下降 10%	净利润持平	净利润增长 10%	净利润下降 10%	净利润持平	净利润增长 10%
股本（万股）	37,940	37,940	37,940	37,940	42,156	42,156	42,15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万股）	37,940	37,940	37,940	37,940	38,291	38,291	38,2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4,726.47	8,507.65	9,452.95	10,398.24	8,507.65	9,452.95	10,398.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4,447.81	8,007.65	8,952.95	9,898.24	8,007.65	8,952.95	9,898.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每股收益（元）	基本	0.1246	0.2242	0.2492	0.2741	0.2222	0.2469
	稀释	0.1246	0.2242	0.2492	0.2741	0.2222	0.24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	基本	0.1172	0.2111	0.2360	0.2609	0.2091	0.2338
	稀释	0.1172	0.2111	0.2360	0.2609	0.2091	0.2338

经测算，假设 2016 年 12 月 1 日完成本次发行的条件下，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基本每股收益或稀释每股收益低于 2016 年上半年的两倍，即期回报出现一定程度摊薄。

（二）本次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提升市场竞争力的需要

公司凭借自身的地域优势、设备及技术优势等与贵州中烟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并占有其稳定的市场份额，但下游卷烟行业的“卷烟上水平”规划以及贵州中烟的成本压力，使公司迫切需要对现有生产流程和工艺进行技术改造和升级，满足客户对产品结构调整的需求同时降低生产成本。此外，相比行业内龙头企业如劲嘉股份、东风股份，公司因产业链较短而毛利率较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完成后主要原材料镭射纸基本实现自给，公司市场竞争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2、应对客户及产品单一风险的需要

2007年至2015年，公司收入规模始终稳定在3-4亿元左右，但面临着客户及产品单一的风险。本次发行后，公司利用募集资金进行技改提高印刷品质并优化产品结构，能有效提升公司知名度和竞争力，此外，烟标行业拓展新客户的最有效方式就是兼并收购，本次发行后公司可利用上市公司的资本平台，通过并购手段实现省外烟标市场的开拓，解决客户单一的风险。本次募投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新增的冷烫工艺将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同时提高印刷速度，有助于公司开拓非烟标业务，解决产品单一的风险。

3、人才引进和培养的需要

人才储备是公司发展战略中极其重要的一部分，同时是公司持续进行技术创新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研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将研发设计中心整体搬迁整合至上海，凭借其经济、金融中心之地域优势，利于公司对高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实现公司发展的可持续性。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发行人现有业务的关系，发行人从事募集资金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发行人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烟标和其他包装印刷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且公司自1997年设立起一直主要从事于烟标印刷业务，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紧围绕主营业务开展，是在主营业务基础上的技术改造、工艺升级和产品设计能力提升，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和提升盈利能力。

2、公司从事募集资金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公司深耕于印刷业务领域近二十年，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拥有稳定的核心管理团队及技术人才。公司始终注重在设备和技术上的投入，拥有先进的进口印刷设备，完全掌握了各类纸包装的外观设计、制版、凹印、胶印、镭射转印、烫金、全息防伪等各种印刷工艺。公司地处传统的白酒、中医药和烟草大省贵州，与贵州中烟长期稳固合作，同时在开拓酒标、药盒市场均有先天的区域优势。上述情况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预期实施并实现收益提供了重要保障。

（四）发行人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本次发行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出现一定摊薄，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提升经营业绩以提高未来回报能力，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完善，使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使公布的公司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股东的补偿责任。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本业务发展目标是公司在当前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下，对可预见的未来做出的计划和安排。由于未来几年国家宏观政策环境和市场环境的不确定性因素，特提请投资者关注，本公司不排除将根据经济形势变化和实际经营状况对业务发展目标进行修正、调整和完善。

一、发行人发行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一）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

1、发展战略

公司秉承“超越自我为顾客”的企业使命，以开放的心态打造中国一流的印刷包装企业，让永吉印务逐步成为中国绿色印刷企业的标杆企业，包装客户首选的包装设计及印刷服务商。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的平台，利用技术、人才、市场和区域优势，对内通过技术改造和创新，对外通过收购兼并，进一步完善产业链，为公司向上游文化创意产业延伸奠定基础。

2、发展目标

未来三年，公司将在现有生产布局的基础上，通过产品结构调整进一步强化公司的研发设计能力，提高产品的单位附加值和综合竞争力，全力推广绿色环保印刷，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继续保持稳定增长速度，为股东创造更大的利益和价值。

公司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通过产业并购进行同行业整合，适时地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

二、具体业务发展计划

（一）市场开拓计划

近年来，公司烟标业务保持稳定，药标等其他非烟标包装印刷业务持续增

长。为了更好的拓展市场，增强公司的竞争能力，进一步分散客户单一的风险，公司将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采取下列措施实现上述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

1、继续推进烟标业务的市场开拓计划

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继续扩大烟标印刷业务的覆盖区域，进一步巩固在贵州中烟市场内的烟标印刷业务的优势地位，努力开拓湖北、浙江和云南烟标市场，实现订单份额的逐步扩大。

公司将利用本次募集资金大力推行绿色环保印刷和工艺优化，主要体现在现行工艺基础上进一步完善环保设施，通过工艺优化和产品结构的调整，提高产品的竞争力和附加值，从而扩大和提升公司及公司的产品在客户中的知名度，以获得国内其他省份潜在客户的关注及认可，为进一步合作打下基础。

2、其他包装印刷业务市场开拓计划

随着国民经济发展水平不断提高，我国消费品行业将继续保持快速发展的态势，同时城乡居民收入水平的逐年增长，居民的消费理念和消费能力也产生了变化。在未来很长一段时间内，消费升级的趋势将主导快速消费品行业的发展，特别是食品、饮料、化妆品等行业。公司设立以来一直努力拓展其他包装印刷品市场，背靠贵州省内烟、酒、药三大支柱产业的包装需求，逐年增加药包的生产订单，适时开发酒标市场。本次发行后，公司将利用募集资金实施技改，新增的冷烫工艺将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同时提高印刷速度，为公司在薄膜和非吸收性纸张材料上进行高精度印刷实现了技术储备。

（二）技术开发和创新设计计划

公司设立以来，一直致力于高端装潢包装品的印刷，凭借丰富的运营经验和先进的装备技术，采取自主设计、联合研发等多种方式不断完善产品结构。同时，公司依靠精良的装备和科学的管理积极推进并逐步实现绿色环保印刷目标。为实现公司技术开发和创新计划的目标，公司将加强及完善技术开发及创新运行机制，公司的各项创新计划都将围绕市场需求和客户需求展开，紧跟市场变化，根据客户提出的各种需求，进行合理可行的系统策划、设计开发和打样反馈，从而保障客户的新产品开发的针对性和可行性。此外，公司将积极开

展产学研活动，扶持设计研发人员的开发需求，加大对研发、创意和设计中心的投入，加大对研发、设计人员的培养，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三）人才战略与扩充计划

公司将加大对优秀的管理和技术人才的培养，同时适度的向大中专院校招聘应届毕业生以储备后备力量，逐步建立多层次的人力资源库，以保障公司发展对人才的需求。同时，公司将建立健全激励机制，为提升员工认同感，主动创造性地工作，公司将适时面向核心员工逐步提供股权和期权激励。

（四）收购兼并计划

随着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和实力的增强，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围绕核心业务，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为目标，积极寻找产业横向或者纵向并购机会，在条件、时机和标的对象成熟等前提下，公司将考虑适度通过以资金投入、技术入股、合作开发、战略联盟等多种形式的外延扩张，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服务和营销网络，使公司产生更大的规模效应，提升公司总体的竞争实力。

（五）筹资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本结构将得到进一步优化，公司在资本市场上有了直接融资的途径，公司将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的优势，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合理运用募集资金，服务于公司的战略实施。在以后年度，公司将根据战略实施和经营业务目标完成的需要，合理选择证券市场、银行贷款等多种形式筹集资金用于公司的经营需要。

三、目标完成依据的假设条件

（一）公司所处的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保持稳定，国家的主要经济政策不会出现重大改变，国内经济稳定发展；

（二）公司所处的行业及市场发展正常，近年内不会出现重大市场变化；

（三）公司股票发行与上述工作进展顺利，募集资金及时到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期实施；

（四）公司现有管理层、其他核心人员继续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五)不会发生对公司经营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以及导致公司财产重大损失的任何不可抗力事件或任何不可预见的因素。

四、实施上述计划的困难

(一) 缺乏资本平台

公司的发展主要依赖公司自身历史积累及银行贷款。为实施公司的发展战略及完成业务发展目标，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公司虽暂时不存在资金短缺问题，但缺乏资本平台为约束公司发展的主要瓶颈。

(二) 人力资源管理的挑战

公司战略计划的实施必须有相应的人才支持。因而，人才的引进和培养，特别是技术研发、创意设计、管理营销等方面人才的引进和培养，是公司未来发展中的重要工作，也是公司完成业务发展目标的有力保障。

五、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上述业务发展规划是在公司现有业务规模及发展速度的基础上，结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竞争对手情况，并充分考虑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战略定位来制定的，具有较高的现实性和可行性。公司近年来积累的烟标产品设计、服务和市场影响力为后续发展奠定基础。

公司制定的业务发展目标是充分利用现有的竞争优势，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公司带来的资金实力，从而完善现有的产品结构和研发设计瓶颈，增强现有业务深度，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拓展能力和盈利能力。

公司发展计划的顺利实施，将极大提高公司现有的业务水平和服务能力，进而全面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有助于巩固并提高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募集资金数额及专户存储安排

根据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决议，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与保荐机构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将严格遵循专户存放、规范使用、严格监督的原则进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二）募集资金运用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实施主体
1	冷烫工艺及后加工配套设施技改项目	9,578.82	发行人
2	年产 1 万吨复合转移纸搬迁技改项目	6,913.99	贵州永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3	研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5,002.26	上海黔兴图文设计有限公司
合计		21,495.07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经营需要，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的建设，募集资金到位后，由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该等项目的自筹资金。如果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需求，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冷烫工艺及后加工配套设施技改项目投资已支出 300 万元，占该项目总投资额的 3.13%，主要为 MK20160E 模切设备采购款。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备案及环评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证书	环评批复
----	------	--------	------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备案证书	环评批复
1	冷烫工艺及后加工配套设施技改项目	云工投备（2015）10 号	筑环表[2015]24 号
2	年产 1 万吨复合转移纸搬迁技改项目	云工投备（2015）09 号	筑环表[2015]25 号
3	研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	-

（四）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等法规的说明

印刷业是文化产业的主要载体实现形式之一，兼具文化产业和加工工业的双重属性，是我国国民经济重要产业部门。

2011 年发布的《印刷业“十二五”时期发展规划》中指出，鼓励应用数字、网络技术改造现有印刷业，促进印刷业现代化。加大印刷高新技术、装备以及先进工艺的引进和开发力度。支持规模以上重点印刷企业采用多色高速、柔印、自动、联动等先进技术，提高技术水平；支持建立完善企业管理信息系统（MIS）和印刷电子商务系统，力争使印刷生产工艺和经营管理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修订）》，“高新、数字印刷技术及高清晰度制版系统开发与应用”和“真空镀铝、喷镀氧化硅、聚乙烯醇（PVA）涂布型薄膜、功能性聚酯（PET）薄膜、定向聚苯乙烯（OPS）薄膜及纸塑基多层共挤或复合等新型包装材料”属于鼓励类产业。

2011 年发布的《贵州省“十二五”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规划》中，将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列入“贵州省“十二五”期间重点培育的文化企业”，并提出创造条件，力争 2 至 3 家具备条件的国有、国有控股或民营上市融资，实现低成本扩张。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均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烟标和其他包装印刷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是在目前主营业务基础上的技术改造、工艺升级和产品设计能力提升，不存在任何的财务性投资计划。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冷烫工艺及后加工配套设施技改项目”和“年产 1 万吨复合转移纸搬迁技改项目”已经贵阳市云岩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备案，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经贵阳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同意，相关建设项目用地将在发行人自有厂房屋顶加盖，不涉及新增用地，且加盖方案已经贵阳市城乡规划局云岩分局审批同意；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用于新研发设计中心办公楼的

购置和研发机构的整合和整体升级，仅产生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不存在违反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情形。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核查后认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

（五）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分析意见

公司自 1997 年设立起即一直从事于烟标印刷业务，在近二十年的发展中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核心管理团队，并始终坚持在设备和技术上加大投入提升市场竞争力的经营理念。作为贵州省印刷行业的企业，公司具备国内一流的软硬件设施，充分利用地域优势，积极、快速、精准地响应贵州中烟的需求，与之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自 2007 年以来均为贵州中烟烟标采购的第一大供应商。

公司较早打破家族治理的模式，2006 年云商印务、圣泉实业、雄润印务、一佳印务四家烟标印刷企业将烟标印刷业务整合到公司并成为公司法人股东，一年后公司通过整体变更股份公司建立了规范的三会运作机制，法人股东积极参与公司经营决策，公司治理结构完善有效。

综上，公司完善的治理结构、核心管理团队丰富的行业运营和管理经验、敏锐的市场感知能力以及经营理念切实保障了公司经营的稳定性，有利于公司进行技术改造升级、向上游产业链延伸，以及研发机构的整合和整体升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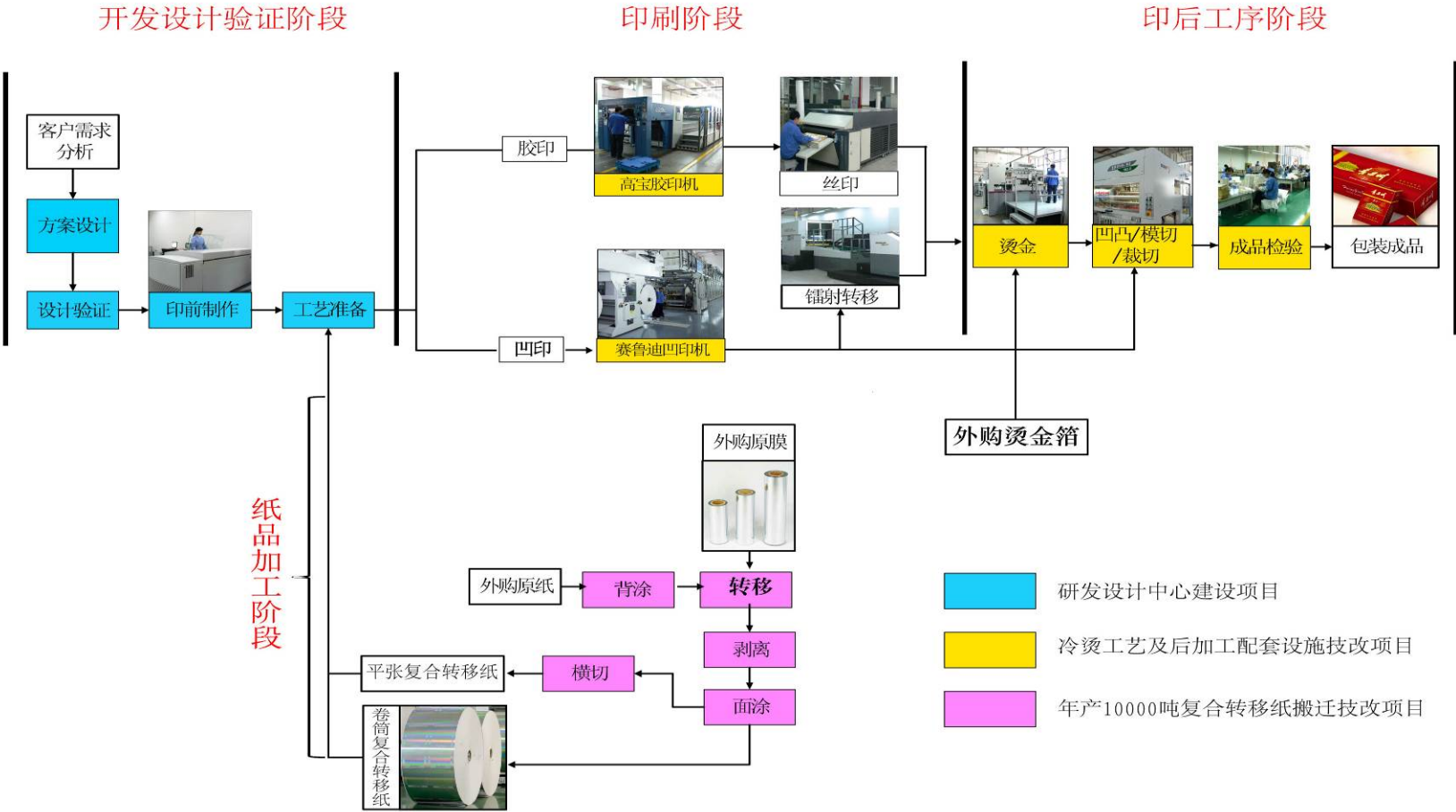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要目的非扩大公司烟标产能，而是通过技术改造升级、提升研发设计能力有效降低生产成本、优化产品结构，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对于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具有战略意义，与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相适应。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62,558.21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额为 21,495.07 万元，仅占公司资产总额的 34.36%，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完成后主要导致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增加，新增折旧和摊销能够被项目收益所覆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稳定性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董事会经分析后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数额和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

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相适应，投资项目能够提升公司产品设计能力、改进工艺、优化产业链结构、降低生产成本，从而有效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及核心竞争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产生同业竞争情况，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募集资金投向在公司生产流程中的示意图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简介

（一）冷烫工艺及后加工配套设施技改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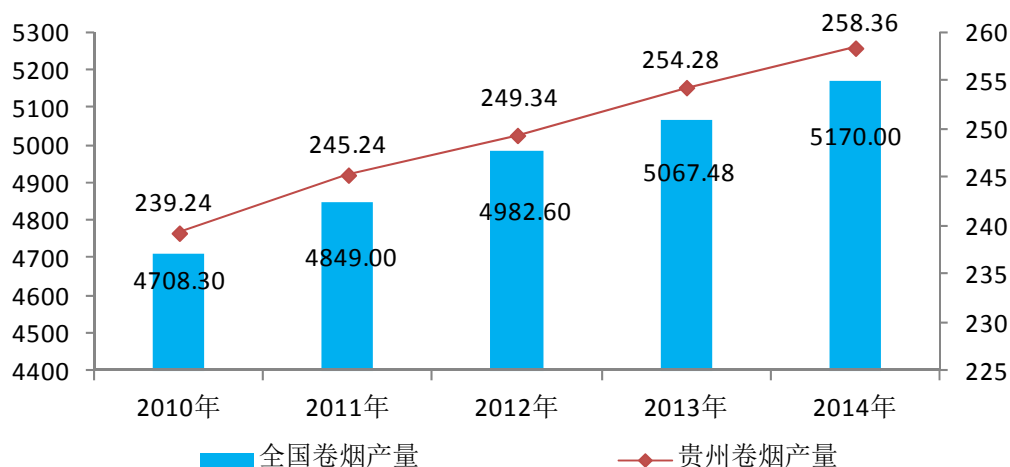
1、项目概况

本项目计划投资 9,578.82 万元，用于贵阳市城北云岩区小关厂区的厂房扩建、装修及生产设备、工艺流程的更新升级和改造。项目建设以技改满足下游客户生产线调整为主，立足公司现有生产设备的调整优化，同时少量增加烟标产能。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年均成本节约 249.76 万元；新增中高档烟标产能 5.0 万箱，年均新增收入 4,935.90 万元。项目建设完成后，有助于公司显著提升公司产品对新型烟机的适应性，提高印刷品质、降低生产成本，同时优化公司生产能力，保障拳头产品产能和市场地位，对公司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2、项目建设背景

近年来，我国卷烟行业保持稳定增长。根据国家烟草专卖局的统计，2010-2015 年间，我国内销卷烟产量 4,708.30-5,124.30 万大箱，年均增长 1.71%。卷烟产量虽然低速增长，但卷烟结构发生重大变化，中高档烟的比例上升显著，相应的中高档烟标的需求上升明显。卷烟结构调整可以从烟草行业公布的工商税利增速远高于销售增速得到验证，2015 年烟草行业实现工商税利总额 11,436 亿元，同比增加 919 亿元，增长 8.73%；2014 年行业实现工商税利总额 10,517.6 亿元，同比增加 957.7 亿元，增长 10.02%；2013 年行业实现税利 9,559.86 亿元，新增 910.47 亿元，增长 10.53%；2012 年行业实现工商税利 8,649.39 亿元，同比增长 15.79%。贵州省是我国第五大卷烟生产基地。卷烟工业是贵州省和贵阳市的传统优势产业和经济支柱。依据 Wind 资讯的统计，贵州省 2010—2014 年卷烟生产规模为 239.24—258.36 万大箱。2010—2014 年全国及贵州省卷烟产量统计如下：

单位：万大箱



资料来源：wind 资讯

卷烟生产企业和卷烟品牌的集中，以及卷烟结构调整对烟标产品品质、服务提出了更高要求，除了对套印精度、产品防伪、模切规格、印刷的污染性、印刷后的运输与储藏等各个方面有严格的要求，同时还要求烟标产品能适应不断加速的卷烟包装设备。一些缺乏设计能力、设备陈旧、技术落后、规模较小的烟标印刷企业逐步被市场淘汰或兼并，市场竞争显著加剧。面对行业竞争的加剧和卷烟企业个性化需求的增多，发行人积极应对，已具备一定的装备、技术和市场优势。

设备先进性是烟标行业的主要竞争优势之一。公司自成立以来就始终坚持高起点，先后引进了一批国际一流水平的印刷设备与技术，其中包括意大利赛鲁迪十一色、十色凹印机，德国高宝八色、七色、五色胶印机，日本樱井丝网印刷机群以及博斯特烫金、模切机等，并具备了设计、开发、制版、印刷、后加工等相应实力。通过近二十年的不懈努力，发行人目前已发展成为贵州省主要的烟标印刷企业。2013年-2016年上半年，发行人承印量分别达到45.56万大箱、44.96万大箱、46.65万大箱和21.39万大箱。

为改变目前贵州省的卷烟包装大部分依靠省外企业、省内企业承印的烟标量较少的被动局面，充分满足贵州中烟工业公司的需求，公司需要对现有烟标生产流程和工艺进行技术改造和升级，进一步提高工艺技术装备水平，以适应高档次、高附加值产品的工艺技术要求，适当增加中高档烟标产能，同时降低

生产成本，提升企业的整体抗风险能力。

3、项目建设必要性分析

(1) 与下游烟企同步技改，以满足客户需求变化

烟标作为卷烟品牌的载体，在外观和防伪设计、包装材料选择、印刷工艺应用等方面均有别于一般包装产品。随着我国卷烟专卖制度逐步走向深入以及国民消费能力的提升，烟草市场的消费重心正逐步向中高档产品转移，因此国家烟草专卖局制定“卷烟上水平”规划，通过整合卷烟企业以及整合卷烟品牌，实现对全行业卷烟产品品质和结构的控制，最终实现烟草行业健康、有序、规范的运营。为适应消费需求的变化，各卷烟企业纷纷投入资金对相关设备、流程及工艺进行技改。2013 年国家局、总公司全年批复各类技术改造项目 98 个、投资总额 386 亿元；“超高速卷接包机组研制”重大专项引进技术样机顺利通过鉴定，国产卷接包机组成功实现由高速向超高速的跨越。贵州中烟每年在设备技改上的投入也都在 5-7 亿元左右。

下游行业的调整，促使烟标印刷行业也必须在产品结构、防伪及个性化需求等方面做出相应调整。例如：为达到进一步的防伪目的，烟标设计中大量采用复杂的网点层次、专色的精美标识图案，从而增加了包装图案印刷的难度；烟标对于产品批次间品质的一致性要求很高，烟标生产批量较大、生产周期长，保证产品批次间品质的一致性已成为客户基本诉求；就生产材料而言，“热敏显象”、“光敏成像”等防伪油墨被普遍使用，“二维激光动感”、“三维激光立体动感”等镭射技术也得到广泛的运用；卷烟生产线的高速自动包装趋势对于烟标的平整度、光滑度、耐磨性、热封性、模切精度诸项指标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了改进生产工艺、优化生产流程并适当购进部分关键设备、新增员工人数等一系列措施，在尽可能小的固定资产投入下，基本满足了客户需求。但随着客户技改的大规模投入，以上办法已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特别是 2015 年，贵州中烟进一步加大了对高速自动包装机的投入，其相应设备产出由原 350 包/分钟提升到了 700 包/分钟，而公司目前的产品指标仅能满足其 430 包/分钟产出标准。且公司印中和印后工序部分生产设备如胶印机、模

切机等本身设备就相对滞后，在长期满负荷运转的情况下，已出现精度下降、检修时间增加的现象。长此以往，不仅对公司“高品质”产品战略的实施极为不利，还会直接导致公司客户订单的流失，迫切需要更换高精度印刷设备、增添后工序生产设备，提升烟标印刷产品品质，以适应市场发展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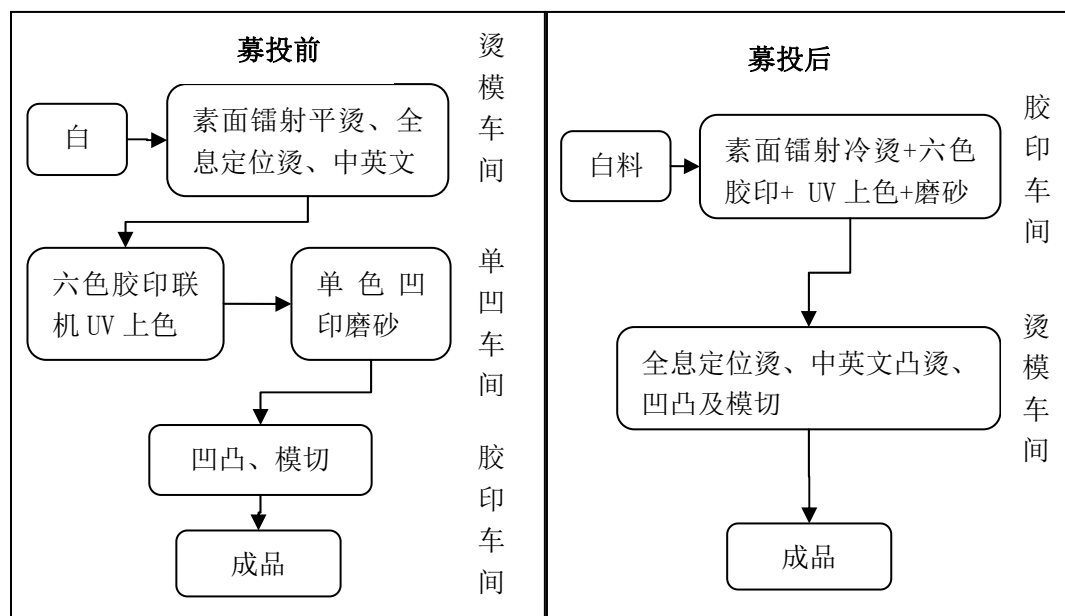
（2）生产工艺、设备及流程革新，显著提升印刷品质、降低生产成本

发行人烟标印刷过程广泛涉及胶印、凹印、丝印、烫金、凹凸、模切、品检等环节。由于大规模生产要求生产线一直高速、平稳运行，减少检修、停线时间，如何充分利用好现有的设备，协调好设备之间的工作频率，印刷出多品种大批量的烟标，既能满足客户对品质和交货期的要求又能控制次品率和生产成本，这对公司的设备配置和人员配置提出了很高要求。

公司目前的部分设备产能虽有结余，但印中和印后阶段中的胶印、冷烫、模切、品检等环节因工序较长、设备相对滞后严重阻碍了公司整体产能的发挥。另一面，伴随着烟标印刷行业的发展，客户日益提高对烟标中的烫金、凹凸、模切的品质要求。公司现有部分设备已很难满足客户对产品精度要求和环保标准的提升，不利于公司进军高附加值的高档烟标印刷市场。

为显著提升公司产品印刷品质并降低生产成本，就必须对公司现有部分生产流程和工艺设备进行革新。本项目拟：

①新增高宝利必达 10 色胶印设备一套，替换现有相对落后的高宝利必达 7 色胶印设备，配合公司现有设备，将原烫模、上色、单凹、胶印四道工序整合至胶印、烫模两道工序，把原联系紧密的工序联机在一整道工序上完成，减少转序，降低生产难度并显著提高生产合格率。募投前后公司印中关键工序比对如下：



②升级模切和检测设备。公司生产过程中需要使用到的模切频次长期处于饱和状态，且现有模切设备的压痕、凹凸和模切刀线、痕线位置相互干涉，已逐渐暴露出无法满足高精度、高效率生产的要求。本项目新增 MK20160E 模切设备设计为两个机组，可将压痕、凹凸和模切刀线、痕线位置分开作业，完美避免相互干涉的问题，并可实现压痕、模切清废的一次完成，显著提升公司成品率和生产效率。

印后检测方面，烟标中甲苯、二甲苯、甲醛等的检测需符合 GBT 21928-2008、YC/T 207-2006 等国家和行业标准。近年来烟草行业的环保标准日益提高，以贵州中烟为例，目前贵州中烟正在进行新一轮的检测设备招标，招标完成后，贵州中烟烟草及其包装物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的检测指标将从目前的 12 个提升到 17 个。下游客户新的环保标准的实施迫切要求烟标企业同步技改以适应客户需求的调整。

③改进废气、污水处理方式，降低公司运行成本，提高环保作业标准。印刷行业主要污染物是含 VOC 的废气及少量污水。公司目前主要通过采用环保的无苯油墨印刷材料、并大量使用转移纸等环保材料方式降低生产废气中的污染因子，兼顾采用易有溶剂挥发的车间全室通风、高空排放等治污手段。本项目拟购置先进的 VOC 废气处理系统，该系统可将有机废气加热升温氧化成无害的 CO₂ 和 H₂O，反应过程中的热量被蓄热体“贮存”起来用于预热新进入的有机废气，从而达到节省燃料消耗、显著降低治污成本的目的。新的污水处理系统的

引进也将显著提升公司的环保作业标准。

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生产工艺、设备及流程布局将更趋合理，印刷产品的一致性和精度显著提升，成本节约更为明显，能耗指标也将显著降低。

（3）提升公司未来应对复杂印刷产品的处理能力

面向未来，我国卷烟产业随着我国“卷烟上水平”规划实施的深入，将快步与世界卷烟产业整体发展接轨，促使烟标印刷产品防伪性、环保性要求进一步提高。良好的烟标印刷产品品质有赖于印刷各阶段技术的提升，印前工序完成了文字、图案的油墨转移，印中工序完成胶印、凹印、镭射转移等核心操作，而印后工序能使烟标产品的质量进一步得到控制，档次进一步提升。募投项目实施后，将明显提升公司烟标生产线各生产段的生产、加工技术水平，有效提升公司产品的档次和产品特性，增加产品的附加值，并有利于提升公司应对未来复杂印刷产品的处理能力。

4、项目建设的具体情况

（1）投资规模

本项目总投资 9,578.82 万元，其中：厂区扩建及装修投资 4,049.12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 4,987.50 万元，基本预备费 542.20 万元。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的建设，募集资金到位后，由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该等项目的自筹资金。本项目流动资金需求由公司自筹解决。项目投资情况如下：

投资内容		投资额度(万元)	投资比例
建设投资 费用	扩建及装修工程费(分摊)	4,049.12	42.27%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4,987.50	52.07%
基本预留费		542.20	5.66%
项目合计投资		9,578.82	100.00%

（2）项目选址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在发行人现有厂区基础上加盖二层，其中一层作为本项目新的胶印、检测、模切车间；2、更新、升级一定数量的设备以优化公司原生产流程及工艺，提升检测水平、降低生产成本并提高环保作业标准，同时对生产线进行产能提升工作。本项目实施地为发行人现有厂区内，即

贵阳市城北云岩区小关厂区。

发行人城北云岩区小关厂区位于贵阳市主城区范围，厂区南临中心环北路(鹿冲关路)，西侧为云岩区武装部，东北侧为山坡绿化带。厂区通过中心环北路向东至贵阳市区，向西至建设中的贵阳市金阳新区。厂区交通运输、市政道路等配套建设条件理想，可充分满足本项目建设需要。

发行人城北云岩区小关厂区已取得相应土地使用权和房产权证。土地权证号为筑国用(2009)第 14388 号，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土地面积 35,110m²，使用年限至 2058 年 9 月 4 日。发行人主要房屋和建筑物所有权证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六、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3) 建设目标和产能消化

本项目建设以技改迎合下游客户需求调整为主、以中高档烟标的生产线升级扩能建设为辅。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新增中高档烟标产能 5 万箱，年节约成本 249.76 万元，新增产能较募投前公司烟标总产能提升 7.14%。

针对本项目新增产能，公司将依托现有的销售网络，充分利用公司产品质量高，防伪性、环保性和安全性突出的优势，通过加强公司的品牌建设、扩大专业化营销团队等方式，积极维护老客户同时，继续加大国内市场客户的开发，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总体上，因新增产能规模较小，公司可充分利用现有渠道实现这部分产品的消化，本项目产能消化不存在实质障碍。

(4) 工艺技术方案

本项目采用的工艺技术均是公司现已批量生产使用的成熟技术，关键环节采用国内外先进设备，整体装备水平处于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

本项目技改为主、扩能为辅，募投前后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不会改变，但部分不尽合理的环节会被整合优化，以提升公司产品的精度并降低生产成本。项目具体工艺流程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技术”之“五、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二) 发行人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5) 主要设备选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型号	备注
----	------	----	--------	--------	----	----

1	高宝利必达	1	3,200	3,200	RA106-10+LT TLALV2	德国高宝
2	双机组模切机	3	300	900	MK20160E	天津长荣
3	检测设备	1	200	200		国内进口 代理
4	污水处理设施	1	100	100		国产
5	VOC 废气处理	1	350	350		国产
设备购置小计				4,750.00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合计				4,987.50		

(6) 项目组织和实施

本项目由发行人自行实施，项目建设工期为 12 个月。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项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前期咨询阶段												
施工图设计												
扩建工程施工及装修												
设备询价、采购												
设备安装调试												
试生产												
竣工验收												

(7)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产品生产的主要原材料为纸张、油墨、镭射转移纸、电化铝和其它辅助材料。公司目前的镭射转移纸约部分由全资子公司贵州永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提供，部分对外采购。其它原材料采购方面，公司目前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包装印刷原辅材料供应体系，且项目产品生产原辅料均为国内市场采购或直接向供货生产厂商订货，货源充足，质量有保障。

根据产品工艺特点，本项目所需能源主要为电，辅以水、天然气和压缩空气(二次能源)等。本项目建设地址为贵阳市中心环北路小关，厂区东侧为小关 110KV 变电站。市政供电、给排水、城市天然气、通讯等公用管网已基本完善，能源供应条件可满足项目实施要求。

(8) 可能存在的环保问题及应对措施

废气——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印刷工序油墨废气、过油工序的光油废气以及溶剂废气等。本项目胶印、凹印、柔印工艺均拟采用环保的无苯油墨印刷材料，并大量使用转移纸等环保材料。项目新增的凹印线 VOC 废

气处理系统可以把有机废气加热升温至 760℃以上，使废气中的 VOC 氧化分解，成为无害的 CO₂ 和 H₂O，氧化时的高温气体的热量被蓄热体“贮存”起来，用于预热新进入的有机废气，从而节省升温所需要的燃料消耗，显著降低公司废气处理总的运行成本。

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本项目废水产生于印刷版油墨清洗，清洗过程中会使用溶剂酒精和水。本项目清洗废水拟通过专业的污水处理系统经调节、酸化、析墨、凝结、光催化氧化、最后 PH 值调整后汇入生活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达标后排放。项目污水采用间歇式排放方式，最大产生量每天 10—15m³。本项目已在厂区设置生化污水处理站处理生活污水。

噪声——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印刷机、切纸机、模切机、空压机、水泵等各类设备运行机械噪声，声级在 60~85dB(A)之间。本项目印刷、模切设备均采用高效、低噪声的国内外最先进设备，空压机采用低噪声螺杆式空压机，设备自身噪声源可得到有效控制。对较强噪声源产生点设置有针对性减噪、隔音、封闭等措施，经减震、消声，距离衰减和车间隔声后，联合厂房外噪声可控制在 60~65dB(A)之间。

固体废弃物——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剪切工序产生的废纸、卷轴、边角余料、废膜、废纱布、废油墨罐、清洗剂等。废纸、卷轴、边角余料均可回收利用；废膜由原料供应商回收；废纱布、废油墨罐、清洗剂废料送交相关有资质回收部门回收处理。生活垃圾袋装化集中送至市政垃圾站处理。

(9) 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公司技术改造过程采用分时分阶段进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有限，故项目建设期内可维持正常的生产经营。

本项目计算期为 11 年，建设期 1 年，运营期 10 年。项目建成后年均新增销售收入 4,935.90 万元，年均技改成本节约 249.76 万元。项目年新增利润总额 1,737.85 元，税后内部收益率和净现值分别为 21.91%和 4,673.62 万元，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 6.77 年。本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如下：

序号	主要经济指标	单位	数值
1	达产年销售收入	万元	4,935.90
2	达产年技改成本节约	万元	249.76

3	达产年净利润	万元	1,477.18
4	内部收益率（税后）	%	21.91
5	净现值（税后）	万元	4,673.62
6	静态投资回收期（税后）	年	6.77
7	盈亏平衡点	%	36.55

（二）年产 1 万吨复合转移纸搬迁技改项目

1、项目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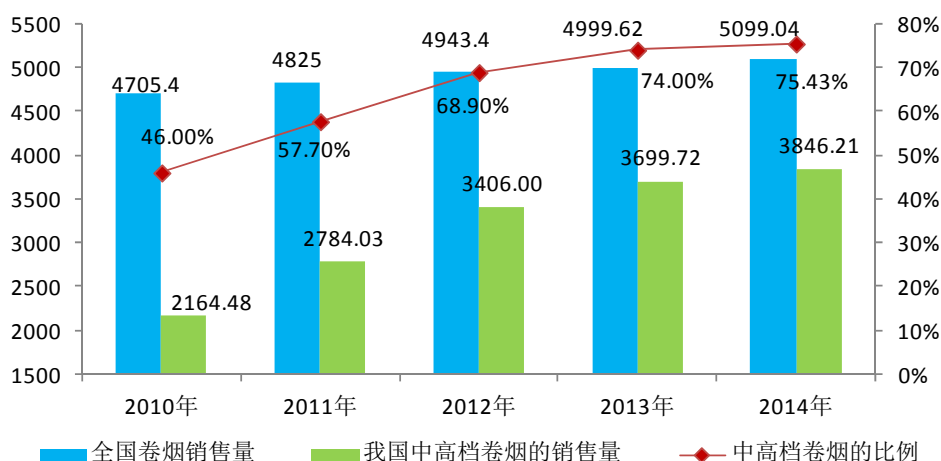
本项目建设以保障发行人烟标生产原材料之一的镭射复合转移纸的基本自给为主要建设目标。项目投资总额 6,913.99 万元，主要用于发行人全资子公司——贵州永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下简称“子公司”）复合转移纸生产基地的搬迁技改工作。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在发行人贵阳市城北云岩区小关厂区现有基础上加盖 2 层楼，将其中 1 层作为搬迁后的新复合转移纸生产基地，彻底解决子公司经营场址的不稳定性风险；2、引进国际国内先进的镭射膜生产和复合转移纸生产设备，完善镭射膜生产环节的同时，对原镭射复合转移纸生产工艺、设备进行技改和扩能。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年均成本节约 831.44 万元；新增镭射复合转移纸产能 5,000 吨，配合公司现有的镭射复合转移纸产能 5,000 吨，公司将累计形成镭射复合转移纸产能约 10,000 吨。

2、项目建设背景

镭射膜和镭射复合转移纸具有整饰效果独特、防伪性高等诸多优点，深受印刷企业的喜爱。自 20 世纪末彩虹镭射材料投入市场后，短短十几年间，镭射膜和镭射复合转移纸就凭借其独特优势融入了包装印刷的每个角落，极大地促进了包装材料的创新出版，特别是其外观闪耀，在烟酒、高级食品、药品、化妆品等的包装领域掀起了“五彩旋风”。工艺上从覆镭射膜工艺、镭射转移印刷到镭射定位印刷，材料上从有版缝镭射膜到无版缝镭射膜，新技术不断涌现，应用形式也愈发多样。

在我国卷烟行业中，中高档卷烟往往需要在包装上使用特制的视觉效果来提升品位、使用激光、定位等防伪技术来区别假冒伪劣产品，因此中高档卷烟的包装普遍使用镭射膜和镭射复合转移纸。2010-2014 年我国中高档卷烟的占比变化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大箱



注：依据国家烟草专卖局年卷烟分类标准划分，高档烟标指新一类烟标及新二类烟标，中档烟标指新三类烟标，低档烟标指新四类烟标和新五类烟标。

资料来源：wind 资讯、国家烟草专卖局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贵州永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为向发行人供给烟标、药标等印刷用镭射复合转移纸。2013-2016 年上半年，子公司镭射复合转移纸销量占比发行人对外采购全部镭射复合转移纸比例分别为 45.40%、43.33%、59.73%和 52.08%，是发行人烟标镭射复合转移纸的主要供应单位。报告期内，贵州永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镭射复合转移纸销量情况如下：

镭射复合转移纸	2016 年上半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销量（吨）	1,878.18	3,873.42	3,291.59	3,526.91
销量占比发行人镭射复合转移纸需求量的比例	52.08%	59.73%	43.33%	45.40%
销量占比发行人卡纸采购总量的比例	40.50%	44.69%	33.46%	30.97%

贵州永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目前生产基地位于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高穴村贵阳友联精机厂房 1 号厂房一楼，厂区面积 3,888 m²，为租赁厂房。2016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现存设备类资产原值 519.16 万元，净值 243.92 万元，总体设备成新率 46.98%。针对子公司经营场址不稳定、厂区位置偏僻、设备滞后等问题，本项目拟实施生产基地的搬迁技改工作，引进一批行业先进的设备及工艺，完善镭射膜工艺环节，并保障镭射复合转移纸的基本自给。项目建设完成

后，发行人烟标生产所需镭射膜和镭射复合转移纸将基本实现自给，显著提升发行人产品交货周期和交货品质，促进公司的良性循环发展。

3、项目必要性

(1) 实施生产场地的搬迁改扩建工作，消除经营场址的不稳定风险，降低运行成本

贵州永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目前生产基地位于贵阳市乌当区东风镇高穴村贵阳友联精机厂房1号厂房一楼，厂区面积3,888 m²，为租赁厂房，因租赁合同将于2018年6月30日到期，目前的生产场地也因此存在较大的场地不稳定性风险。且该厂区目前作业面积较小，地理位置偏僻，地面环境经过多年使用已不再能适应镭射复合转移纸对作业环境的要求。发行人现有贵阳市城北云岩区小关厂区位于贵阳市主城区范围，交通方便、配套齐全，且已取得相应土地和房屋权证，工程扩建手续齐备，生产条件较为稳定。

另一方面，由于目前子公司生产基地与发行人贵阳市城北云岩区小关厂区分处两地，物理距离约18公里，显著增加了材料的运输成本和时间成本，并带来了一定的管理难度。子公司生产基地搬回发行人贵阳市城北云岩区小关厂区后，相关材料可进行内部流转，预计年可节约运输、管理等各项成本约20万元。

(2) 完善镭射膜工艺、设备及流程，显著降低发行人产品生产成本

镭射复合转移纸的生产是将原纸和镭射转移膜进行复合、剥离，将带有镭射图案的树脂和铝层转移到纸上即为镭射复合转移纸。子公司目前的镭射膜基本依靠外购。因镭射膜是整个镭射复合转移纸生产环节中成本节约最明显的环节，目前国内比较知名的烟标、药标企业如东风股份、劲嘉股份等，其原膜、镭射膜等也都基本自给，以此降低生产成本。此外，外购镭射膜交货品质和周期的不稳定性也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重要环节。

本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新增镭射膜生产设备及工艺，自行采购PET基膜并生产加工成镭射膜。与直接采购镭射膜与原纸复合生产模式相比，镭射膜成本显著降低。且剥离后的基膜可以进行二次、三次重复使用，依据行业生产惯例，基膜每重复使用一次，镭射膜生产成本下降约50%，这将极大地降低发行

人镭射复合转移纸的生产成本。项目还拟同步新增两台连线复合机，替代原有的华周复合机，连线复合机可将转移纸生产过程中的多道工序进行组合，一次成型，节省人员成本和能源损耗，并显著提升公司产品合格率。

考虑到在镭射膜生产中，涂布环节需要在密封、无尘、恒温、恒湿的环境下进行，新厂房将有 1,000 m² 采用超洁净的特殊装修，专门用于镭射膜涂布生产环节，解决产品生产环境问题，提高产品质量。此外，公司生产的镭射膜不仅可以自用，在产能有结余的情况下，还可适当外销，从而增加公司利润点，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3) 提高镭射复合转移纸的自给能力，显著提升公司交货质量、缩短交货周期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镭射复合转移纸的总产量将有较大幅度提升，新增产能 5,000 吨，为募投前产能的 1 倍，新增产能部分将重点用于利群、多彩、高遵等中高档烟标镭射复合转移纸的生产，配合公司镭射膜生产流程的完善，显著提升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4、项目建设的具体情况

(1) 投资规模

本项目总投资为 6,913.99 万元，其中：建筑及装修工程费 4,149.12 万元，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2,373.51 万元，基本预备费 391.36 万元，拟全部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投资。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上述项目的建设，募集资金到位后，由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该等项目的自筹资金。本项目流动资金需求由公司自筹解决。项目投资情况如下：

投资内容		投资额度（万元）	投资比例
建设投资费用	建筑及装修工程费	4,149.12	60.01%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2,373.51	34.33%
基本预留费		391.36	5.66%
项目合计投资		6,913.99	100.00%

(2) 项目选址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在发行人现有厂区基础上加盖二层，其中一层作为本项目搬迁改扩建后的新厂区；2、更新、升级、扩充一定数量的设备以

完善、优化子公司生产流程及工艺，重点完善镭射膜工艺流程，同步提升中高档烟标镭射复合转移纸的自给能力。本项目实施地为发行人现有厂区内，即贵阳市城北云岩区小关厂区。

发行人城北云岩区小关厂区位于贵阳市主城区范围，厂区南临中心环北路(鹿冲关路)，西侧为云岩区武装部，东北侧为山坡绿化带。厂区通过中心环北路向东至贵阳市区，向西至建设中的贵阳市金阳新区。厂区交通运输、市政道路等配套建设条件理想，可充分满足本项目建设需要。

发行人城北云岩区小关厂区已取得相应土地使用权和房产权证。土地权证号为筑国用(2009)第 14388 号，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土地面积 35,110m²，使用年限至 2058 年 9 月 4 日。发行人主要房屋和建筑物所有权证详见“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六、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3) 建设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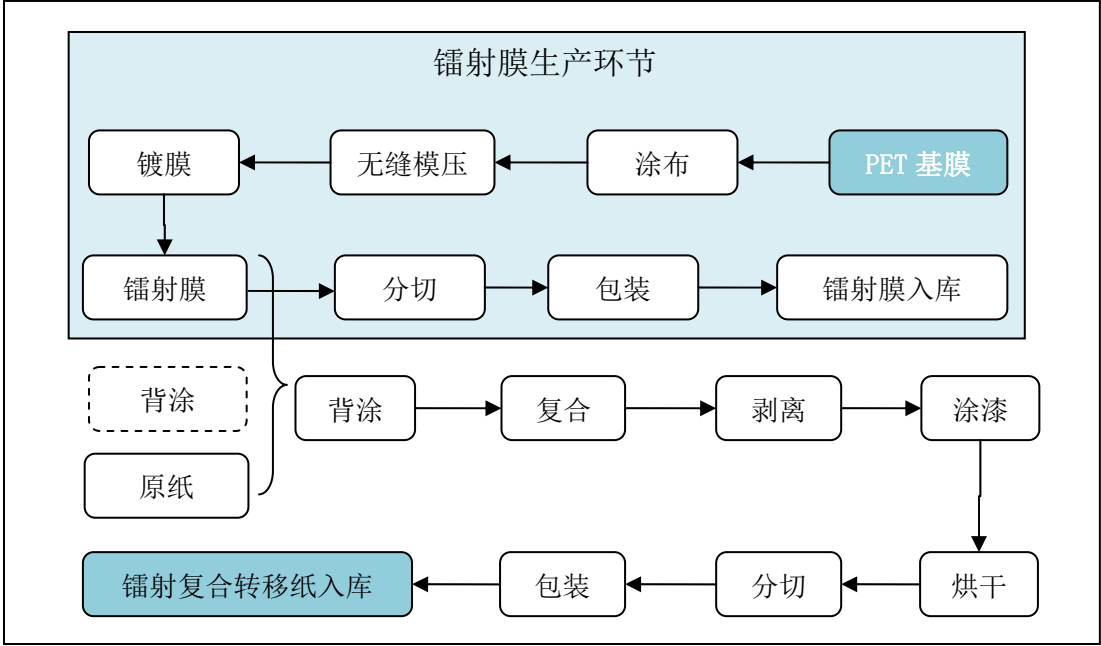
本项目建设以子公司生产基地的搬迁改扩建为主要建设内容。项目拟在场址搬迁的同时，完善镭射膜工艺流程，同步提升利群、多彩、高遵等中高档烟标镭射复合转移纸的自给能力。

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利群等中高档烟标镭射复合转移纸的产能将由原 5,000 吨提升至 10,000 吨，以市场公允价计算的项目年新增收入 6,545 万元。

成本节约方面，镭射膜生产环节可实现成本节约 750 万元/年，连线复合环节可节约人工工资 13.44 万元/年，电费节约 48 万元，运输及管理费用可节约 20 万元，合计成本节约 831.44 万元。

(4) 生产工艺流程

镭射复合转移纸及镭射膜的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镭射复合转移纸的生产过程中涉及的主要工序如下：

涂布工序——利用涂布设备（涂布机），将涂布液均匀涂抹在 PET 薄膜上并在其表面形成一层均匀致密的涂层，用于在剥离时将铝层与薄膜分开。

真空镀铝工序——利用真空镀铝设备（真空镀铝机），在模压层表面喷镀上一层均匀的铝层，形成具有金属性光泽的表面效果，并使喷镀过后的纸张能够起到防潮作用。

复合工序——利用纸张复合剥离机根据不同要求将纸张与 PET（OPP）薄膜进行复合。

剥离工序——利用纸张复合剥离机将复合好的印刷卡纸上的薄膜进行剥离，同时使原来附着在薄膜上的铝层和镭射信息层转移到纸张表面，剥离后的薄膜可以重复使用。在此工序中所使用的转移胶水和完成转移过程后再次涂布的清漆为我公司自行研发调配。

分切工序——根据客户需要的规格，将宽幅转移/复合卡纸产品进行分切，复卷。

（5）主要设备选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 价（万元）	总价（万元）	规格/型号	产地
1	计算机激光全息制版系	1	173.6	173.6	Kine Max-III	东欧

	统					
2	全自动电铸系统	2	10	20	ETZ-A/B	国产
3	大激光全息图像拼版机	1	241.8	241.8	RCB-WL	意大利
4	全自动模压机	2	60	120	DP400-60	国产
5	全自动涂布机	3	128	384	STB1000-15	国产
6	全自动镀铝机	2	300	600	D-1100/520	国产
7	全自动分切机	2	35	70	FJJ1600	国产
8	卧式电脑纸张拉力仪	1	2	2	ZB—WL300	国产
9	旋转粘度计	1	0.29	0.29	NDJ—1	国产
10	平滑度测定仪	1	1.37	1.37	ZB—BK10	国产
11	电脑测控耐折度仪	1	1.03	1.03	ZB—NZ135	国产
12	色差仪	1	6.4	6.4	SP64	国产
13	膜复卷机	2	70	140	QBF-1200F	国产
14	连线复合机	2	250	500	JHL1301	台湾
设备购置小计				2,260.49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用合计				2,373.51		

(6) 项目组织和实施

本项目实施拟以贵州永吉新型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实施。项目建设工期为 12 个月。具体实施进度如下：

项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前期咨询阶段												
施工图设计												
扩建工程施工及装修												
设备询价、采购												
设备安装调试												
试生产												
竣工验收												

(7) 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产品的原材料为原纸、膜类及辅料等。经过多年经营，子公司已与国内外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主要原材料均有 3 家以上的供应商，原材料的供应量、交货期、质量均可得到保证。本项目生产所需的能源主要是水、电、天然气等，供应均有保障。

(8) 可能存在的环保问题及应对措施

废气——项目生产过程中，涂布着色工序溶剂会挥发产生一定有机废气(溶

剂主要为醇类及反应残留的丙烯酸单体），此外，镭射压纹工序 PET 薄膜受热也会产生少量塑料热裂解有机废气。为确保少量废气达标排放，涂布工序挥发废气应经集气罩收集净化处理达标后引至所在厂房大楼天面高空排放，此外，生产车间应加强通风排气处理，保持车间内空气质量良好。

噪声——主要来源于膜压机、高真空卷绕镀膜、转移和复合设备、分切等设备及车间通风排气设施的运作过程，其噪声源强为 70—80 分贝之间。为确保边界噪声达标排放，各种设备设施预配套必要有效的减振、消声降噪设施；车间通风排气设备也将配套必要有效的减振、消声降噪设施；厂房车间也将安装具有较好隔声功能的门窗。

污水——项目真空镀铝工序会产生一定冷却水和膜压生产的清洗水，可加以过滤处理后循环重复使用，不外排。项目排放废水主要来源于员工生活污水及车间地面日常清洗水，废水应经发行人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排放。

固体废物——项目生产过程中也会产生一定量的固体废物，包括真空镀铝工序产生的铝渣、分切工序产生的纸和膜边角废料、包装工序产生的包装废料以及员工生活垃圾。对于铝渣、薄膜边角废料、包装废料固体废物，有专门的回收综合利用；对于员工生活垃圾，应日产日清，妥善处置，防止积臭而造成对周围环境影响。

（9）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设以实现发行人烟标生产原材料之一的镭射复合转移纸的基本自给为主要建设目标，项目产品暂不对外销售。按项目计划，公司技术改造过程将采用两大厂区分时分阶段进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影响有限，项目建设期内可维持正常的生产经营。

本项目计算期为 11 年，建设期 1 年，运营期 10 年。项目建成后，按照市场公允采购价计算的项目年均新增销售收入 6,545 万元，年均技改成本节约 831.44 万元。项目年新增利润总额 2,120.72 元，税后内部收益率和净现值分别为 20.62% 和 4,249.71 万元，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 5.56 年。本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如下：

序号	主要经济指标	单位	数值
1	达产年销售收入	万元	6,545

2	达产年技改成本节约	万元	831.44
3	达产年净利润	万元	1,590.54
4	内部收益率（税后）	%	20.62
5	净现值（税后）	万元	4,249.71
6	静态投资回收期（税后）	年	5.56
7	盈亏平衡点	%	28.06

（三）研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在整合公司现有研发设计中心相关资源的基础上，投资 5,002.26 万元，用于新研发设计中心办公楼的购置和研发机构的整合和整体升级。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在上海新增购置 600m² 办公楼作为新的研发设计专用场地，将现总部研发设计中心搬迁至上海，汇聚高端研发设计人才；2、组织架构调整、扩充，完善原工艺部、产品展示中心和实验室功能，新增开发部，形成功能健全、统一管理和高效研发的新研发和设计体系，重点提升公司产品设计能力；3、研发设备和软硬件工具整体升级；4、同步引进一批行业高端人才，扩充研发设计队伍。升级后的研发设计中心，将集产品设计、工艺设计优化和产品展示为一体，满足公司品牌建设、市场开拓及生产规模扩大的需求。

2、项目建设背景

发行人作为集卷烟商标设计、技术开发、印刷于一体的大型包装企业，一直以技术创新作为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的有效手段。公司目前的研发组织架构主要由工艺部和实验室组成，工艺部主要负责对印刷工艺进行优化改进和升级，实验室则对印刷原材料、工艺等进行分析比较，为工艺部提供工艺设计和优化的数据支持。目前，发行人研发设计中心共有各类研发资产约 1,100 万元，研发人员总量 25 人，中心主要职责包括：1、配合贵州中烟进行相关产品的设计和开发；2、配合药标客户进行新产品的设计和现有产品的升级；3、对整体印刷包装工艺进行优化升级，利用先进的工艺及技术为公司各项生产提供支持。

通过近 20 年的研究和反复实践，公司开发出了大量的实用技术，广泛分布于设计、制版、印刷、丝印与镭射转移、烫金、凹凸、模切等各生产工段

中。通过不懈努力，公司还总结出了一套对生产设备进行二次改造的技术，使得公司产品的一致性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及产品品质得到提升，材料损耗率和生产成本也进一步降低。

但伴随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居民生活水平的逐步提高，社会公众的品牌意识、个性化需求不断提高，对企业品牌形象、创意策划方面的认知程度也显著增强，从而对有关企业的设计能力提出了新的要求。尤其是卷烟生产厂家和同类商品之间的竞争日趋白热化，包装设计更突出商品的信息和价值功能。发行人前期研发工作主要围绕生产、工艺相关环节展开，中高端设计人员的不足导致公司产品设计能力的严重缺陷，阻碍了公司的长远发展，并对现有业务也造成了一定程度影响。

为全面提升公司产品设计能力、显著提升烟标中标率并进一步强化公司设备、工艺研发实力，就必须对公司现有研发设计中心进行重塑，构建覆盖设计、研发、展示于一体的高效的研发及设计体系。

3、项目必要性

本项目建设必要性分析如下：

（1）设计能力需加以改善以提升公司产品中标率和市场份额

当前卷烟企业主要通过招标方式确定烟标生产供应商。即：各家烟标印刷厂商在获得客户的订单需求后，根据长期的经验积累和对客户品牌的深刻理解，自行开展产品的设计和打样并参与投标，由客户根据各供应商的样品进行评分，以此评定获得标的的多少。在投标过程中，样品的设计能力极为关键，如何保证样品的设计制作既满足客户的要求又贴近产品的价值诉求，成为各参与投标企业设计部门的工作重点。可以预见，未来3-5年，自主设计能力差异所带来的市场地位和份额差距将进一步扩大。

（2）研发设计中心整体搬迁至上海有助于高端研发、设计人才的聚集

上海是中国经济、金融中心，也是世界各地优秀人才集聚之地。近年来，上海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和举措，吸引世界各地、不同领域的优秀人才聚集上海。例如：2011年上海颁布了《上海市人才发展“十二五”规划》，要求大力引进和培育文化创意领军人才，为“设计之都”提供人才支撑。公司目前的设计、

研发人才相对匮乏，迫切需要引进高端人才，提高公司自主设计、研发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上海较贵阳等内陆城市有着相当明显的人才和地域优势，利于公司研发设计中心聚集人才，并显著提升公司的设计和研发能力。

（3）利于公司多领域发展，降低业务集中度风险并开辟新的利润增长点

目前公司的业务主要来自烟标和药标两大市场。与其他快速消费品包装印刷相比，烟标的印刷业务具有利润高、回款快、稳定性强等特点。但是随着烟标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快速进入其他领域、开辟新的利润增长点，并降低主营业务集中度成为经营分散风险的重要举措。烟标的生产与酒标、药标生产具有诸多相似点，且工艺要求显著高于其它行业，这使得公司扩展产品应用成为可能。目前，公司已经与贵州科辉制药有限责任公司、贵州信邦制药等药厂建立了合作关系，生产系列药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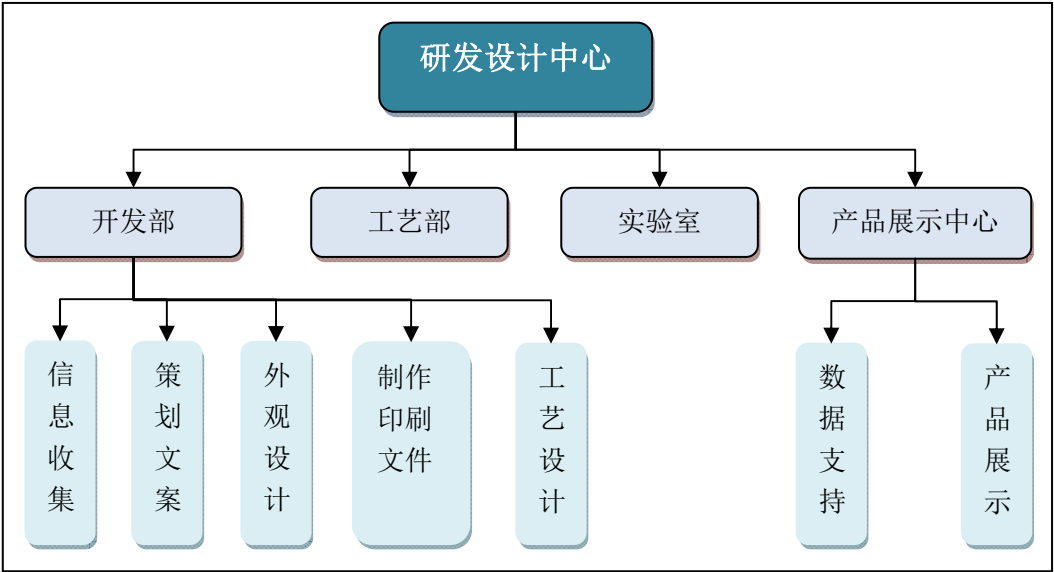
另一方面，贵州既是全国第五大卷烟生产省，也是中国白酒“金三角”最重要的一极。与其他外省印务企业相比，发行人具有明显的资源和地域优势，可以为本地酒企提供相应服务。本项目实施后，发行人自主设计能力将显著提高，通过加大对药标、酒标、高档消费品包装等行业的设计和开发力度，公司的业务范围将得到极大的拓展，对公司战略规划的实施意义重大。

（4）研发软硬件升级，利于公司创新、优化印刷工艺并提升设计能力

未来印刷行业的竞争是新技术、新工艺和精湛的设计水平之间的竞争。在过去的研发实践中，发行人通过不懈努力，工艺技术研发取得了显著成绩。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设计、研发要求逐步提高，领域越来越广，设计和研发的难度也随之增加，相应对设计和研发类软硬件资产的数量和层次也提出了新的诉求。公司现有的设备设施条件已明显不能适应打造集设计、创意、研发、技术于一体的高效体系的需求。为巩固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并提升设计能力，更好的展示永吉印务产品与服务，提高公司的品牌知名度与美誉度，公司拟对研发设计中心资产进行整体升级，围绕绿色环保主题，加大设计、技术信息收集力度，为公司提供产品设计、技术研发、新工艺开发等方面的支持。

3、项目建设方案

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研发体系架构如下：



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各研发的具体职责如下：

开发部门——重点负责收集与各类产品相关的招标、设计等相关信息，根据信息制作策划文案，进行外观设计并负责制作印刷文件，为公司竞标做足充分准备，提高公司的中标率；

工艺部门——时刻了解国内外先进的印刷工艺和设备，优化工艺流程，为公司生产部门提供工艺优化方案，提高公司产品质量，节约成本，降低损耗；

实验室——对开发部和工艺部提出的方案进行验证，为开发部和工艺部提供数据支持；

产品展示中心——为行业内生产商、经销商和贸易商提供了交流、沟通和商业促进的平台。通过产品展示中心，公司可以展示自己的品牌，让客户直观了解公司实力和竞争优势，提高公司的知名度。

募投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研发设计中心将同时开展新产品的设计和工艺新技术两方面的工作。研发设计中心下一步的工作任务如下：

分类	课题名称	描述	类型	目标
设计研发	贵 烟 “ 洞藏 ” 20 元 / 包 新 产 品 开 发 设计	针对贵州中烟公司新产品的开发作全方位配套服务，做好打样质量过程把控。	新产品开发设计	成功中标
	镭射亮银转移专版纸	将金属质感的镭射和亮银大块面与防伪、环保技术结合，后利用胶印进行印刷或其他工艺的点缀；材料上局部运用团花超线或网点过渡，有效	新材料研发	国内先进

工艺研发		杜绝复制和工艺模仿。		
	潜影压纹技术	直接在金银卡纸或高亮度的白卡纸上形成折光、磨砂纹、冰花纹和 3D 纹等特殊效果，形成一种无法扫描复制的技术壁垒。	工艺优化	国内领先
	专版全息彩色烫金膜	该技术国内外尚属空白状态，如果开发形成相关稳定的核心技术，将带来烫金领域一个全新的跨越。	新材料	国际先进
	模切工艺	采用模切双工位，使压痕和切边分离，提高产品的模切质量。	新工艺	国内领先
工艺研发	模切清废技术	改变传统模切清废方式，采用特殊磁性材料制作的清废针，提高模切废边的清除效率。	新技术	国内领先
	冷烫工艺	在原冷转移的基础上对设备改造，实现即可对印品进行冷转移也可对印品进行冷烫的工艺处理，代替部分热烫工艺，使烫印达到印刷级别的套准精度，降低生产成本。	新工艺	国内领先
	检品机的印品预折技术	改变检品机烟标小盒人工预折“小飞机口”的操作方式，降低了操作人员的劳动强度。	新技术	国内领先

4、项目建设的具体情况

(1) 投资规模

项目总投资 5,002.26 万元，其中：办公楼购置及装修 3,210 万元，软、硬件设备购置及安装 1,509.11 万元，基本预备费 283.15 万元，拟全部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投资。项目投资情况如下：

投资内容		投资额度（万元）	投资比例
建设投资费用	房屋购置及装修工程费	3,210.00	67.17%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1,509.11	30.17%
基本预留费		283.15	5.66%
项目合计投资		5,002.26	100.00%

(2) 项目选址

本项目拟在中国经济、金融中心上海市内购置面积约为 600m² 的办公场所一处，用于项目开展设计、研发及产品展示和品牌宣传。

(3) 主要设备选择

序号	分类	名称	单价(万元)	数量	总价(万元)	型号
1	软件	局域网投资	15	1	15	
2		OA 及数据库系统	30	1	30	
3		Autodesk Alias	105.4	4	421.6	

4		Autodesk Maya	22.32	20	446.4	
5		Autodesk 3DsMax	3.6	20	72	
6		Rhino	1	25	25	
7		Illustrator	0.65	25	16.25	
8		CorelDRAW	0.65	25	16.25	
9		IMAC	1.8	25	45	
10	硬件	Wacom 手绘屏	4	4	16	
11		ROLAND DBE DF-712U	80	2	160	
12		烫金机	2	1	2	
13		模切机	2	1	2	
14		激光照排机	50	1	50	
15		EPSON 60000	7	1	7	
16		EPSON L1800	5	1	5	
17		EPSON CB-G6750WU	3	2	6	
18		其他辅助工具	5	1	5	
19		电脑	0.45	15	6.75	
20		办公家具	20	1	20	
21		物流配送车	20	1	20	
22		车辆	25	2	50	
软硬件设备购置小计			1,437.25			

(4) 项目组织和实施

本项目由发行人自行实施，项目建设期为 12 个月。建设期内完成办公用房购买、装修工程、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即可开始运营。

(5) 可能存在的环保问题及应对措施

生活污水——项目展厅、办公楼排出的生活污水。拟通过建筑内的排水管线排至上海市政污水管网内，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生活垃圾——项目各处每天产生的生活垃圾采取集中收集方式进行清理，并在指定时间内放置在指定地点，由城市环卫部门收集，送至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场进行集中处理。

(6) 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随着社会消费的升级，烟草企业以及大型医药、酒类、食品、日化企业对产品包装的材质、工艺和防伪的要求逐步提高，使得设计和研发技术能力在产品中的地位越来越重要。因此，本项目将整合公司原有的工艺部、实验室和产

品展示中心，新增开发部，着力提升公司的产品设计能力和工艺技术研发能力，有效提升公司产品的行业覆盖率和市场占有率，并间接减少公司运营成本。

三、募集资金运用对发行人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是以现有主营业务为基础，结合未来市场需求而采取的革新工艺流程、优化产业链结构、扩大产业规模的重大战略举措。项目建设完成对发行人业务经营的影响主要体现在：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项目中，“冷烫工艺及后加工配套设施技改项目”将重点革新公司工艺设备流程，提升印刷品质、降低生产成本，同步适当提升公司拳头产品的产能，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年产 1 万吨复合转移纸搬迁技改项目”拟在厂区整体搬迁解决经营场址不稳定性风险的同时，完善镭射膜工艺流程，显著降低公司产品生产成本，同步增加镭射复合转移纸的总体产能，重点提升利群、多彩、高遵等中高档烟标镭射复合转移纸的自给能力，并基本实现发行人镭射复合转移纸的基本自给；“研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拟将现总部研发设计中心搬迁至上海，汇聚高端研发设计人才，重点提升公司产品设计能力，升级后的研发设计中心将集产品设计、工艺设计优化和产品展示为一体，满足公司品牌建设、市场开拓及生产规模扩大的需求。

（二）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规模都将有较大幅度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新增固定资产折旧	新增无形资产摊销	达产后年新增收入	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占达产年收入的比例
1	冷烫工艺及后加工配套设施技改项目	607.53	-	4,935.90	12.31%
2	年产 1 万吨复合转移纸搬迁技改项目	359.20	-	6,545.00	5.49%
3	研发设计中心建设项目	207.15	217.50	-	
	合计	1,173.88	217.50	11,480.90	12.12%

按照公司现行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募集资金项目建成后，预计每年新增折旧、摊销费用 1,391.38 万元。该项目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股票均为普通股，所有的股份实行同股同权，同股同利。公司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二、公司近三年股利分配情况

2013 年 1 月 8 日，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现金分红 6,000 万元。

2013 年 12 月 11 日，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现金分红 10,000 万元。

2015 年 1 月 27 日，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现金分红 5,691 万元。

2015 年 4 月 18 日，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18,970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0 股，总计转增 18,970 万股。

2016年2月21日，经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现金分红1,629.47万元。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根据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本次发行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发行完成前可供分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本次发行完成后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于上市后实行的《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公司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确定如下：

公司实施积极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实施股利分配遵守以下规定：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利润分配的形式和比例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进行现金分红，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分配利润，采取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或转增公司资本，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

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现金分红的条件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

（2）审计机构对公司当年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指以下情形之一：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4、现金分红的时间间隔

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5、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前述利润分配政策制订利润分配方案，经过半数董事及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监事会应当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经过半数监事通过。

(2)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

(3)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方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4) 在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审议进行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等)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回答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5) 因特殊情况不进行现金分红的,董事会应就不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等事项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制定的媒体上披露。

(6) 监事会对董事会拟定和审核的利润分配方案的程序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提出审核意见,监督公司利润分配的执行。

6、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程序

公司因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或者长期发展的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时,在不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交易所有关规定的情况下,可以提交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并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及三分之二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批,议案经出资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提交的利润分配调整议案进行审议,并经过半数监事通过。

为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本次股东大会应当同时采取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

7、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 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

为了明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对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拟于上市后实行的《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分

红回报规划（2015-2019）》，具体如下：

1、股东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

公司积极实施连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公司股利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未来五年内，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公司未来五年股东回报规划是在综合分析企业整体战略发展规划、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融资环境等情况，平衡股东的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的基础上做出的安排。

2、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原则：

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坚持现金分红为主的基本原则，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3、股东回报规划制定周期：

公司至少每五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做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

4、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董事会制定股东未来规划，一方面坚持保证给予股东稳定的投资回报，另一方面，结合经营现状和业务发展目标，公司将利用现金分红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等自有资金，进一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给股东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

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仍有可供分配的利润，董事会认为以股票分配利润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或公积金转增。公司在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以股票上市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5、2015-2019 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1) 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2) 未来五年内，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制度的有关规定和条件下，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且此五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五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100%。如果未来五年内公司净利润保持持续稳定增长，公司可提高现金分红比例或实施股票股利分配，加大对股东的回报力度。

(3) 在符合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配。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的负责部门和人员

为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管理，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已建立健全了与信息披露和投资者服务相关的管理制度。公司上市后，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服务的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秘书：余根潇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观山东路 198 号

邮编：550001

联系电话：0851-86607332

传真：0851-86608777

电子邮箱：yugx_777@sina.com

二、重要合同

公司正在或将要履行的重要合同情况如下：

（一）采购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供应商签订的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和虽未达到 500 万元但对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购买方	供应商名称	采购标的	金额	签订时间
1	股份公司	贵州天恩宏浆纸贸易有限公司	卡纸	1,715.83 万元	-

序号	购买方	供应商名称	采购标的	金额	签订时间
2	股份公司	温州市金龙纸业有限公司	卡纸	1,870.00 万元	-
3	股份公司	上海睿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卡纸	3,000.00 万元	2015.12.25
4	股份公司	山西精华科工贸有限公司	油墨	616.17 万元	-
5	股份公司	深圳永丰吉科技有限公司	电化铝	610.18 万元	2016.5.13
6	股份公司	深圳市宜美特科技有限公司	电化铝	780.00 万元	-
7	股份公司	深圳市深赛尔股份有限公司	油墨	1,043.60 万元	2016.1.1

（二）销售合同

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供货合同，约定采购产品类型、数量、单价、质量责任、结算方式等事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客户签订的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和虽未达到 500 万元但对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销售方	客户名称	标的	金额	签订时间
1	股份公司	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烟标	20,448.22 万元	2016.5.12
2	股份公司	贵州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烟标	14,060.62 万元	2016.5.12
3	股份公司	四川逢春制药有限公司	药盒	500 万元	2016.8.3

（三）增资扩股协议

2016 年 1 月 27 日，公司与武汉艾特纸塑包装有限公司签署《武汉艾特纸塑包装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以货币 5,065.40 万元认缴武汉艾特新增注册资本 475 万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持股比例为 19%。鉴于武汉艾特的资金需求，公司同意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次增资事项并签署增资扩股协议 5 个自然日内，以履约保证金的方式先行拨付 1,000 万元人民币至武汉艾特账户，增资时转为股权投资款；同时公司以借款的方式向武汉艾特提供 1,000 万元人民币的资金支持，增资时转为股权投资款，并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收取资金占用费。本协议约定的增资前提条件全部得到满足之日起的十个工作日内，公司向武汉艾特支付增资款 3,065.40 万元，武汉艾特在收到增资款之日起二十个工作日内完成本次增资的股东名册变更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武汉艾特

原股东石振华、杨光涛应承诺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公司利润分别不低于 2,000 万元、3,000 万元、4,000 万元，若在 2018 年末未能达到承诺利润，公司有权要求原股东以现金方式回购公司所持武汉艾特的全部股权，其中回购溢价率按照银行三年期贷款利率计算，投资期间的现金分红可以冲抵回购款项的利息和本金。

根据武汉艾特原股东石振华、杨光涛出具的《确认函》，上述协议中承诺利润指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净利润。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增资协议已履行完毕。

（四）银行借款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正在执行的银行借款合同。

（五）抵押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正在执行的抵押合同。

（六）承销及保荐协议

2015 年 4 月 17 日，公司与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保荐协议》和《主承销协议》，约定由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主承销商和保荐人，承担为本公司在境内证券市场发行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的保荐和持续督导工作。公司将依据协议支付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承销及保荐费用。

三、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四、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没有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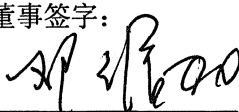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未涉及刑事诉讼事项。

第十六节 有关声明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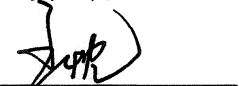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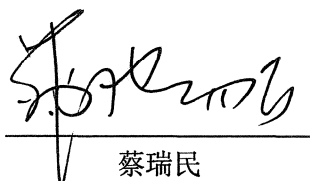
邓维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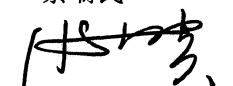
黄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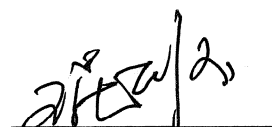
王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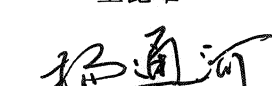
蔡瑞民



陈世贵



王昆雄



杨通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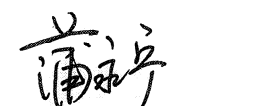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高翔



弋才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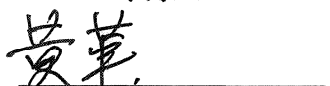


蒲永宁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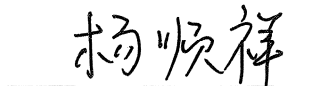
李秀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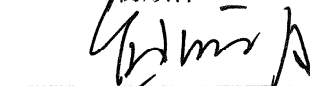
黄革



吴秋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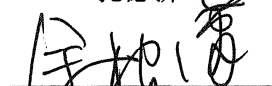
杨顺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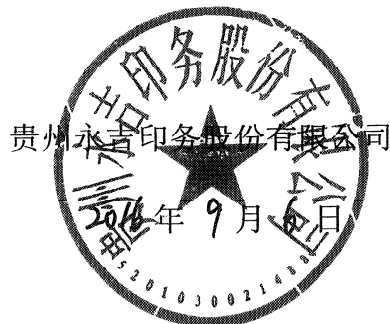
熊昕明



孔德新



余根潇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黄婷婷
黄婷婷

保荐代表人： 杜承彪 黎友强
杜承彪 黎友强

法定代表人： 吴骏
吴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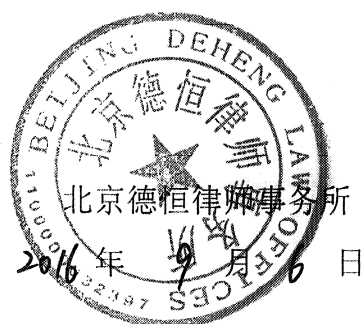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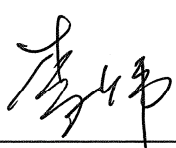
经办律师： 贺存勳 吴永富 何超
贺存勳 吴永富 何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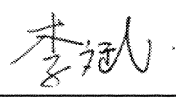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王丽
王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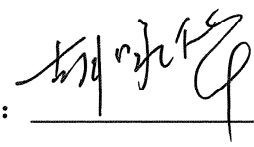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 炜


李 斌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咏华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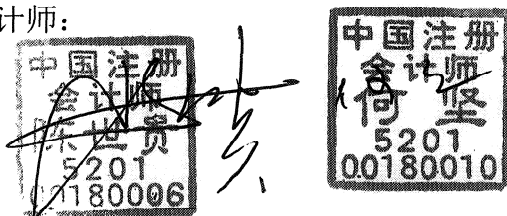


五、承担验资业务的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世贵何坚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郝树平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9月6日

说明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原验资机构为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8 年，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与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所及其湖北、上海、广东分所合并，并更名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 年，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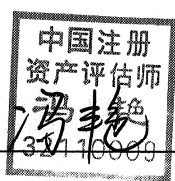
鉴于上述事项，本机构将对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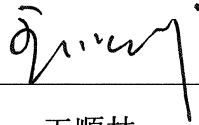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六、承担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吴吉东 冯艳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王顺林

江苏银信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6年9月6日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具体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四）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六）公司章程（草案）；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八）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址及时间

投资者可以在本次发行期间工作日内，在下列地点查阅招股说明书全文及备查文件：

1、发行人：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观山东路 198 号

联系人：余根潇

电话：0851-86607332

传真：0851-86608777

2、保荐人（主承销商）：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联系人：黄婷婷、刘江、韩冬

电话：0755-83007352

传真：0755-83007150